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收购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卓信大华评报字(2024)第 2344 号
(共一册 第一册)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四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1111030005202401045
合同编号:	2024-HT1541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卓信大华评报字(2024)第2344号
报告名称: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3,252,233,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4年11月04日
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李梦帆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11190190 刘晓乐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11160055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4年11月04日

目 录

声 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3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5
二、评估目的.....	9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9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1
五、评估基准日.....	12
六、评估依据.....	12
七、评估方法.....	15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3
九、评估假设.....	23
十、评估结论.....	25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27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2
十三、评估报告日.....	33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35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

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收购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对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正文中的主要信息及评估结论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根据《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本次评估目的是对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之经济行为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作出公允反映，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委托人指定的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母公司报表口径账面资产总计 186,038.5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43,612.24 万元，非流动资产 42,426.29 万元；账面负债总计 25,761.25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25,613.92 万元，非流动负债 147.33 万元；账面净资产 160,277.27 万元。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评估方法：收益法、市场法。

评估结论：本资产评估报告选用收益法之评估结果为评估结论，即：在评估假设及限定条件成立的前提下，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160,277.27 万元，评估价值 325,223.30 万元，相较于账面价值增值 164,946.03 万元，增值率 102.91%。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和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本次评估结论的有效使用期限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有效，超过本报告使用有效期不得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应注意本报告正文中的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所产生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收购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卓信大华评报字(2024)第 2344 号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收购行为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 委托人

企业名称：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无锡新吴区净慧东道 118 号 1 楼

法定代表人：郑新标

注册资本：100849.5593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主要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信息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

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软件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其他土木工程建筑；电气安装；广告设计和制作；其他计算机制造；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从事上述产品的批发、零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业务；承接工程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不动产测绘；设备、计算机软件和硬件的出租（不含融资性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电动汽车充电站、充电设施的建设、运营和维护；电动汽车充电桩的安装、调试和维护；电力工程的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被评估单位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无锡市新吴区净慧东道 118 号 4 楼

法定代表人：翁朝伟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成立，取得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无锡市新吴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3MA1MAJHM3K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初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由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云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无锡朴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分别占注册资本 40%、40%、20%；营业期限：长期。

股权变更情况：2019 年 5 月，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海云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40%和无锡朴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10%的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90.00%	2,250.00	90.00%
2	无锡朴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10.00%	25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2,500.00	100.00%

2、经营管理情况

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供电业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广告设计、代理；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停车场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家电零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日用百货销售；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共享自行车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销售；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图文设计制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管理结构：公司设立董事会，负责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设监事会，监事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和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和审核。

3、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评估单位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1	无锡双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80.00%	730.00	100.00%
2	新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33.50	66.67%	1,666.75	66.67%
3	众畅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60.00%	2,100.00	60.00%
4	上海运远科技有限公司	525.00	35.00%	525.00	41.18%
5	新疆德润数字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50.00	10.00%	250.00	16.13%

4、公司近年财务状况

被评估单位近年母公司报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140,978.68	134,701.81	143,612.24
非流动资产	7,029.64	43,801.27	42,426.29
资产总计	148,008.32	178,503.08	186,038.52
流动负债	27,061.24	29,409.24	25,613.92
非流动负债	850.08	368.83	147.33
负债总计	27,911.32	29,778.07	25,761.25
净资产	120,097.00	148,725.01	160,277.27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营业收入	79,369.14	84,697.02	37,099.23
利润总额	31,502.47	30,876.61	12,473.52
净利润	28,921.02	28,449.04	11,386.03

被评估单位近年合并报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134,918.98	141,358.84	146,804.84
非流动资产	10,739.10	42,958.36	40,825.18
资产总计	145,658.08	184,317.20	187,630.02
流动负债	38,239.52	36,665.04	29,002.84
非流动负债	1,135.50	432.11	170.15
负债总计	39,375.02	37,097.15	29,172.99
净资产	106,283.06	147,220.05	158,457.03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营业收入	113,995.56	105,028.49	40,507.31
利润总额	17,402.56	40,065.28	12,085.77
净利润	19,404.82	37,413.52	11,043.71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2 年和 2023 年的财务报表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24]第 4-00626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5、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被评估单位是委托人的控股子公司，本次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股权。

二、评估目的

根据《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本次评估目的是对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之经济行为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作出公允反映，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委托人所指定的应用于本次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为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合计	143,612.24	流动负债合计	25,613.92
货币资金	40,878.17	应付账款	14,686.72
应收票据	177.00	合同负债	2,364.74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37,320.73	应付职工薪酬	3,832.56
预付款项	5,495.38	应交税费	656.74
其他应收款	38,728.94	其他应付款	1,118.71
存货	1,407.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6.98
合同资产	19,604.82	其他流动负债	2,487.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26.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33
长期股权投资	5,062.17	租赁负债	147.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固定资产	337.05		
使用权资产	626.17		
无形资产	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80		
长期待摊费用	4.78	负债合计	25,76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197.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277.27
资产总计	186,038.5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038.52

注：上表为母公司口径报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合计	146,804.84	流动负债合计	29,002.84
货币资金	42,121.73	短期借款	-
应收票据	792.91	应付票据	189.60
应收账款	39,379.18	应付账款	12,907.33
预付款项	3,333.43	合同负债	4,138.10
其他应收款	32,028.07	应付职工薪酬	4,556.58
存货	3,227.28	应交税费	1,472.02
合同资产	25,681.27	其他应付款	2,445.56
其他流动资产	240.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04
		其他流动负债	2,743.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825.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15
长期股权投资	1,559.65	租赁负债	170.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63.46		
固定资产	1,288.59		
使用权资产	734.39		
无形资产	4.55		
商誉	13.11		
长期待摊费用	92.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1.56	负债合计	29,172.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197.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457.03
资产总计	187,630.0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630.02

注：上表为合并口径报表

本次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委托人拟实施股权收购之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数据账面价值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编号为大信审字[2024]第 4-00626 号，出具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4 日。

企业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为发明专利 5 项、商标 13 项、软件著作权 73 项。本次评估被评估单位除申报上述表外无形资产之外，未申报其他表外资产、负债，评估人员亦无法获取其他表外资产、负债的迹象。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和评估对象自身特点等因素，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24 年 6 月 30 日，由委托人根据经济行为、会计期末、利率变化等因素确定。

六、评估依据

我们在本次评估过程中所遵循的国家、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准则依据、权属依据、取价依据，以及在评估中参考的文件资料、依据主要有：

（一）经济行为依据

2023 年 7 月 10 日《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主要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6、《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20 年 10 月 17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次修正，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
- 8、《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20年11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次修正，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 9、证监会166号令《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
- 10、财政部令第97号《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
- 11、《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76号）；
- 12、财会【2006】3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具体准则；
- 13、财政部【2006】第41号令《企业财务通则》；
- 14、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

（三）准则依据

- 1、财资【2017】43号《资产评估基本准则》；
- 2、中评协【2019】35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
- 3、中评协【2018】35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
- 4、中评协【2018】36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
- 5、中评协【2018】37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
- 6、中评协【2018】38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
- 7、中评协【2017】30号《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
- 8、中评协【2017】33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9、中评协【2017】35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
- 10、中评协【2017】37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
- 11、中评协【2017】39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
- 12、中评协【2023】14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
- 13、中评协【2017】46号《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

- 14、中评协【2017】47号《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
- 15、中评协【2017】48号《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
- 16、中评协【2017】49号《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
- 17、中评协【2017】50号《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
- 18、中评协【2017】51号《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

（四）权属依据

- 1、专利证；
- 2、商标注册证；
- 3、著作权相关权属证明；
- 4、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他权属证明文件。

（五）取价依据

- 1、相关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分析资料、参数资料等；
- 2、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提供的企业未来发展规划及盈利预测；
- 3、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 4、Wind 资讯资料；
- 5、财税【2008】170号《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
- 6、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
- 7、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第39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
- 8、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20】第45号《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
- 9、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7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
- 10、部分业务合同及合作协议；

11、其他与企业取得、使用资产等有关的合同、会计凭证等其它资料。

（六）其他参考依据

- 1、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 2、评估人员现场勘查调查表、收集整理其他资料；
- 3、最新版《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
- 4、与本次评估相关的审计报告；
- 5、其它与评估有关的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介绍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二）评估方法适用性分析

评估人员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的特性，以及评估现场所收集到的企业经营资料，考虑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至评估基准日已持续经营数年，目前企业已进入稳定发展阶段，未来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可以用货币衡量其未来收益，

其所承担的风险也可以用货币衡量，符合采用收益法的前提条件。

由于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从事的细分领域国内 A 股上市公司较多，具备选取可比公司进行比较的条件，且可从证券市场获取所需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故本次评估项目适宜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

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主要是以评估基准日企业各项资产、负债的更新重置成本为基础确定的，由于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多年的经营中积累了较高的市场认知度和良好的口碑，上述因素形成的不可辨认无形资产对评估价值的影响难以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中准确量化，因此在收益法和市场法适用的情况下，收益法和市场法能更好的体现被评估单位的市场价值。

（三）收益法的技术思路和模型

本项目采用的现金流量折现法是指通过估算评估对象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并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值，以确定评估价值的一种评估技术思路。

本次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现金流量折现法的基本计算模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负债价值

$$E = B - D$$

企业整体价值： $B = P + I + C$

式中：

B：评估对象的企业整体价值；

P：评估对象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I：评估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C：评估对象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模型：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i+1}}{r(1+r)^n}$$

式中：

R_i：评估对象未来第 i 年的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评估对象的未来经营期。

（四）收益法评定过程

1、收益年限的确定

收益期，根据被评估单位章程、营业执照等文件规定，确定营业期限为长期，因此确定收益期为无限期。

预测期，根据公司历史经营状况及行业发展趋势等资料，采用两阶段模型，即评估基准日后数年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政策、市场等因素对企业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等进行合理预测，假设永续经营期与明确预测期最后一年持平。

2、未来收益预测

按照预期收益口径与折现率一致的原则，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确定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收益指标。

企业自由现金流=净利润+折旧与摊销+利息费用×(1-税率)-资本性支出
-营运资金净增加

预测期净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

确定预测期净利润时对被评估单位财务报表编制基础、非经常性收入和支出、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和溢余资产及其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等方面进行了适当的调整，对被评估单位的经济效益状况与其所在行业平均经济效益状况进行了必要的分析。

3、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定价模型(WACC)。

$R(WACC)=R_e \times W_e + R_d \times (1-T) \times W_d$

式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债务资本成本；

W_e ：权益资本结构比例；

W_d ：付息债务资本结构比例；

T：适用所得税税率。

上述资本结构 (W_d/W_e) 数据，评估人员在分析被评估企业与可比公司在融资能力、融资成本等方面差异的基础上，结合被评估企业未来年度的融资情况，采用可比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作为目标资本结构；确定资本结构时，已考虑与债权期望报酬率的匹配性以及计算模型中应用的一致性。

本次评估在考虑被评估企业的经营业绩、资本结构、信用风险、抵质押以及担保等因素后， R_d 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为基础调整得出。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 R_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 计算

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MRP + R_c$$

R_f ：无风险收益率，通过查询 Wind 金融终端，选取距评估基准日剩余到期年限为 10 年以上的国债平均到期收益率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MRP ($R_m - R_f$)：市场平均风险溢价，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综合指数为基础，选取平均收益率的几何平均值、扣除无风险收益率确定；

R_m ：市场预期收益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综合指数为基础，按收益率的几何平均值确定；

β ：预期市场风险系数，通过查询 Wind 金融终端，在综合考虑可比上市公司与被评估企业在业务类型、企业规模、盈利能力、成长性、行业竞争力、企业发展阶段等多方面可比性的基础上，选取恰当可比上市公司的适当年期贝塔数据；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风险特征、企业规模、

业务模式、所处经营阶段、核心竞争力、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依赖等因素经综合分析确定。

4、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溢余资产评估价值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正常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不产生经营效益的资产（负债）；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出维持企业正常经营的富余现金，本次评估主要采用成本法确定。

5、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的确定

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单位的具体情况分别采用收益法和报表折算法计算确定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由于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注册资本均未全部实缴，本次评估结合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未实缴金额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实缴情况，综合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6、付息负债评估价值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无付息负债。

7、股权评估价值的确定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非经营性负债价值-付息负债价值

（五）市场法技术思路 and 模型

本项目采用的上市公司比较法是对获取的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进行分析，选择具有可比性的价值比率计算值，与被评估单位分析、比较、修正的基础上，借以确定评估价值的一种评估技术思路。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选择、计算、应用价值比率时应当考虑：（1）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价值比率有利于合理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2）计算价值比率的数据口径及计算方式一致；（3）应用价值比率对可比企业和被评估企业间的差异进行合理调整。上市公司比较法应具备的前提条件：（1）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资本市场；（2）在上述资本市场中存在足够数量的与评估对象相同或类似的可比企业；（3）能够收集并获

得可比企业的市场信息、财务信息及其他相关资料；（4）可以确信依据的信息资料具有代表性和合理性，且在评估基准日是有效的。

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一般根据评估对象的情况选取若干可比公司，收集可比公司的关键参数如净利润、净资产、EBIT、EBITDA等，在比较可比公司和评估对象对各参数影响因素的差异后，调整确定评估对象的各参数指标，据此计算评估对象股权价值。

上市公司比较法计算模型：

评估对象股权价值=价值比率×被评估单位相应参数

（六）上市公司比较法评定过程

1、选择可比上市公司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和业务需要通过对企业主要经营业务范围、收入构成等业务情况和财务情况多方面因素进行分析比较，以选取适当的具有可比性的可比公司。

2、搜集必要的财务信息

对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情况与被评估企业的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并做必要的调整。首先收集可比上市公司的各项信息，如上市公司公告、行业统计数据、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等。对上述从公开渠道获得的市场、业务、财务信息进行分析、调整，以使参考企业的财务信息尽可能准确及客观，使其与被评估企业的财务信息具有可比性。同时评估人员利用各种信息来源直接或间接搜集与评估相关的财务和非财务信息，并对财务数据进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调整。

3、价值比率的确定

价值比率是企业整体价值或股权价值与自身一个与整体价值或股权价值密切相关的体现企业经营特点参数的比值；即：将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进行对比分析的参数。价值比率包括：盈利类、资产类、收入类、其它类。在对可比

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数据进行分析调整后，需要选择合适的价值比率，并根据以上工作对价值比率进行必要的分析和调整。

本次评估通过对可比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与被评估单位进行比较分析，被评估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公共服务行业的家庭能源运营服务、互联网运营服务、数字化软件服务及虚拟电厂，考虑到被评估单位的核心资产包含较多账面未反映的无形资产，其市场价值与公司资产数额关联度较低，因此不适宜采用资产类价值。由于企业所处的服务行业收入核算模式受企业所从事的细分业务类型的不同而有所差异，故不适宜采用收入类价值比率；被评估单位的价值与其获利能力关联程度较高，故本次市场法选取盈利类价值比率。盈利指标通常包括净利润和 EBITDA 指标，上述指标是对企业整体经营情况的综合反映，但由于被评估单位和可比公司在资本结构、会计核算及所得税率等方面存在差异，EBITDA 指标能够更好的剔除上述因素的影响，故本次选取 EV/EBITDA 作为价值比率。

4、流动性折扣的确定

本次评估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为上市公司，被评估单位属于非上市公司，因此需要考虑评估对象的流动性影响因素。

5、确定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通过对可比上市公司的相关参数，计算得出市场同类型公司价值比率的平均水平；在计算并调整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后，与评估对象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相乘，计算得到修正后的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6、付息负债价值的确定

付息负债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确定付息负债评估值。

7、少数股东权益价值的确定

对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少数股东权益涉及的企业根据具体情况，采用收益法确定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由于各被投资企业注册资本均未全部实缴，本次评估

结合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未实缴金额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实缴情况，综合确定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8、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溢余资产评估值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正常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不产生经营效益的资产及负债。由于本次评估在计算可比公司 EV 时对货币资金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进行了扣除，因此计算得到的被评估单位 EV 不包含相应货币资金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需要对被评估单位基准日相应货币资金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进行加回。本次评估根据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实际情况，采用成本法确定其评估值。

9、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的确定

根据合并报表口径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的具体情况 & 投资比例，考虑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注册资本均未全部实缴，结合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未实缴金额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实缴情况，采用报表折算法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10、股权评估值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的股权价值 $P = \text{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EV} - \text{被评估单位付息负债} - \text{被评估单位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 \text{被评估单位货币资金} + \text{被评估单位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净额} + \text{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其中：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EV = [\text{可比公司总市值} \times (1 - \text{流动性折扣}) + \text{可比公司付息债务} + \text{可比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 \text{可比公司货币资金} - \text{可比公司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净额} - \text{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 \text{可比公司 EBITDA} \times \text{修正系数} \times \text{被评估单位 EBITDA}$

修正系数 = \prod 影响因素 A_i 的调整系数

(七) 评估结论的确定

通过上述评估思路，本次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评估，最终通过对两种评估方

法的评估结果进行分析判断，选取相对比较合理、更有利于评估目的实现的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一) 委托人为了实现股权收购之目的，在与我公司接洽后，决定委托我公司对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我公司接受项目委托后，根据本次评估项目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的特性、确定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对评估对象、评估范围的具体内容进行了初步了解，与委托人协商确定评估基准日，拟定评估计划，签订评估委托合同。

(二) 按照《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的规定，向被评估单位提供资产评估所需申报资料，指导被评估单位清查资产、进行企业盈利预测、填报相关表格；在完成上述前期准备工作后，我公司组织评估人员进入评估现场，开始进行现场勘查，通过询问、函证、监盘、勘查等方式进行必要的调查，了解资产的经济、技术使用状况和法律权属状况，分析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况，收集企业近期及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数据资料，核实企业申报的评估资料与企业提供的会计资料是否相符，验证索取各项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并对资产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

(三) 按照评估相关的法律、准则、取价依据的规定，根据资产具体情况分别采用适用的评估方法，收集市场价格信息资料以其作为取价参考依据，对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进行评定估算，确定评估价值。

(四) 评估结果汇总，分析评估结论，撰写评估报告，实施内部三级审核，提交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项目评估对象的评估结论是在以下假设前提、限制条件成立的基础上得出

的，如果这些前提、条件不能得到合理满足，本报告所得出的评估结论一般会有不同程度的变化。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假设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公开市场假设：假设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

4、资产持续使用假设：假设被评估资产按照规划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条件合法、有效地持续使用下去，并在可预见的使用期内，不发生重大变化。

（二）特殊假设

1、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3、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的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行业政策、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无重大变化。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6、假设公司保持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

保持一致。

7、假设公司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8、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建造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9、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10、假设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正在履行或尚未履行的合同、协议、中标书均有效并能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11、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能够在规定期限内继续享有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

12、被评估单位经营所租赁的资产，假设租赁期满后，可以正常续期，并持续适用。

13、假设预测期家庭能源运营服务业务收益分成比例维持在现有协议约定的水平。

十、评估结论

在实施了上述不同的评估方法和程序后，对委托人应用于拟实施收购股权之目的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

通过收益法评估过程，在评估假设及限定条件成立的前提下，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160,277.27 万元，评估价值 325,223.30 万元，相较于账面价值增值 164,946.03 万元，增值率 102.91%。

（二）市场法评估结果

通过市场法评估过程，在评估假设及限定条件成立的前提下，邦道科技有限

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160,277.27 万元，评估价值 327,639.07 万元，相较于账面价值增值 167,361.80 万元，增值率 104.42%。

（三）评估方法结果的分析选取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 325,223.30 万元，采用市场法评估结果 327,639.07 万元，两种评估方法确定的评估结果差异-2,415.77 万元，差异率为-0.74%。

两种方法评估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两种评估方法考虑的角度不同，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市场法是根据与被评估单位相似的可比公司进行比较，通过分析可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各自经营状况和特点，确定被评估单位的股权评估价值。

收益法是从未来收益的角度出发，以被评估单位现实资产未来可以产生的收益，经过风险折现后的现值和作为被评估单位股权的评估价值，涵盖了诸如客户资源、商誉、人力资源、技术业务能力等无形资产的价值。

市场法则是根据与被评估单位相似的对比公司近期交易的成交价格，通过分析对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各自特点分析确定被评估单位的股权评估价值，市场法的理论基础是同类、同经营规模并具有相同获利能力的企业其市场价值是相似的。

收益法与市场法评估结果均涵盖了诸如客户资源、商誉、人力资源、技术业务能力等无形资产的价值，但市场法评估中因被评估单位与对比上市公司在盈利模式、盈利能力、资产配置、资本结构等方面的不同使得比率乘数之间存在一定差异，而被评估单位与对比上市公司之间的差异很难精确的量化调整，对比上市的股价也容易受到非市场因素的干扰。

综上所述，考虑到收益法和市场法两种不同评估方法的优势与限制，分析两种评估方法对本项目评估结果的影响程度，根据本次特定的经济行为，收益法评估结果更有利于反映评估对象的价值。因此，本次评估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

终评估结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325,223.30 万元。

本次评估结论的有效使用期限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超过本报告使用有效期不得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本评估结论系根据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示的目的、假设及限制条件、依据、方法、程序得出，本评估结论只有在上述目的、依据、假设、前提存在的条件下成立，且评估结论仅为本次评估目的服务。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利用或引用外部报告情况

本次评估所依据的被评估单位财务数据账面价值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编号为大信审字[2024]第 4-00626 号，出具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4 日。

（二）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说明

截至资产评估报告日，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一宗争议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未决诉讼、仲裁，具体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由及具体情况	案号	涉诉金额 (万元)	进展情况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地铁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计算机软件开发合同纠纷：邦道科技诉南京地铁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要求支付 2019 年 5 月至 2022 年 1 月南京地铁 APP 研发费用及运营、维护费用及利息等。	(2023)苏 0214 民初 3008 号	162.30	一审法院于 2024 年 3 月 6 日作出《民事判决书》（(2023)苏 0102 民初 12820 号），判决被告向邦道科技支付运营、维护费用及相应资金占用损失，驳回邦道科技其他诉讼请求；2024 年 8 月 8 日，二审法院已作出《民事判决书》（(2024)苏民终 6596 号），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截至本重组报告书出具日，被告已支付上述判决款项，该案已结案。

(三) 期后重大事项

在评估基准日至本评估报告日之间,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未申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期后事项, 评估人员亦无法发现产生重大影响的期后事项。

(四) 评估单位租赁事项说明

截止评估基准日, 被评估单位租赁的建筑物共计 29 项, 均作为办公场所使用,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房屋产权证号
1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写字楼经营管理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 8 号院 1 号楼 18 层 1801 内 1802 号	2023-03-15 至 2026-03-14	X 京房权证朝港澳台字第 592546 号
2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90 号 71 幢 15 层东 1506、1507、1508 房间	2024-09-29 至 2025-09-29	杭房权证西更字第 16239451 号
3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分公司	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90 号 71 幢 15 层东 1512 房间	2024-09-30 至 2025-09-29	杭房权证西更字第 16239451 号
4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连里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协和街道剑南大道南段 712 号 1 栋 2 层四海天城 203 号	2023-04-03 至 2024-02-02 (已到期, 未续租)	川(2018)双流区不动产权第 0000854、川(2018)双流区不动产权第 0000853
5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旭龙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8 号 28 层 2803 号	2024-05-15 至 2025-05-14	豫(2022)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161075 号
6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景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130 号 20 号楼 203	2023-10-01 至 2024-09-30 (已到期退租)	沪房地徐字(2013)第 026610 号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房屋产权证号
7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朗易软件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吴区净慧东道118号园4D、4M、4K、4M-1号房屋	2022-11-01至 2025-10-31	苏(2023)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99799号
8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陈晓林	广州市广州开发区科丰路81号521-522-523-524房间(实际标识C1栋512-522-523-524房)	2023-03-01至 2025-02-28	粤(2017)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26786号、粤(2017)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26789号、粤(2017)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26792号、粤(2017)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026795号
9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张裕芹、张影	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南黎路138号海容商业大厦1幢1909	2023-03-20至 2025-03-19	皖(2019)淮北市不动产权第0001083号
10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王玲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世贸路699号联泰时代广场1幢B座1237室	2023-03-17至 2025-03-16	赣(2021)南昌市不动产权第0017114号
11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未来蓝创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市莲湖区大庆路3号天朗蔚蓝国际A座4层的蔚蓝丝路众创空间B类独立办公室R52	2023-03-13至 2025-03-12	西莲国用(2006出)第010号
12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华思泰企业孵化有限公司	南宁市良庆区五象大道399号龙光国际2号楼八层810号办公C-05	2023-03-20至 2025-03-19	桂(2019)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296742号
13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虎雪双	银川市金凤区尹家渠街东侧, 枕水路南侧悦海新天地购物广场15号办公楼602室	2023-04-01至 2025-03-31	宁(2023)金凤区不动产权第0023945
14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黄继勇	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后街彭家湾国际金融街2号1单元34层8号房	2023-03-20至 2025-03-19	商品房买卖合同, 合同编号21168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房屋产权证号
15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留厦（福建）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望海路10号402之五单元	2023-03-28至 2025-03-27	厦国土房证第00817636号
16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市企盟房产经纪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市大中广场银河北路30号8001-1-1003	2023-04-01至 2025-03-31	冀（2018）廊坊市不动产权第0031496号
17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马广福	河北省石家庄市东高新长江大道9号001-1710	2023-04-21至 2025-04-20	冀（2017）石高新不动产权第0000435号
18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丰办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盈港路453号1627室	2023-04-12至 2025-04-11	沪房地青字（2010）第00275号
19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时儒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西元大厦1-608	2024-04-21至 2025-04-20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006305号
20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医品汇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和平区贵州路4号龙通大厦610	2023-06-20至 2025-06-19	津（2018）和平区不动产权第1009134号
21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志久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西宁市城西区胜利路25号1号楼（万方城商务中心A座）10913号房	2024-06-20至 2025-06-19	商品房预售合同，合同编号YS0163935；宁规建字2012-057号
22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省伍零幺幺电子商务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市船营区沙河街道（和平路与越山路交汇伍零幺幺电商产业园108室）	2023-06-25至 2025-06-24	吉林市房权证船字第S000140189号
23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牛正荣 杨正瑶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宏仁片区昆明螺蛳湾国际商贸城二期6幢15层1521室	2023-06-30至 2025-06-29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201483536、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201483537
24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徐兵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路街道556号百信钻石苑A栋12层商铺29	2023-06-30至 2025-06-29	乌房权证新市区字第2012333714号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房屋产权证号
25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谭华	株洲市天元区长江北路保利大厦1701号	2023-06-30至 2025-06-29	株房权证株字第00226313号
26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魏列春	兰州市安宁区沙井驿街道北滨河西路1249号第18层010室	2023-06-30至 2025-06-29	甘(2020)兰州经济区不动产权第0011299号
27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李海涛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南兴街中交香颂B栋19层8号	2023-10-15至 2025-10-14	黑(2020)哈尔滨市不动产权第0061587号
28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涵谷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美兰区国兴大道11号海阔天空国瑞城(S5地块)B座办公楼11层C1103房、C1104房	2023-09-01至 2025-08-31	琼(2019)海口市不动产权第0151191号、第0151192号
29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森林大道王家店特一号20-4栋	2024-08-09至 2025-08-08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街道新农村村民委员会出具的证明

(五) 截止评估基准日，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实缴资本 2,500.00 万元，各股东实缴比例与认缴比例相同。本次评估中，未考虑未实缴部分注册资本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六) 由于无法获取足够丰富的相关市场交易统计资料，缺乏关于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影响程度的分析判断依据，本次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未考虑流动性折价因素。

(七) 对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可能存在的影响评估结论的其他瑕疵事项，在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未作特别说明，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后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资产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八) 本评估结论没有考虑未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或减少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若前述条件

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他假设、前提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报告使用人不能使用本评估报告，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报告使用人承担。

（九）本评估结论未考虑评估对象评估增减值所引起的税收责任，最终应承担的税负应以当地税务机关核定的税负金额为准。

（十）在评估报告日至评估报告有效期内如资产数量发生重大变化，应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若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并对评估结论产生明显影响时，应重新评估。

对上述特别事项的处理方式、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可能产生的影响，提请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关注其对经济行为的影响。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载明的评估目的、用途。

（二）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由报告载明的报告使用人使用，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三）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资产评估报告如需按国家现行规定提交相关部门进行核准或备案，则在取得批复后方可正式使用。

（五）除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

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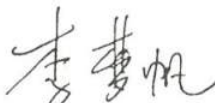
（六）资产评估报告解释权仅归本项目资产评估机构所有，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十三、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4 年 11 月 4 日。

(本页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  (林梅)

资产评估师:  (李梦帆)

资产评估师:  (刘晓乐)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李梦帆

11190190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刘晓乐

11160055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四日

(本报告需在评估结论页和本签章页同时盖章及骑缝章时生效)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经济行为文件；
- 附件二、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的营业执照资料；
- 附件三、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 附件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附件五、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的承诺函；
- 附件六、签字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附件七、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单位会员证书；
- 附件八、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证券相关业务资格文件；
- 附件九、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附件十、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师资格证书；
- 附件十一、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附件十二、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附件十三、收益预测表、市场法明细表。

附件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7月10日在无锡市新吴区净慧东道118号朗新科技产业园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向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道科技”或“标的公司”）的股东无锡朴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其持有的邦道科技10%股权（以下简称“无锡朴元”或“交易对方”；拟购买的邦道科技1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上述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自查论证后，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条件。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如下：

1. 本次交易的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方案为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无锡朴元持有邦道科技10%股权，本次交易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2.1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和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上市地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2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方式，发行对象为无锡朴元。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3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百分之八十。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决议公告日，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	交易均价的 80%
前 20 个交易日	23.67	18.94
前 60 个交易日	23.62	18.89
前 120 个交易日	25.26	20.21

注：交易均价和交易均价的 80%保留两位小数且向上取整

经交易各方商议决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选择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6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最终确定为 18.90 元/股，发行价格不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80%。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相应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调整方式如下：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数为 K ，增发新股或配股价为 A ，每股派息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送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上述两项若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N + K)$

派息：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如相关法律或深交所/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价格的确定方式进行调整，则发行价格也将随之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4 定价依据和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拟定交易价格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最终财务数据、评估结果将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出具正式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后确定。

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将参考公司聘请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相关标的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结果和最终交易价格将在重组报告中予

以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5 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发行价格（如果计算结果存在小数，应当舍去小数取整数，由于计算发行新股数量时取整造成的股份数量乘以发行价格低于对应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无锡朴元同意免除公司的支付义务，但任何情形下无锡朴元免除的支付对价均应小于一股对价股份的最终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中，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将根据最终确定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确定，具体方案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最终发行股份数量将以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深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为上限。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交易的发行股份数量将随发行价格的调整而随之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6 锁定期安排

无锡朴元因本次交易所获对价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其通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对价股份。

股份锁定期限内，无锡朴元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由于公司发生配股、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上述对价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其减持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7 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

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标的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日常经营管理及财务管理均受公司控制。

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不设业绩承诺与业绩补偿安排。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8 过渡期损益安排

过渡期指审计、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交割日（指标的公司的主管工商登记机关就标的资产变更至公司名下核发变更通知书或标的公司变更后的营业执照之日，含当日）止的期间。在实际计算过渡期损益归属时，系指审计、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交割日前一个自然月最后一日止的期间。

邦道科技截至交割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资本公积等所有者权益，在交割日后归公司享有。在过渡期内，如邦道科技合并口径下的净资产增加（包括但不限于因经营实现盈利导致净资产增加等情形），则该等净资产增加部分归公司享有；如邦道科技净资产减少（包括但不限于因经营实现亏损导致净资产减少等情形），则在净资产减少（包括但不限于因经营实现亏损导致净资产减少等情形）数额确定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标的资产对应的减少部分由无锡朴元向朗新科技或邦道科技以现金方式补偿。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截至本次发行完成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照在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10 决议的有效期限

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同意注册批复，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日。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本次交易前，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持有公司股份比例预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向邦道科技股东无锡朴元购买其持有的邦道科技 10% 股权，为此，公司拟与无锡朴元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上述协议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生效。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

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重大资产重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以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进行了认真审核，并说明如下：

（一）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的说明

1、公司与交易相关方以及确定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就本次交易事宜进行初步磋商时，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

2、公司、相关各方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并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进行了沟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本次交易相关文件。

3、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核了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议案及文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

4、公司拟与无锡朴元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5、本次交易尚需履行下列程序：

- （1）本次交易方案尚需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本次交易尚需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 （3）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重大资产重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备、合规、有效。

（二）关于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

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重大资产重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以及全体董事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

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交的申请文件的内容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本次交易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综上所述，公司就本次交易已履行了截至目前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履行的法定程序完备、合规、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就本次交易向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机构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因筹划本次交易，为确保公平信息披露，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谨慎自查，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股票代码（300682）、创业板指（399006）以及应用软件指数（882513.WI））价格波动情况如下：

	首次发布日前第 2 1 个交易日（2023 年 6 月 8 日收盘 价）	首次发布日前第 1 个交易日（2023 年 7 月 7 日收盘 价）	涨跌幅
公司股价（元/股）	22.76	22.42	-1.49%
创业板指（399006）	2,123.96	2,169.21	2.13%
应用软件指数（882513）	8,730.91	8,416.11	-3.61%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涨跌幅			-3.62%
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后的涨跌幅			2.11%

注：按照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属于软件行业，行业指数对应应用软件指数（882513.WI）。数据来源：Wind 资讯

综上，在剔除大盘因素和同期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公司股票价格在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未超过 20%，不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的规定进行了审慎分析，董事会认为：

1、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不需要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公司已在《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已经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并对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作出了特别提示；

2、于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前，交易对方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标的资产不存在被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标的公司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过户至上市公司不存在法律障碍；

3、本次交易完成后，邦道科技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将合法拥有标的资产，能实际控制标的公司生产经营，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完整性，有利于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继续保持独立；

4、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改善财务状况、有利于公司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突出主业、增强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增强独立性、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的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公司就本次交易是否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四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以及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进行了审慎核查。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尚未最终确定，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初步计算，预计本次交易相关财务指标占比不会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四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同时，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需提交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本次交易前三十六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为无锡朴华和无锡群英，实际控制人为徐长军和郑新标。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无锡朴华和无锡群英，实际控制人仍为徐长军和郑新标。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实施本次交易有关条件的议案》

公司对于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作出审慎判断，公司认为：

-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 2、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 3、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 4、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 5、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 6、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

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7、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此外，就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进行了审慎核查，公司认为：

1、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2、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3、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是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预计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5、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公司经认真核查论证，认为：

本次交易涉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六条所列的相关主体，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公司经审慎分析，认为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以下情形：

- 1、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
- 2、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
- 3、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4、公司或者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 6、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相关规定的议案》

公司对本次交易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持续监管办法》）相关规定进行了审慎分析，认为：

1、本次交易符合《持续监管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

（1）标的公司所属行业符合创业板定位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能源互联网业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标的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五条所列的不支持其在创业板申报发行上市的“农林牧渔业；采矿业；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纺织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金融业；房地产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行业类型。

因此，标的公司所属行业符合创业板行业领域要求。

（2）标的公司与公司处于同行业上下游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能源数字化、能源互联网以及互联网电视业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与标的公司处于同行业上下游关系。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持续监管办法》第十八条规定。

2、本次交易符合《持续监管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为 18.90 元/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符合《持续监管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交易工作的顺利完成，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会处理本次交易的有关事宜。具体内容包括：

1、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或调整相关标的资产价格、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具体认购办法及与本次交易方案有关的其他事项；

2、如国家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有新的规定和要求，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根据新规定、要求或变化情况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调整。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修订、完善相关方案，或根据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相应调整；

3、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同意注册情况和市场情况，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本次交易的具体相关事宜；

4、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

5、批准有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一切与本次交易有关的文件，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并根据国家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新规定或者有关监管部门不时提出的要求对相关交易文件、协议进行相应的补充或调整；

6、办理本次交易的申报事项；

7、应审批部门的要求或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对本次交易方案和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调整；

8、本次交易完成后，办理有关本次交易相关的标的资产过户、股权/股份登记及工商变更登记等的相关事宜，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办理注册资本的增加、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包括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9、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办理所发行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登记、锁定及深交所上市等相关事宜；

10、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授权董事会采取所有必要行动，决定和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但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同意注册批复，则该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日。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本次交易相关工作的整体安排，公司拟暂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另行召开董事会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4]第 4-00626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4-2-57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4K8LMV19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24]第 4-00626 号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6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6 月、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4 年 1-6 月、2023 年及 2022 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定制软件开发业务的收入确认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1. 事项描述

该事项相关会计期间为2024年1-6月、2023年度及2022年度。关于定制软件开发业务的收入确认政策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关于定制软件开发业务收入发生额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五）。

定制软件开发业务包括软件的设计、开发、测试和实施等环节。对于符合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条件的定制软件项目，履约进度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结合合同总收入及以前期间累计确认收入，确认当期定制软件开发业务收入。管理层在制定预计总成本时，需要基于过往经验、合同项目规划及不确定性风险评估等因素，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

由于定制软件开发业务收入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针对预计总成本做出重大判断，属于审计重点关注领域，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定制软件开发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包括预算管理、成本归集、履约进度计算和收入确认；

（2）取得收入合同清单，采用抽样的方法选取合同，审阅合同主要条款，评价管理层所采用的收入确认方法的合理性；

（3）对于管理层判断符合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条件的定制软件项目，采用抽样的方法，执行以下测试：

①抽取已完工合同，将已经发生的成本与预计总成本进行核对，分析差异原因，以评估管理层制定预计总成本的经验和能力；

②检查支持性文件，对已经发生的成本进行测试；

③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和预计总成本重新计算履约进度，并结合合同总收入，检查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四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陕西通科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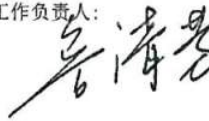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21,217,324.61	629,918,511.96	594,305,374.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7,929,119.64	3,219,210.00	1,157,4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393,791,839.20	528,265,586.29	398,958,748.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33,334,315.07	28,757,840.30	53,432,383.52
其他应收款	五（五）	320,280,722.84	11,185,798.75	112,447,441.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六）	32,272,830.63	8,733,874.35	8,476,440.72
合同资产	五（七）	256,812,706.34	203,489,064.16	180,408,348.3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2,409,523.81	18,503.33	3,664.84
流动资产合计		1,468,048,382.14	1,413,588,389.14	1,349,189,801.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15,596,547.75	22,090,553.10	22,155,461.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十）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一）	12,885,934.87	13,060,678.43	15,117,315.40
在建工程	五（十二）	634,625.95	291,690.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三）	7,343,905.06	9,427,825.75	12,815,512.30
无形资产	五（十四）	45,501.36	68,609.28	101,387.32
开发支出				
商誉	五（十五）	131,073.24	131,073.24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六）	923,375.56	978,728.15	357,588.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七）	8,715,601.65	8,335,878.18	46,843,689.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八）	351,975,222.35	365,198,583.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8,251,787.79	429,583,619.92	107,390,955.12
资产总计		1,876,300,169.93	1,843,172,009.06	1,456,580,756.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莱道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二十）	1,896,040.00	2,123,409.00	262,176.00
应付账款	五（二十一）	129,073,258.25	177,278,951.20	171,498,857.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二）	41,381,000.71	42,464,449.16	35,369,384.27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三）	45,565,753.88	66,649,218.50	68,990,459.49
应交税费	五（二十四）	14,720,156.79	28,668,968.99	22,884,153.88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五）	24,455,584.89	23,872,822.25	55,918,452.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5,500,434.80	4,938,099.83	5,568,202.82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七）	27,436,173.53	20,654,506.31	21,903,499.96
流动负债合计		290,028,402.85	366,650,425.24	382,395,186.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八）	1,701,466.93	4,321,096.55	8,096,975.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九）			2,958,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			3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1,466.93	4,321,096.55	11,354,975.15
负债合计		291,729,869.78	370,971,521.79	393,750,161.4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三十一）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二）	25,706,598.38	23,876,387.78	21,876,020.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三）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四）	1,502,161,997.31	1,389,663,240.28	1,040,886,384.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7,868,595.69	1,463,539,628.06	1,112,762,404.95
少数股东权益		6,701,704.46	8,660,859.21	-49,931,809.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4,570,300.15	1,472,200,487.27	1,062,830,595.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6,300,169.93	1,843,172,009.06	1,456,580,756.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翁朝伟

鲁清芳

鲁清芳

鲁清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8,781,719.72	612,030,384.09	576,181,480.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70,000.00	1,189,440.00	1,02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一）	373,207,309.48	469,751,321.44	385,646,497.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4,953,814.63	19,526,709.55	16,905,683.35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387,289,414.55	78,882,377.98	309,355,613.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071,872.62	1,423,070.92	805,358.07
合同资产		196,048,246.94	164,214,789.82	119,872,148.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36,122,377.94	1,347,018,093.80	1,409,786,780.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50,621,657.52	49,583,966.61	45,789,337.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70,538.74	3,209,901.56	2,785,129.4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261,686.54	7,946,182.05	10,289,169.07
无形资产		27,948.39	41,497.10	68,594.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813.45		357,588.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8,001.98	2,032,574.75	1,006,622.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1,975,222.35	365,198,583.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262,868.97	438,012,705.52	70,296,440.93
资产总计		1,860,385,246.91	1,785,030,799.32	1,480,083,221.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翁朝伟 

鲁清芳 

鲁清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6,867,171.04	159,083,894.90	148,584,819.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647,387.14	25,995,190.89	22,771,920.29
应付职工薪酬		38,325,575.40	56,478,998.31	51,409,335.88
应交税费		6,567,425.22	28,090,512.74	18,202,145.45
其他应付款		11,187,121.48	9,956,319.36	8,865,437.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69,778.90	4,123,728.59	4,470,533.74
其他流动负债		24,874,746.97	10,363,708.13	16,308,249.37
流动负债合计		256,139,206.15	294,092,352.92	270,612,441.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73,306.28	3,688,311.41	6,500,804.9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3,306.28	3,688,311.41	8,500,804.95
负债合计		257,612,512.43	297,780,664.33	279,113,246.4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383,306.83	18,720,999.57	16,931,251.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532,389,427.65	1,418,529,135.42	1,134,038,724.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2,772,734.48	1,487,250,134.99	1,200,969,975.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60,385,246.91	1,785,030,799.32	1,480,083,221.92

法定代表人：

翁朝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鲁清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鲁清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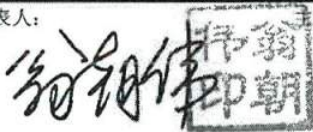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邦德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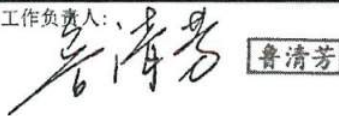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三十五)	405,073,067.99	1,050,284,920.94	1,139,955,640.53
减：营业成本	五(三十五)	210,455,481.10	524,162,891.92	568,200,369.06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六)	1,951,969.88	3,590,357.75	4,782,425.31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七)	31,027,130.11	115,367,534.96	238,974,281.32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八)	17,324,346.32	39,337,763.43	41,756,599.37
研发费用	五(三十九)	52,077,975.46	133,437,758.20	136,745,581.15
财务费用	五(四十)	-13,012,164.14	-22,637,789.92	-15,899,252.02
其中：利息费用		177,537.87	491,472.48	109,255.89
利息收入		13,179,222.09	23,373,419.59	15,850,012.82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一)	8,490,013.54	22,634,828.06	11,321,191.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6,705,994.65	135,543,030.80	1,111,033.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9,137.89	1,801,489.74	291,033.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1,124,869.84	-14,612,668.47	-3,421,360.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591,511.06	49,417.95	-458,477.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五)	7,679.87	-92,791.89	5,426.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985,376.10	400,548,221.05	173,953,450.68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六)	60,034.84	107,535.64	81,968.64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七)	187,721.72	2,999.93	9,868.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857,689.22	400,652,756.76	174,025,550.7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八)	10,420,631.50	26,517,604.89	-20,022,682.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437,057.72	374,135,151.87	194,048,232.7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十六(一)	110,437,057.72	273,923,537.27	281,292,746.2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十六(一)		100,211,614.60	-87,244,513.55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498,757.03	348,776,856.13	237,872,582.5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1,699.31	25,358,295.74	-43,824,349.8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0,437,057.72	374,135,151.87	194,048,232.7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498,757.03	348,776,856.13	237,872,582.5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1,699.31	25,358,295.74	-43,824,349.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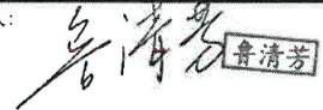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鲁清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鲁清芳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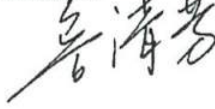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四）	370,992,319.15	846,970,166.52	793,691,409.75
减：营业成本	十七（四）	191,039,164.61	405,865,254.51	363,032,975.27
税金及附加		1,882,698.50	3,254,153.61	3,591,012.86
销售费用		21,846,893.98	35,061,387.32	26,509,287.36
管理费用		12,225,856.72	27,735,232.34	25,631,072.74
研发费用		42,286,984.09	102,513,620.72	87,741,647.42
财务费用		-14,191,180.63	-26,290,850.39	-20,898,229.87
其中：利息费用		145,917.35	390,794.53	90,368.28
利息收入		14,315,506.90	26,896,307.06	20,805,569.75
加：其他收益		7,194,199.76	19,870,121.82	9,073,201.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五）	1,037,690.91	2,264,129.35	703,146.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37,690.91	984,129.35	295,086.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2,819.69	-12,308,944.56	-2,423,904.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7,092.01	49,417.95	-458,477.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90.3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879,520.23	308,706,092.97	314,984,700.53
加：营业外收入		43,415.02	60,674.02	41,417.41
减：营业外支出		187,715.28	655.85	1,420.21
三、利润总额		124,735,219.97	308,766,111.14	315,024,697.73
减：所得税费用		10,874,927.74	24,275,700.01	25,814,509.64
四、净利润		113,860,292.23	284,490,411.13	289,210,188.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860,292.23	284,490,411.13	289,210,188.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3,860,292.23	284,490,411.13	289,210,188.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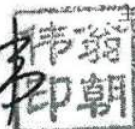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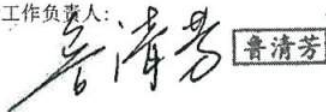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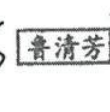
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7,618,523.06	987,670,180.78	1,259,870,770.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163.16	192,591.59	37,218.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28,652,202.53	52,793,058.85	30,603,66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289,888.75	1,040,655,831.22	1,290,511,655.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345,829.32	428,453,715.42	502,300,817.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164,610.08	275,448,147.57	269,558,773.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577,275.47	60,646,038.15	59,622,283.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47,666,415.37	203,186,002.16	256,030,46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754,130.24	967,733,903.30	1,087,512,33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35,758.51	72,921,927.92	202,999,318.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五（四十九）	44,925,000.00	170,000,000.00	3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500.00	9,187,912.23	82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463.07	117,669.91	221,47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五十）		3,276,976.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201,250.00	798,906,585.40	608,788,194.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50,213.07	981,489,144.12	969,829,672.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5,587.32	3,980,293.41	3,416,538.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五（四十九）	66,800,000.00	412,810,500.00	4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五十）		4,293,761.4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300,000,000.00	491,000,000.00	60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065,587.32	912,084,554.87	1,018,416,538.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615,374.25	69,404,589.25	-48,586,865.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0,000.00	1,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0,000.00	1,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298,940.00	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940.00	3,510,000.00	1,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减少投资支付的现金				362,686.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2,026,208.14	6,533,845.00	253,8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6,208.14	6,533,845.00	616,576.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7,268.14	-3,023,845.00	1,183,423.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446.47	88,448.59	234,795.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760,437.41	139,391,120.76	155,830,671.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3,249,762.02	433,858,641.26	278,027,969.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489,324.61	573,249,762.02	433,858,64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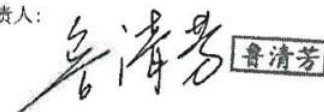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0,736,929.16	760,928,518.43	828,193,295.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16,240.85	41,373,122.53	26,874,589.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053,170.01	802,301,640.96	855,067,884.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024,835.66	317,553,313.38	247,760,692.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423,878.04	207,388,428.01	189,422,893.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851,956.42	56,772,039.08	56,791,200.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19,535.65	81,104,118.26	50,225,37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020,205.77	662,817,898.73	544,200,16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32,964.24	139,483,742.23	310,867,719.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70,000,000.00	361,088,060.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500.00	9,187,912.23	82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835.30	37,635.42	229,709.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78,919.16	834,706,532.32	633,566,053.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45,254.46	1,013,932,079.97	995,703,822.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8,212.46	2,971,695.88	726,895.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412,810,500.00	414,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500,000.00	590,900,000.00	72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198,212.46	1,006,682,195.88	1,144,626,895.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452,958.00	7,249,884.09	-148,923,072.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4,367.14	5,810,615.50	253,8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4,367.14	5,810,615.50	253,89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367.14	-5,810,615.50	-253,89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446.47	88,448.59	234,795.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907,914.43	141,011,459.41	161,925,551.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6,961,634.15	415,950,174.74	254,024,622.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053,719.72	556,961,634.15	415,950,174.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23,876,387.78			1,389,663,240.28	8,660,859.21	1,472,200,487.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23,876,387.78			1,463,539,628.06	8,660,859.21	1,472,200,487.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30,210.60			112,498,757.03	-1,959,154.75	112,969,812.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498,757.03	-2,061,699.31	110,437,057.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30,210.60				102,544.56	1,932,755.16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830,210.60				102,544.56	1,932,755.1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30,210.60				102,544.56	1,932,755.16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00,000.00		25,706,598.38			1,502,161,997.31	6,701,704.46	1,584,570,300.1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朝印

普清芳

普清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邦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普通股	减：库存股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21,876,020.80					25,000,000.00	1,040,886,384.15	1,112,762,404.95	-49,931,809.56	1,062,830,595.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25,000,000.00	1,040,886,384.15	1,112,762,404.95	-49,931,809.56	1,062,830,595.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366.98						348,776,856.13	350,777,223.11	58,592,668.77	409,369,891.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8,776,856.13	348,776,856.13	25,358,296.74	374,135,151.87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所有者减少资本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和少数股东之间的交易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5,000,000.00	23,876,387.78					25,000,000.00	1,389,663,240.28	1,463,539,628.06	3,660,893.21	1,472,200,487.27

法定代表人：

韩朝朝 邦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鲁清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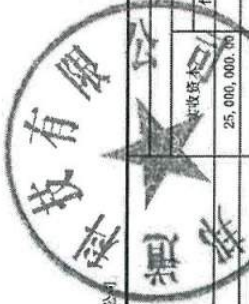
鲁清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21,961,101.21				25,000,000.00	803,013,801.56	874,974,902.77	-7,310,744.17	867,664,158.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21,961,101.21				25,000,000.00	803,013,801.56	874,974,902.77	-7,310,744.17	867,664,158.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080.41					237,872,582.59	237,787,502.18	-42,621,065.39	195,166,436.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所有者减少资本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00,000.00	21,876,020.80				25,000,000.00	1,040,886,384.15	1,112,762,404.95	-49,931,809.56	1,062,830,595.39



编制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傅朝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傅朝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傅朝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2024年1-6月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8,720,999.57				25,000,000.00	1,418,529,135.42	1,467,250,13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18,720,999.57				25,000,000.00	1,418,529,135.42	1,467,250,134.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2,307.26					113,860,292.23	115,522,599.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860,292.23	113,860,292.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2,307.26						1,662,307.26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662,307.26						1,662,307.2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00,000.00				20,383,306.83				25,000,000.00	1,532,389,427.65	1,602,772,734.48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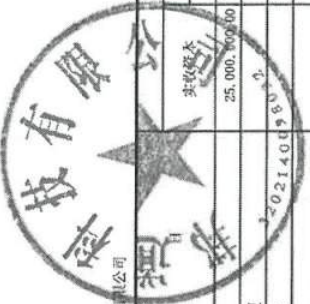
鲁清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鲁清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鲁清芳



编制单位：邦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邦道科技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优先股, 普通股,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Rows include: 一、上年期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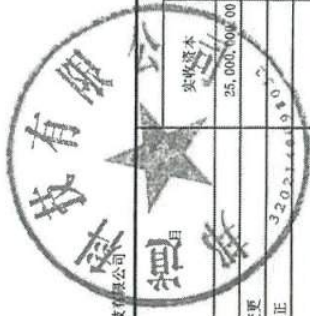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17,112,541.19		911,941,077.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17,112,541.19		911,941,077.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289.98		289,028,898.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9,210,188.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289.98		-181,289.98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81,289.98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5,000,000.00				16,931,251.21		1,200,969,975.50



编制单位：邦道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and seal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and seal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and seal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云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钜”）、无锡朴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朴元”）于2015年10月29日共同发起设立的有限公司，以上股东分别持有本公司40%、40%及20%的股权，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无锡市，注册资本5,000万元。于2019年5月31日，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收购本公司2名股东持有本公司50%的股份，自2019年5月31日起，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90%。2020年2月，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新集团”）。

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家庭能源运营服务、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互联网运营服务、聚合充电服务、虚拟电厂业务运营等。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1月4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2024年6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和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4半年度、2023年度和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的方法和选择依据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并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重要性标准为：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5%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占当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5%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占固定资产金额5%以上，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单项外购在研项目占研发投入总额的5%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应付账款总额5%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
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其他应付款总额5%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
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重要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持有5%以上权益，且子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中任一项目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项投资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计算) 占合并报表净利润 10%以上

(六)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



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八）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十二)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1：运营服务用户	主要包括运营服务用户
组合2：一般软件服务用户	主要包括定制软件开发用户
组合3：低风险用户	主要包括押金和保证金、员工备用金以及其他低风险用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外购软硬件设备。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存货发出时，采取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十四)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五)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



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额，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终止经营的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十六）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



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计算机及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光伏发电设备；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光伏发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	0	5

3.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九)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二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软件	3-5	预计受益年限	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



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四)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



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二十六) 收入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1.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本公司在第三方支付公司为公用事业平台提供缴费业务的运营过程中为第三方支付公司提供所需的业务推广、技术提升、客户接入和运行保障等支撑服务，第三方支付公司按照其缴费服务收入的一定分成比例向公司支付支撑服务费。本公司在已提供支撑服务并有权收取相关支撑服务费时确认收入。

2. 互联网运营服务

本公司为公共服务行业机构的互联网运营提供推广营销和技术支持服务，并按照互联网综合运营方案的实施进度或关键发展目标的达成情况收取服务费。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



段时间内确认收入。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3. 聚合充电服务

新电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电途科技”）为新能源汽车用户直接提供充电服务并收取电费和充电服务费，提供充电服务后将扣除电费的充电服务费确认为收入；新电途科技亦为充电桩运营商提供服务并按照其充电服务收入的一定分成比例向其收取服务费。

4. 虚拟电厂业务运营服务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耀能源”）为分布式发电及用电客户提供行业化的智慧应用，向其销售分布式发电数据采集设备或提供相关系统及软件的开发、运营及维护服务。新耀能源销售分布式发电数据采集设备，在设备交付客户并安装调试经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新耀能源提供的系统及软件的开发、运营及维护服务，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5.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本公司对外提供定制软件开发服务，软件开发主要包含需求调研、开发与测试、系统上线运行、客户验收等四个关键阶段。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其他业务主要是指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外购软硬件产品并按客户要求安装集成后向客户提交工作成果所获得的收入，在完成软硬件安装集成调试且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公司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本公司的定制软件开发业务收入及互联网运营服务收入在符合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条件时，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本公司基于过往经验及项目规划等因素制定预计总成本，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

(二十七)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



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 租赁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2.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三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21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于2022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本公司已采用上述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上述修订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应税服务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5%、10%、15%

2024年1-6月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10%	高新技术企业、重点软件企业
新耀能源	15%	高新技术企业
合肥新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耀）	5%	小型微利企业
福建新耀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新耀）	5%	小型微利企业
众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畅科技）	15%	高新技术企业
无锡双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双碳）	5%	小型微利企业

2023年度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10%	高新技术企业、重点软件企业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新耀能源	15%	高新技术企业
合肥新耀	5%	小型微利企业
福建新耀	5%	小型微利企业
众畅科技	15%	高新技术企业
无锡双碳	5%	小型微利企业

2022年度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10%	高新技术企业、重点软件企业
新耀能源	15%	高新技术企业
合肥新耀	2.5%	小型微利企业
众畅科技	25%	
无锡双碳	25%	
新电途科技	25%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1) 国家鼓励的重点软件企业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45号)(以下简称“45号通知”)的规定,国家鼓励的重点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经评估判断自身符合上述45号通知列明的相关条件,并按照规定于汇算清缴时向税务机关进行备案,故采用10%的所得税优惠税率计算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1-6月应缴纳的所得税。

(2) 高新技术企业

2020年,子公司新耀能源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3002183),2023年12月8日新耀能源作为浙江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予以备案公示(证书编号:GR202333011916);2023年,子公司众畅科技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02174)。上述子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有效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减免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8号)文件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



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号）第一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至 2024 年 6 月子公司合肥新耀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条件，2023 年至 2024 年 6 月子公司无锡双碳、福建新耀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条件，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406,984,112.82	601,390,659.70	588,332,829.30
其他货币资金	14,233,211.79	28,527,852.26	5,972,545.09
合计	421,217,324.61	629,918,511.96	594,305,374.39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分别为 14,233,211.79 元、28,527,852.26 元及 5,972,545.09 元，主要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的保证金。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07,724.00	1,845,440.00	1,157,4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621,395.64	371,170.0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00,000.00	1,002,600.00	
合计	7,929,119.64	3,219,210.00	1,157,400.00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4年6月30日终止确认金额	2024年6月30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2,561,426.56
合计		2,561,426.56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终止确认金额	2023年12月31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187,770.00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终止确认金额	2023年12月31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合计		187,770.0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终止确认金额	2022年12月31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	
合计	7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42,333,554.47	453,089,423.23	371,323,176.03
1至2年	42,326,381.68	64,784,062.15	16,337,192.33
2至3年	11,380,340.28	14,436,543.94	18,215,529.62
3至4年	18,525,277.20	18,088,651.45	1,282,056.06
4年以上	1,265,542.07	1,035,238.69	302,377.19
小计	415,831,095.69	551,433,919.46	407,460,331.23
减：坏账准备	22,039,256.49	23,168,333.17	8,501,582.51
合计	393,791,839.20	528,265,586.29	398,958,748.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831,095.69	100.00	22,039,256.49	5.30	393,791,839.20
其中：组合1：运营服务用户	242,008,017.03	58.20	2,199,860.57	0.91	239,808,156.47
组合2：一般软件服务用户	121,969,092.82	29.33	19,808,283.53	16.24	102,160,809.29
组合3：低风险用户	51,853,985.84	12.47	31,112.39	0.06	51,822,873.45
合计	415,831,095.69	100.00	22,039,256.49	5.30	393,791,839.20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1,433,919.46	100.00	23,168,333.17	4.20	528,265,586.29
其中：组合1：运营服务用户	306,766,308.44	55.63	2,879,328.60	0.94	303,886,979.84
组合2：一般软件服务用户	122,508,654.21	22.22	20,215,709.20	16.50	102,292,945.01
组合3：低风险用户	122,158,956.81	22.15	73,295.37	0.06	122,085,661.44
合计	551,433,919.46	100.00	23,168,333.17	4.20	528,265,586.29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7,460,331.23	100.00	8,501,582.51	2.09	398,958,748.72
其中：组合1：运营服务用户	264,349,739.74	64.88	1,652,002.62	0.62	262,697,737.12
组合2：一般软件服务用户	93,604,794.87	22.97	6,819,876.41	7.29	86,784,918.46
组合3：低风险用户	49,505,796.62	12.15	29,703.48	0.06	49,476,093.14
合计	407,460,331.23	100.00	8,501,582.51	2.09	398,958,748.72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1：运营服务用户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39,521,770.43	551,044.83	0.23	302,697,307.33	707,785.85	0.23
1至2年	1,214,832.28	377,401.42	31.07	2,801,900.06	904,441.70	32.28
2年以上	1,271,414.32	1,271,414.32	100.00	1,267,101.05	1,267,101.05	100.00
合计	242,008,017.03	2,199,860.57	0.91	306,766,308.44	2,879,328.60	0.94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61,317,740.30	355,843.58	0.14
1至2年	2,289,022.64	553,182.24	24.17
2年以上	742,976.80	742,976.80	100.00
合计	264,349,739.74	1,652,002.62	0.62

②组合2：一般软件服务用户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3,454,372.62	2,015,046.72	3.18	66,591,156.47	2,489,019.72	3.74
1至2年	29,023,244.51	2,407,344.97	8.29	28,708,079.04	2,689,363.12	9.37
2至3年	10,459,146.10	1,519,138.32	14.52	9,281,389.10	1,517,771.07	16.35
3至4年	17,956,758.00	12,791,181.94	71.23	17,003,459.44	12,594,985.13	74.07
4年以上	1,075,571.58	1,075,571.58	100.00	924,570.16	924,570.16	100.00
合计	121,969,092.82	19,808,283.53	16.24	122,508,654.21	20,215,709.20	16.50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0,499,639.11	1,847,391.79	3.05
1至2年	14,048,169.69	1,233,918.00	8.78
2至3年	17,495,671.24	2,672,671.16	15.28
3至4年	1,258,937.64	763,518.27	60.65
4年以上	302,377.19	302,377.19	100.00
合计	93,604,794.87	6,819,876.41	7.29

③组合3：低风险用户

本公司低风险用户组合为朗新集团及其子公司客户，2024年6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该组合的应收账款原值分别为51,853,985.84元、122,158,956.81元及49,505,796.62元，坏账准备分别为31,112.39元、73,295.37元及29,703.48元。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6月30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23,168,333.17	-1,129,076.68				22,039,256.49
合计	23,168,333.17	-1,129,076.68				22,039,256.49

类别	2023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8,501,582.51	14,666,750.66				23,168,333.17
合计	8,501,582.51	14,666,750.66				23,168,333.17

类别	2022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5,033,188.30	3,468,394.21				8,501,582.51
合计	5,033,188.30	3,468,394.21				8,501,582.5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期末余额前五名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024年6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265,598,830.03	93,660,813.13	359,259,643.15	53.29	2,440,857.18
2023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401,522,423.32	52,479,708.89	454,002,132.21	60.06	14,911,523.36



2022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前五名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 末 余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331,350,605.41	64,728,393.83	396,078,999.24	67.26	4,427,054.26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391,661.20	94.17	26,155,307.50	90.95	50,144,903.93	93.84
1至2年	1,881,470.28	5.64	2,541,192.80	8.84	3,233,503.25	6.05
2至3年	61,183.59	0.18	61,340.00	0.21	53,976.34	0.10
合计	33,334,315.07	100.00	28,757,840.30	100.00	53,432,383.5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2024年6月30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项前五大	26,773,255.70	80.32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项前五大	26,169,644.93	91.00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项前五大	32,544,848.93	60.91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320,280,722.84	11,185,798.75	112,447,441.21
合计	320,280,722.84	11,185,798.75	112,447,441.2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19,366,135.53	10,110,567.15	110,976,790.56
1至2年	763,712.94	682,441.68	1,124,695.11
2至3年	62,704.00	261,919.70	437,852.02
3至4年	130,191.50	168,684.51	
小计	320,322,743.97	11,223,613.04	112,539,337.69
减：坏账准备	42,021.13	37,814.29	91,896.48
合计	320,280,722.84	11,185,798.75	112,447,441.21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	316,147,840.74	5,489,082.57	105,153,262.90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3,037,797.63	5,046,465.73	4,732,328.70
应收员工备用金	1,087,812.38	588,265.81	2,594,785.79
其他	7,272.09	99,798.93	58,960.30
小计	320,322,743.97	11,223,613.04	112,539,337.69
减：坏账准备	42,021.13	37,814.29	91,896.48
合计	320,280,722.84	11,185,798.75	112,447,441.2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7,814.29			37,814.29
本期计提	4,206.84			4,206.84
2024年6月30日余额	42,021.13			42,021.13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1,896.48			91,896.48
本期计提	-54,082.19			-54,082.19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7,814.29			37,814.29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38,930.40			138,930.40
本期计提	-47,033.92			-47,033.92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91,896.48			91,896.48

(4)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年1月 1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6月 30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37,814.29	4,206.84				42,021.13
合计	37,814.29	4,206.84				42,021.13

类别	2023年1月 1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 月31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91,896.48	-54,082.19				37,814.29
合计	91,896.48	-54,082.19				37,814.29

类别	2022年1月 1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 月31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138,930.40	-47,033.92				91,896.48
合计	138,930.40	-47,033.92				91,896.4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截止2024年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其他应收前五大	往来款、保证金、股权转让款	315,753,071.25	1年以内、1-2年	98.57	14,942.81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其他应收前五大	往来款、保证金	8,154,327.66	1年以内、1-2年	72.65	18,003.50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其他应收前五大	往来款、保证金	108,352,243.16	1年以内、1-2年	96.36	48,135.29

(六)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外购软硬件及 其他成本	32,272,830.63		32,272,830.63	8,733,874.35		8,733,874.35
合计	32,272,830.63		32,272,830.63	8,733,874.35		8,733,874.35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外购软硬件及其他成本	8,476,440.72		8,476,440.72
合计	8,476,440.72		8,476,440.72

(七) 合同资产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58,382,435.47	1,569,729.13	256,812,706.34	204,467,282.50	978,218.34	203,489,064.16
合计	258,382,435.47	1,569,729.13	256,812,706.34	204,467,282.50	978,218.34	203,489,064.16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81,435,984.61	1,027,636.29	180,408,348.32
合计	181,435,984.61	1,027,636.29	180,408,348.32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18,503.33	3,664.84
其他	2,409,523.81		
合计	2,409,523.81	18,503.33	3,664.84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上海运远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上海运远)	4,718,194.24			295,086.27				5,013,280.51	
苏州电满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苏州电满满)	12,603,086.40			172,696.45				12,775,782.85	
福建新耀	4,543,147.57			-176,749.16				4,366,398.41	
合计	21,864,428.21			291,033.56				22,155,461.77	

被投资单位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上海运远	5,013,280.51			1,010,334.62				6,023,615.13	
苏州电满满	12,775,782.85			817,360.39				13,593,143.24	
福建新耀	4,366,398.41		4,366,398.41						
小计	22,155,461.77		4,366,398.41	1,827,695.01				19,616,758.37	
二、联营企业									
新疆德润数字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新疆德润)		2,500,000.00		-26,205.27				2,473,794.73	
小计		2,500,000.00		-26,205.27				2,473,794.73	

被投资单位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6月30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22,155,461.77	2,500,000.00	4,366,398.41	1,801,489.74					22,090,553.10	
一、合营企业										
上海云远	6,023,615.13			1,122,149.68					7,145,764.81	
陕西同畅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同畅）		4,000,000.00		-681,097.47					3,318,902.53	
苏州电满满	13,593,143.24		13,593,143.24							
小计	19,616,758.37	4,000,000.00	13,593,143.24	441,052.21					10,464,667.34	
二、联营企业										
新疆德润	2,473,794.73			-84,458.77					2,389,335.96	
苏州江南爱充电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江南爱充电）		2,800,000.00		-57,455.55					2,742,544.45	
小计	2,473,794.73	2,800,000.00		-141,914.32					5,131,880.41	
合计	22,090,553.10	6,800,000.00	13,593,143.24	299,137.89					15,596,547.75	



(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对河南国都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河南国都”)的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十一)固定资产

类别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2,885,934.87	13,060,678.43	15,117,315.40
合计	12,885,934.87	13,060,678.43	15,117,315.40

项目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光伏发电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月1日	14,573,297.49	922,610.15	10,885,712.67	26,381,620.31
2.本期增加金额	2,784,745.06	103,150.44		2,887,895.50
(1) 购置	2,784,745.06	103,150.44		2,887,895.50
3.本期减少金额	1,224,759.32	14,466.00		1,239,225.32
(1) 处置或报废	1,224,759.32	14,466.00		1,239,225.32
4.2022年12月31日	16,133,283.23	1,011,294.59	10,885,712.67	28,030,290.49
二、累计折旧				
1.2022年1月1日	6,471,100.17	772,166.69	2,039,014.39	9,282,281.25
2.本期增加金额	3,808,883.94	94,498.48	544,286.76	4,447,669.18
(1) 计提	3,808,883.94	94,498.48	544,286.76	4,447,669.18
3.本期减少金额	806,527.73	10,447.61		816,975.34
(1) 处置或报废	806,527.73	10,447.61		816,975.34
4.2022年12月31日	9,473,456.38	856,217.56	2,583,301.15	12,912,975.09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2年12月31日				
四、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659,826.85	155,077.03	8,302,411.52	15,117,315.40

项目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光伏发电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年1月1日	16,133,283.23	1,011,294.59	10,885,712.67	28,030,290.49
2.本期增加金额	4,544,605.02	41,803.58		4,586,408.60
(1) 购置	3,482,380.37	41,803.58		3,524,183.95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1,062,224.65			1,062,224.65



项目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光伏发电设备	合计
并				
3.本期减少金额	5,186,675.44	193,187.12		5,379,862.56
(1) 处置或报废	3,570,603.13	90,036.68		3,660,639.81
(2) 处置子公司	1,616,072.31	103,150.44		1,719,222.75
4.2023年12月31日	15,491,212.81	859,911.05	10,885,712.67	27,236,836.53
二、累计折旧				
1.2023年1月1日	9,473,456.38	856,217.56	2,583,301.15	12,912,975.09
2.本期增加金额	4,106,522.78	65,549.13	544,286.76	4,716,358.67
(1) 计提	4,106,522.78	65,549.13	544,286.76	4,716,358.67
3.本期减少金额	3,356,262.30	96,913.36		3,453,175.66
(1) 处置或报废	2,920,299.02	90,036.68		3,010,335.70
(2) 处置子公司	435,963.28	6,876.68		442,839.96
4.2023年12月31日	10,223,716.86	824,853.33	3,127,587.91	14,176,158.10
三、减值准备				
1.2023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年12月31日				
四、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267,495.95	35,057.72	7,758,124.76	13,060,678.43

项目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光伏发电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月1日	15,491,212.81	859,911.05	10,885,712.67	27,236,836.53
2.本期增加金额	1,856,610.59	89,434.51		1,946,045.10
(1) 购置	1,856,610.59	89,434.51		1,946,045.10
3.本期减少金额	1,549,118.79	2,653.98		1,551,772.77
(1) 处置或报废	1,549,118.79	2,653.98		1,551,772.77
4.2024年6月30日	15,798,704.61	946,691.58	10,885,712.67	27,631,108.86
二、累计折旧				
1.2024年1月1日	10,223,716.86	824,853.33	3,127,587.91	14,176,158.10
2.本期增加金额	1,461,856.29	8,679.55	272,143.53	1,742,679.37
(1) 计提	1,461,856.29	8,679.55	272,143.53	1,742,679.37
3.本期减少金额	1,171,157.00	2,506.48		1,173,663.48
(1) 处置或报废	1,171,157.00	2,506.48		1,173,663.48
4.2024年6月30日	10,514,416.15	831,026.40	3,399,731.44	14,745,173.99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月1日				



项目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光伏发电设备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年6月30日				
四、2024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5,284,288.46	115,665.18	7,485,981.23	12,885,934.87

(十二) 在建工程

类别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634,625.95	291,690.34	-
合计	634,625.95	291,690.34	-

(十三)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2年1月1日	544,246.66	544,246.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69,366.00	13,569,366.00
(1) 新增租赁	13,569,366.00	13,569,366.00
3. 本期减少金额	544,246.66	544,246.66
(1) 处置	544,246.66	544,246.66
4. 2022年12月31日	13,569,366.00	13,569,366.00
二、累计折旧		
1. 2022年1月1日	233,248.62	233,248.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3,018.80	1,013,018.80
(1) 计提	1,013,018.80	1,013,018.80
3. 本期减少金额	492,413.72	492,413.72
(1) 处置	492,413.72	492,413.72
4. 2022年12月31日	753,853.70	753,853.70
三、减值准备		
1. 2022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年12月31日		
四、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2,815,512.30	12,815,512.3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年1月1日	13,569,366.00	13,569,366.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1,910.38	1,791,910.38
(1) 新增租赁	1,791,910.38	1,791,910.3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250,443.67	250,443.67
(1) 处置	250,443.67	250,443.67
4. 2023年12月31日	15,110,832.71	15,110,832.71
二、累计折旧		
1. 2023年1月1日	753,853.70	753,853.70
2. 本期增加金额	4,963,937.11	4,963,937.11
(1) 计提	4,963,937.11	4,963,937.11
3. 本期减少金额	34,783.85	34,783.85
(1) 处置	34,783.85	34,783.85
4. 2023年12月31日	5,683,006.96	5,683,006.96
三、减值准备		
1. 2023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年12月31日		
四、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427,825.75	9,427,825.7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4年1月1日	15,110,832.71	15,110,832.71
2. 本期增加金额	871,657.48	871,657.48
(1) 新增租赁	871,657.48	871,657.48
3. 本期减少金额	504,876.59	504,876.59
(1) 处置	504,876.59	504,876.59
4. 2024年6月30日	15,477,613.60	15,477,613.60
二、累计折旧		
1. 2024年1月1日	5,683,006.96	5,683,006.96
2. 本期增加金额	2,647,042.48	2,647,042.48
(1) 计提	2,647,042.48	2,647,042.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340.90	196,340.90
(1) 处置	196,340.90	196,340.90
4. 2024年6月30日	8,133,708.54	8,133,708.54
三、减值准备		
1. 2024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4年6月30日		
四、2024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7,343,905.06	7,343,905.06



(十四)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2年1月1日	70,799.97	70,799.97
2. 本期增加金额	93,433.63	93,433.63
(1) 购置	93,433.63	93,433.6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年12月31日	164,233.60	164,233.60
二、累计摊销		
1. 2022年1月1日	27,847.15	27,847.15
2. 本期增加金额	34,999.13	34,999.13
(1) 计提	34,999.13	34,999.1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年12月31日	62,846.28	62,846.28
三、减值准备		
1. 2022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年12月31日		
四、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01,387.32	101,387.32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年1月1日	164,233.60	164,233.60
2. 本期增加金额	58,229.96	58,229.96
(1) 购置	58,229.96	58,229.9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年12月31日	222,463.56	222,463.56
二、累计摊销		
1. 2023年1月1日	62,846.28	62,846.28
2. 本期增加金额	91,008.00	91,008.00
(1) 计提	91,008.00	91,008.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年12月31日	153,854.28	153,854.28
三、减值准备		
1. 2023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软件	合计
四、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8,609.28	68,609.28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4年1月1日	222,463.56	222,463.5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4年6月30日	222,463.56	222,463.56
二、累计摊销		
1. 2024年1月1日	153,854.28	153,854.28
2. 本期增加金额	23,107.92	23,107.92
(1) 计提	23,107.92	23,107.9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4年6月30日	176,962.20	176,962.20
三、减值准备		
1. 2024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4年6月30日		
四、2024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45,501.36	45,501.36

(十五)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项目	2023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3年12月31 日余额
福建新耀		131,073.24		131,073.24
合计		131,073.24		131,073.24

项目	2024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4年6月30 日余额
福建新耀	131,073.24			131,073.24
合计	131,073.24			131,073.24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
装修费	722,142.64		364,554.01		357,588.63
合计	722,142.64		364,554.01		357,588.63

类别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3年12月31日
装修费	1,542,648.86		563,920.71		978,728.15



类别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1,542,648.86		563,920.71		978,728.15

类别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4年6月30日
装修费	978,728.15	48,623.85	103,976.44		923,375.56
合计	978,728.15	48,623.85	103,976.44		923,375.56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6,161,621.47	41,077,476.47	6,303,303.43	42,022,022.92	26,940,998.49	114,123,136.01
广告宣传费					18,896,069.13	75,584,276.52
资产减值准备	2,553,980.18	23,553,207.79	2,032,574.75	20,325,747.45	806,622.08	8,066,220.84
租赁负债	773,131.01	7,201,901.73	1,069,806.96	9,259,196.38	1,647,114.81	13,665,177.97
递延收益					200,000.00	2,000,000.00
小计	9,488,732.66	71,832,585.99	9,405,685.14	71,606,966.75	48,490,804.51	213,438,811.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773,131.01	7,201,901.73	1,069,806.96	9,259,196.38	1,647,114.81	13,665,177.97
小计	773,131.01	7,201,901.73	1,069,806.96	9,259,196.38	1,647,114.81	13,665,177.97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2024年6月30日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2023年12月31日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3,131.01	8,715,601.65	-1,069,806.96	8,335,878.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3,131.01		1,069,806.96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2022年12月31日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7,114.81	46,843,689.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47,114.8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10,505,920.26	10,222,065.99	6,637,347.34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7,798.96	63,871.59	2,684,756.50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10,603,719.22	10,285,937.58	9,322,103.8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到期年度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备注
一年以内			10,382.37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1,470,775.82	
四至五年			5,156,189.15	
五年以上	10,505,920.26	10,222,065.99		
合计	10,505,920.26	10,222,065.99	6,637,347.34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以上的银行定期存款本金及利息	351,975,222.35		351,975,222.35	365,198,583.45		365,198,583.45
合计	351,975,222.35		351,975,222.35	365,198,583.45		365,198,583.45

(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636,000.00	13,636,000.00	其他	保证金受限	24,188,000.00	24,188,000.00	其他	保证金受限
货币资金					1,600,000.00	1,600,000.00	冻结	司法保全冻结资金
合计	13,636,000.00	13,636,000.00			25,788,000.00	25,788,000.0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305,427.60	4,305,427.60	其他	保证金受限
合计	4,305,427.60	4,305,427.60		

(二十) 应付票据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1,896,040.00	2,123,409.00	262,176.00
合计	1,896,040.00	2,123,409.00	262,176.00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99,920,192.71	129,593,163.38	126,822,388.91
1年以上	29,153,065.54	47,685,787.82	44,676,468.55
合计	129,073,258.25	177,278,951.20	171,498,857.4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项目服务外包	95,912,637.73	128,666,176.67	133,297,457.55
应付软硬件采购	15,908,848.77	24,862,466.42	22,876,823.45
应付项目人力外包	16,292,732.79	23,051,423.91	12,054,532.53
应付其他款项	959,038.96	698,884.20	3,270,043.93
合计	129,073,258.25	177,278,951.20	171,498,857.46

(二十二) 合同负债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项目款	41,381,000.71	42,464,449.16	35,369,384.27
合计	41,381,000.71	42,464,449.16	35,369,384.27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60,726,138.59	263,374,338.67	255,958,090.11	68,142,387.1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86,585.06	23,103,112.90	23,041,625.62	848,072.34
合计	61,512,723.65	286,477,451.57	278,999,715.73	68,990,459.49

项目	2023年1月1日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处置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68,142,387.15	39,762.00	256,413,257.67	254,917,769.06	3,764,978.73	65,912,659.0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8,072.34		23,956,875.21	24,068,388.08		736,559.47
合计	68,990,459.49	39,762.00	280,370,132.88	278,986,157.14	3,764,978.73	66,649,218.50

项目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4年6月30日
短期薪酬	65,912,659.03	135,876,904.61	156,928,804.79	44,860,758.8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6,559.47	12,986,767.40	13,018,331.84	704,995.03
合计	66,649,218.50	148,863,672.01	169,947,136.63	45,565,753.88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2022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项目	2022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631,867.48	234,179,657.44	226,635,602.21	67,175,922.71
社会保险费	441,235.05	12,353,228.03	12,336,587.07	457,876.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8,178.96	11,147,820.01	11,122,362.65	423,636.32
工伤保险费	22,015.43	453,857.66	457,386.68	18,486.41
生育保险费	21,040.66	751,550.36	756,837.74	15,753.28
住房公积金	653,036.06	16,841,453.20	16,985,900.83	508,588.43
合计	60,726,138.59	263,374,338.67	255,958,090.11	68,142,387.15

项目	2023年1月1日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处置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175,922.71	38,108.00	227,196,148.70	225,740,693.14	3,533,390.79	65,136,095.48
社会保险费	457,876.01		11,778,560.62	11,733,050.17	90,401.94	412,984.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3,636.32		10,502,679.66	10,461,694.94	79,670.87	384,950.17
工伤保险费	18,486.41		477,765.14	475,031.41	4,438.44	16,781.70
生育保险费	15,753.28		798,115.82	796,323.82	6,292.63	11,252.65
住房公积金	508,588.43	1,654.00	17,438,548.35	17,444,025.75	141,186.00	363,579.03
合计	68,142,387.15	39,762.00	256,413,257.67	254,917,769.06	3,764,978.73	65,912,659.03

项目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4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136,095.48	119,902,755.82	140,886,576.11	44,152,275.19
社会保险费	412,984.52	6,781,326.82	6,816,996.92	377,314.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4,950.17	6,059,822.08	6,094,758.78	350,013.47
工伤保险费	16,781.70	267,811.30	267,780.53	16,812.47
生育保险费	11,252.65	453,693.44	454,457.61	10,488.48
住房公积金	363,579.03	9,192,821.97	9,225,231.76	331,169.24
合计	65,912,659.03	135,876,904.61	156,928,804.79	44,860,758.85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761,228.87	22,381,941.12	22,322,387.71	820,782.28
失业保险费	25,356.19	721,171.78	719,237.91	27,290.06
合计	786,585.06	23,103,112.90	23,041,625.62	848,072.34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3年12月31日
----	-----------	-------	-------	-------------



2022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820,782.28	23,189,702.65	23,299,830.94	710,653.99
失业保险费	27,290.06	767,172.56	768,557.14	25,905.48
合计	848,072.34	23,956,875.21	24,068,388.08	736,559.47

项目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4年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710,653.99	12,565,888.73	12,595,835.39	680,707.33
失业保险费	25,905.48	420,878.67	422,496.45	24,287.70
合计	736,559.47	12,986,767.40	13,018,331.84	704,995.03

(二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373,717.39	16,821,061.89	10,031,429.09
企业所得税	5,768,851.28	10,138,370.44	10,749,594.12
附加税及其他税费	1,577,588.12	1,709,536.66	2,103,130.67
合计	14,720,156.79	28,668,968.99	22,884,153.88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24,455,584.89	23,872,822.25	55,918,452.42
合计	24,455,584.89	23,872,822.25	55,918,452.42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管理服务费	18,868,592.47	17,398,559.43	16,882,984.59
应付员工代垫款	1,222,034.74	4,245,504.46	3,351,143.71
应付营销推广费			34,214,211.05
其他	4,364,957.68	2,228,758.36	1,470,113.07
合计	24,455,584.89	23,872,822.25	55,918,452.42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00,434.80	4,938,099.83	5,568,202.82
合计	5,500,434.80	4,938,099.83	5,568,202.82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24,874,746.97	20,466,736.31	21,903,499.96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561,426.56	187,770.00	
合计	27,436,173.53	20,654,506.31	21,903,499.96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7,399,701.40	9,602,573.07	14,379,324.8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97,799.67	343,376.69	714,146.8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00,434.80	4,938,099.83	5,568,202.82
合计	1,701,466.93	4,321,096.55	8,096,975.15

(二十九) 递延收益

项目	2022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58,000.00		500,000.00	2,958,000.00	政府补助项目
合计	3,458,000.00		500,000.00	2,958,000.00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3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58,000.00		2,958,000.00		政府补助项目
合计	2,958,000.00		2,958,000.00		

(三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三十一)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朗新集团	22,500,000.00	90.00	22,500,000.00	90.00	22,500,000.00	90.00
无锡朴元	2,500,000.00	10.00	2,500,000.00	10.00	2,500,000.00	10.00
合计	25,000,000.00	100.00	25,000,000.00	100.00	25,000,000.00	100.00

(三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9,334,175.17	12,541,845.63		21,876,020.80
其他资本公积	12,626,926.04	6,121,100.04	18,748,026.08	
合计	21,961,101.21	18,662,945.67	18,748,026.08	21,876,020.80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21,876,020.80		10,500.00	21,865,520.80
其他资本公积		5,406,497.04	3,395,630.06	2,010,866.98
合计	21,876,020.80	5,406,497.04	3,406,130.06	23,876,387.78



2022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项目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4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	21,865,520.80			21,865,520.80
其他资本公积	2,010,866.98	1,830,210.60		3,841,077.58
合计	23,876,387.78	1,830,210.60		25,706,598.38

注1：资本公积变动原因详见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注2：2023年，本公司收购无锡双碳少数股东股权减少资本公积10,500.00元。

(三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项目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4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三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9,663,240.28	1,040,886,384.15	803,013,801.5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89,663,240.28	1,040,886,384.15	803,013,801.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498,757.03	348,776,856.13	237,872,582.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02,161,997.31	1,389,663,240.28	1,040,886,384.15

(三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5,073,067.99	210,455,481.10	1,050,284,920.94	524,162,891.92	1,139,955,640.53	568,200,369.06
合计	405,073,067.99	210,455,481.10	1,050,284,920.94	524,162,891.92	1,139,955,640.53	568,200,369.0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解信息

收入分类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175,535,257.71	41,839,788.56	426,524,633.98	103,205,883.92	412,523,041.55	96,792,976.13



收入分类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114,775,227.62	92,929,519.04	334,541,579.73	229,303,273.85	297,860,278.22	188,044,179.27
其中：定制软件开发业务	91,772,824.94	79,582,348.29	261,092,106.32	177,909,600.22	242,125,622.04	152,848,145.04
其他	23,002,402.68	13,347,170.75	73,449,473.41	51,393,673.63	55,734,656.18	35,196,034.23
互联网运营服务	93,881,621.94	69,798,087.98	181,836,038.02	128,964,832.67	153,803,943.97	114,903,246.01
聚合充电服务			84,516,493.21	52,058,100.97	260,860,318.96	162,485,061.07
虚拟电厂业务运营	20,880,960.72	5,888,085.52	22,866,176.00	10,630,800.51	14,908,057.83	5,974,906.58
合计	405,073,067.99	210,455,481.10	1,050,284,920.94	524,162,891.92	1,139,955,640.53	568,200,369.06

(三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7,026.94	1,909,219.10	2,501,235.56
教育费附加	431,544.77	818,212.52	1,071,966.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7,696.51	545,475.02	714,644.29
印花税	221,721.49	317,250.51	494,579.03
水利建设基金	3,980.17	200.60	
合计	1,951,969.88	3,590,357.75	4,782,425.31

(三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市场推广费	3,755,124.53	56,627,400.43	187,980,719.72
人工成本（含股权激励）	14,996,879.37	32,685,864.38	34,941,148.39
会议及业务招待费	4,206,617.67	10,772,035.44	8,850,884.84
管理平台服务费	3,514,746.99	6,021,206.14	1,763,394.56
差旅交通费	2,336,741.01	5,505,040.16	4,084,640.71
其他	2,217,020.54	3,755,988.41	1,353,493.10
合计	31,027,130.11	115,367,534.96	238,974,281.32

(三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人工成本（含股权激励）	6,887,221.74	19,267,075.11	19,910,071.75
折旧及摊销	2,665,479.35	5,915,852.13	2,463,308.35
管理平台服务费	3,778,961.57	4,017,177.40	7,609,809.99
房租物业费	1,392,892.20	2,608,347.62	3,530,104.77
差旅交通费	354,462.65	1,482,132.98	1,422,531.44
中介服务费	362,784.85	1,176,700.10	1,825,514.28
办公及通信费	364,721.22	766,839.88	766,905.83
会议及业务招待费	204,696.29	495,068.83	418,566.98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其他	1,313,126.45	3,608,569.38	3,809,785.98
合计	17,324,346.32	39,337,763.43	41,756,599.37

(三十九) 研发费用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人工成本(含股权激励)	43,453,698.30	98,641,670.21	105,493,520.38
外包服务费	1,965,546.93	12,021,725.80	10,489,218.27
差旅交通费	1,889,391.63	6,670,603.84	6,256,346.32
云服务费用	2,346,349.58	6,186,881.77	6,316,821.29
折旧及摊销	969,637.49	2,262,518.88	2,451,052.19
其他	1,453,351.53	7,654,357.70	5,738,622.70
合计	52,077,975.46	133,437,758.20	136,745,581.15

(四十) 财务费用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支出	177,537.87	491,472.48	109,255.89
减: 利息收入	13,179,222.09	23,373,419.59	15,850,012.82
汇兑损失/(收益)	-171,808.89	31,142.93	-212,769.27
手续费及其他	161,328.97	213,014.26	54,274.18
合计	-13,012,164.14	-22,637,789.92	-15,899,252.02

(四十一) 其他收益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8,224,485.00	21,255,773.38	8,754,453.98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265,528.54	1,379,054.68	2,566,737.9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490,013.54	22,634,828.06	11,321,191.91	

(四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9,137.89	1,801,489.74	291,033.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06,856.76	132,397,312.14	
河南国都分回的股利		1,280,000.00	820,000.00
其他		64,228.92	
合计	6,705,994.65	135,543,030.80	1,111,033.56

(四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129,076.68	-14,666,750.66	-3,468,394.21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4,206.84	54,082.19	47,033.92
合计	1,124,869.84	-14,612,668.47	-3,421,360.29

(四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91,511.06	49,417.95	-458,477.47
合计	-591,511.06	49,417.95	-458,477.47

(四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679.87	-92,791.89	5,426.63
合计	7,679.87	-92,791.89	5,426.63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净收益	9,790.17	3,670.00	1,120.00	9,790.17
其他	50,244.67	103,865.64	80,848.64	50,244.67
合计	60,034.84	107,535.64	81,968.64	60,034.84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87,721.72	2,999.93	9,868.58	187,721.72
合计	187,721.72	2,999.93	9,868.58	187,721.72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800,354.97	25,301,652.68	26,102,623.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9,723.47	1,215,952.21	-46,125,305.82
合计	10,420,631.50	26,517,604.89	-20,022,682.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润总额	120,857,689.22	400,652,756.76	174,025,550.74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214,422.31	100,163,189.19	43,506,387.69
优惠税率的影响	-14,617,926.58	-25,150,539.43	-32,964,441.78
合并层面处置子公司的影响		-33,099,328.04	
转让股权的影响	898,285.81		
免税投资收益	-74,784.47	-450,372.44	-277,758.3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7,777,116.50	-18,933,335.21	-20,547,514.32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857,450.20	2,751,703.76	2,117,403.81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暂时性差异	184,817.27	1,237,213.95	3,159,768.4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	-303,116.23		-6,223.25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扣亏损及暂时性差异			
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暂时性差异	-940,204.78		-15,009,093.63
汇算清缴差异	978,804.47	-926.89	-1,210.61
所得税费用	10,420,631.50	26,517,604.89	-20,022,682.00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

1. 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收入	5,532,474.64	9,841,345.71	9,997,067.40
收到政府补助款	8,205,321.84	18,104,780.96	8,254,453.98
收回保证金	12,707,677.00	6,881,656.80	4,869,954.10
往来款及其他	2,206,729.05	17,965,275.38	7,482,191.16
合计	28,652,202.53	52,793,058.85	30,603,666.6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付现的费用等	44,467,546.63	170,513,940.20	246,147,824.32
保证金及押金	2,231,087.01	28,876,937.99	6,416,398.35
支付其他往来款项	967,781.73	3,795,123.97	3,466,239.13
合计	47,666,415.37	203,186,002.16	256,030,461.80

2. 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到期收回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70,000,000.00	360,000,000.00
处置股权投资	14,925,000.00		
合计	44,925,000.00	170,000,000.00	360,000,000.00

(2) 投资支付的现金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购买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412,500,000.00	410,000,000.00
支付股权投资款	6,800,000.00		
其他		310,500.00	
合计	66,800,000.00	412,810,500.00	410,000,000.0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回对关联方的借款	201,250.00	798,906,585.40	608,788,194.43
合计	201,250.00	798,906,585.40	608,788,194.43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支付对关联方的借款	300,000,000.00	491,000,000.00	605,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491,000,000.00	605,000,000.00

3. 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票据贴现	298,940.00	1,500,000.00	
合计	298,940.00	1,50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	2,026,208.14	6,533,845.00	253,890.00
合计	2,026,208.14	6,533,845.00	253,890.00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包括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16,915.85		14,480,620.96	241,800.00	890,558.84	13,665,177.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316,915.85	300,000.00	14,480,620.96	241,800.00	890,558.84	13,965,177.97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包括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665,177.97		2,370,246.36	6,005,516.90	770,711.05	9,259,196.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0,000.00		10,500.00	310,500.00		
合计	13,965,177.97		2,380,746.36	6,316,016.90	770,711.05	9,259,196.38

项目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包括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259,196.38		1,091,941.20	1,627,666.66	1,521,569.19	7,201,901.73
合计	9,259,196.38		1,091,941.20	1,627,666.66	1,521,569.19	7,201,901.73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的说明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以应收票据支付的采购款	3,747,426.56	1,275,266.00	
当期/年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871,657.48	1,791,910.38	13,569,366.00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合计	4,619,084.04	3,067,176.38	13,569,366.00

(五十)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437,057.72	374,135,151.87	194,048,232.74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1,511.06	-49,417.95	458,477.47
信用减值损失	-1,124,869.84	14,612,668.47	3,421,360.2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742,679.37	4,716,358.67	4,447,669.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47,042.48	4,963,937.11	1,013,018.80
无形资产摊销	23,107.92	91,008.00	34,999.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976.44	563,920.71	364,554.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79.87	92,791.89	-5,426.6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852,517.13	-7,345,706.80	-5,988,650.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05,994.65	-135,543,030.80	-1,111,033.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9,723.47	1,215,952.21	-46,125,305.82
递延收益摊销		-2,958,000.00	-500,0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38,956.28	-1,230,096.22	-873,562.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350,634.71	-219,281,342.27	-21,478,068.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683,265.11	36,791,821.06	75,378,134.88
以股份为基础支付的员工薪酬	1,932,755.16	2,145,911.97	-85,08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35,758.51	72,921,927.92	202,999,318.4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6,489,324.61	573,249,762.02	433,858,641.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3,249,762.02	433,858,641.26	278,027,969.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760,437.41	139,391,120.76	155,830,671.73

2. 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611,469.26	
其中：福建新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4,611,469.26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17,707.80	
其中：福建新耀		317,707.8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293,761.46	

3. 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000,000.00	
其中：新电途科技		8,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723,023.42	
其中：新电途科技		4,723,023.4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276,976.58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现金	326,489,324.61	573,249,762.02	433,858,641.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5,892,112.82	570,509,909.76	432,191,523.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97,211.79	2,739,852.26	1,667,117.4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489,324.61	573,249,762.02	433,858,641.26

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理由
银行存款	81,092,000.00	30,880,749.94	156,141,305.76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本金及按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	13,636,000.00	24,188,000.00	4,305,427.60	保证金受限
其他货币资金		1,600,000.00		司法保全冻结资金
合计	94,728,000.00	56,668,749.94	160,446,733.36	

(五十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425,793.38	7.1268	10,161,344.2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966,339.23	7.1268	21,140,506.42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71,773.92	7.0827	5,466,243.1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185,237.52	7.0827	8,394,681.77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38,083.93	6.9646	3,747,539.3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87,504.76	6.9646	3,395,275.62

(五十二)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950,851.77	5,857,877.30	5,283,099.8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977,059.91	12,391,722.30	5,536,989.82

六、研发支出

(一)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人工成本（含股权激励）	43,453,698.30	98,641,670.21	105,493,520.38
外包服务费	1,965,546.93	12,021,725.80	10,489,218.27
差旅交通费	1,889,391.63	6,670,603.84	6,256,346.32
云服务费用	2,346,349.58	6,186,881.77	6,316,821.29
折旧及摊销	969,637.49	2,262,518.88	2,451,052.19
其他	1,453,351.53	7,654,357.70	5,738,622.70
合计	52,077,975.46	133,437,758.20	136,745,581.1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2,077,975.46	133,437,758.20	136,745,581.15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1. 合并交易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2023年12月31日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2023年12月31日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2023年12月31日被购买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2023年12月31日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净额
福建新耀	2023年1月12日	4,611,469.26	51%	控股合并	2023年1月12日	控制经营决策	4,393,029.76	-263,272.88	6,711,080.08	801,300.08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福建新耀



现金	4,611,469.26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4,430,627.33
合并成本合计	9,042,096.5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911,023.3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31,073.24

2023年1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新耀能源与福建新耀及其原股东福建华威交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以现金4,611,469.26元出资购买福建新耀51%股权，连同原对福建新耀49%的股权投资合计持有对福建新耀100%股权。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2023年1月12日，系本公司实际取得福建新耀控制权的日期。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及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

公司名称	福建新耀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317,707.80	317,707.80	317,707.80
应收款项	343,685.21	343,685.21	343,685.21
预付款项	179,607.64	179,607.64	179,607.64
其他应收款	6,923,921.35	6,923,921.35	6,923,921.35
固定资产	1,062,224.65	1,062,224.65	1,062,224.65
无形资产	58,229.96	58,229.96	58,229.96
长期待摊费用	1,185,060.23	1,185,060.23	1,185,060.23
负债：			
应付账款	950,137.93	950,137.93	950,137.93
合同负债	169,422.60	169,422.60	169,422.60
应付职工薪酬	38,108.00	38,108.00	38,108.00
其他负债	1,744.96	1,744.96	1,744.96
净资产：	8,911,023.35	8,911,023.35	8,911,023.35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归属于收购方份额	8,911,023.35		

(二) 处置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十六、（一）终止经营”。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①于2024年6月30日，子公司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无锡双碳	江苏无锡	1000万人民币	中国无锡	物联网、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耀能源	浙江嘉兴	5000万人民币	中国嘉兴	新能源技术开发、建设及维护	66.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众畅科技	江苏无锡	5000万人民币	中国无锡	集团化停车管理平台及停车场改造运维服务	60.00		发起设立
合肥新耀	安徽合肥	500万人民币	中国合肥	新能源技术开发、建设及维护		66.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新耀	福建福州	2000万人民币	中国福建	汽车充电桩设施的建设和运营管理服务		66.6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耀能源科技(淮安)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100万人民币	中国淮安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		66.67	发起设立
包头朗新众畅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	500万人民币	中国内蒙古	输电及供电业务、停车场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60.00	发起设立
南方牡丹(安徽)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铜陵	2000万人民币	中国安徽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		60.00	发起设立
青岛朗新畅城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2000万人民币	中国山东	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60.00	发起设立

②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无锡双碳	江苏无锡	1000万人民币	中国无锡	物联网、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耀能源	浙江嘉兴	5000万人民币	中国嘉兴	新能源技术开发、建设及维护	66.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众畅科技	江苏无锡	5000万人民币	中国无锡	集团化停车管理平台及停车场改造运维服务	60.00		发起设立
合肥新耀	安徽合肥	500万人民币	中国合肥	新能源技术开发、建设及维护		66.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新耀	福建福州	2000万人民币	中国福建	汽车充电桩设施的建设和运营管理服务		66.6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包头朗新众畅科技	内蒙古包头	500万人民币	中国内蒙	输电及供电业务、停车场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60.00	发起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有限公司			古				
南方牡丹(安徽)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铜陵	2000万人民币	中国安徽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		60.00	发起设立
青岛朗新畅城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2000万人民币	中国山东	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60.00	发起设立

③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无锡双碳	江苏无锡	1000万人民币	中国无锡	物联网、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耀能源	浙江嘉兴	5000万人民币	中国嘉兴	新能源技术开发、建设及维护	66.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众畅科技	江苏无锡	5000万人民币	中国无锡	集团化停车管理平台及停车场改造运维服务	60.00		发起设立
合肥新耀	安徽合肥	500万人民币	中国合肥	新能源技术开发、建设及维护		66.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电途科技	江苏无锡	5000万人民币	中国无锡	聚合充电业务		53.34	发起设立
青岛朗新畅城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2000万人民币	中国山东	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60.00	发起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24年1-6月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1	新耀能源	33.33	2,273,890.66		5,526,284.36
2	众畅科技	40.00	-4,503,455.80		3,027,431.38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23年度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1	新耀能源	33.33	27,757,018.18		3,224,237.52
2	众畅科技	40.00	-1,688,365.58		7,456,498.8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2022年度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1	新耀能源	33.33	-45,312,747.72		-57,669,188.71



2	众畅科技	40.00	2,331,036.15		9,046,899.40
---	------	-------	--------------	--	--------------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除外）

子公司名称	2024年6月30日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耀能源	61,217,123.07	14,838,984.34	76,056,107.41	59,397,291.57	78,304.71	59,475,596.28
众畅科技	126,895,316.38	10,236,491.23	137,131,807.61	129,413,373.22	149,855.94	129,563,229.16

子公司名称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耀能源	50,714,415.88	27,298,683.87	78,013,099.75	68,210,266.71	129,153.12	68,339,419.83
众畅科技	133,274,882.97	5,003,277.77	138,278,160.74	118,620,264.54	1,016,649.17	119,636,913.71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耀能源	70,410,208.53	69,005,603.81	139,415,812.34	259,880,412.64	278,557.11	260,158,969.75
众畅科技	117,936,542.79	8,318,121.03	126,254,663.82	101,663,067.15	1,974,348.21	103,637,415.36

子公司名称	2024年1-6月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耀能源	26,419,167.64	6,822,354.23	6,822,354.23	-2,023,868.77
众畅科技	23,443,255.25	-11,258,639.50	-11,258,639.50	-14,095,584.87

子公司名称	2023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耀能源	147,135,161.45	97,206,258.19	97,206,258.19	6,234,375.05
众畅科技	88,974,154.16	-4,220,913.94	-4,220,913.94	-10,057,594.70

子公司名称	2022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耀能源	295,561,483.98	-97,296,556.41	-97,296,556.41	-94,667,955.43
众畅科技	96,736,502.94	5,827,590.37	5,827,590.37	-25,756,261.16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024年1-6月发生额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2023年度发生 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2年度发生额
一、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464,667.34	19,616,758.37	22,155,461.7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合计数：			
净利润	441,052.20	1,827,695.01	291,033.56
综合收益总额	441,052.20	1,827,695.01	291,033.56
二、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131,880.41	2,473,794.7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合计数：			
净利润	-141,914.33	-26,205.27	
综合收益总额	-141,914.33	-26,205.27	

九、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其他收益	8,224,485.00	21,255,773.38	8,754,453.98
合计	8,224,485.00	21,255,773.38	8,754,453.98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①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基本以人民币结算，外币业务很少，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于报告期内无重大长期对外带息负债，因此无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大额存单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4年6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
应付账款	129,073,258.25				129,073,258.25
其他应付款	24,455,584.89				24,455,584.89
租赁负债	5,646,959.22	1,752,742.18			7,399,701.40
应付票据	1,896,040.00				1,896,040.00
合计	161,071,842.36	1,752,742.18			162,824,584.54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	-------------	--	--	--	--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
应付账款	177,278,951.20				177,278,951.20
其他应付款	23,872,822.25				23,872,822.25
租赁负债	5,411,596.04	4,100,235.03	90,742.00		9,602,573.07
应付票据	2,123,409.00				2,123,409.00
合计	208,686,778.49	4,100,235.03	90,742.00		212,877,755.52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
应付账款	171,498,857.46				171,498,857.46
其他应付款	55,918,452.42				55,918,452.42
租赁负债	5,591,959.66	4,793,108.28	3,994,256.90		14,379,324.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0,000.00		300,000.00
应付票据	262,176.00				262,176.00
合计	233,271,445.54	4,793,108.28	4,294,256.90		242,358,810.72

十一、公允价值

(一)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分析

1. 2024年6月30日，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分析列示如下：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对河南国都的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2023年12月31日，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分析列示如下：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对河南国都的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3. 2022年12月31日，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分析列示如下：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对河南国都的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按照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按照在计量日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以及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或收益率曲线等确定公允价值。



(四)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在计量日采用特定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的重要参数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等。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朗新集团	江苏省无锡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849.5593 万人民币	90.00	90.00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云远	合营企业
新疆德润	联营企业
陕西同畅	合营企业
苏州江南爱充电	联营企业
雅畅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畅科技)	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简称	与本公司关系
无锡朴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朴元	对本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持有本公司10%股权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支付宝网络	与朗新集团股东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鑫”)同为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集团”)之子公司
支付宝(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支付宝信息	与朗新集团股东上海云鑫同为蚂蚁集团之子公司
集分宝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分宝	与朗新集团股东上海云鑫同为蚂蚁集团之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简称	与本公司关系
蚂蚁区块链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蚂蚁区块链	与朗新集团股东上海云鑫同为蚂蚁集团之子公司
杭州焕耀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焕耀	与朗新集团股东上海云鑫同为蚂蚁集团之子公司
蚂蚁云创数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蚂蚁云创（北京）	与朗新集团股东上海云鑫同为蚂蚁集团之子公司
蚂蚁云通（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蚂蚁云通（上海）	与朗新集团股东上海云鑫同为蚂蚁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蚂蚁创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蚂蚁创将	与朗新集团股东上海云鑫同为蚂蚁集团之子公司
朗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朗新数据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LONGSHINEDIGITALTECHNOLOGY(SINGAPORE)PTE. LTD.	Longshine Singapore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朗新能源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四川朗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四川朗新能源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朗新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朗新智城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无锡朗易软件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无锡朗易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苏州绿的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绿的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之子公司，本公司已于2024年1月处置合营企业
瀚云科技有限公司	瀚云科技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云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云筑智联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涵谷科技有限公司	涵谷科技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朗新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朗新武汉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天辰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天辰时代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易视星空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易视星空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朗新交能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朗新交能（武汉）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武汉立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立星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灵锡互联网（无锡）有限公司	灵锡互联网	朗新集团之合营企业
湖南朗帆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朗帆	朗新集团之合营企业
河南国都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国都	本公司持股10%的企业
陕西同畅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同畅	子公司之合营企业
易视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易视腾科技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北京朗新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朗新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简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朗新投资管理无锡有限公司	朗新投资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朗新金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朗新金关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朗新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朗新云商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朗新智元科技有限公司	朗新智元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黑龙江太平洋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太平洋科技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视加慧联科技有限公司	视加慧联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新电途科技有限公司	新电途科技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上海始晖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始晖	与本公司同受朗新集团控制
无锡数字经济研究院	无锡经研院	朗新集团发起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金额	2023年度金额	2022年度金额
朗新集团	外包服务费、管理平台服务费、项目及人力外包	14,319,358.74	19,483,198.68	21,008,884.72
支付宝网络	市场推广费	3,499,313.96	1,632,410.24	2,159,873.92
集分宝	线上营运资源费	22,547,667.71	53,371,558.01	64,828,628.84
杭州焕耀	外包服务费	9,213,562.20	824,241.97	87,526.95
朗新数据	外包服务费	533,579.73	720,176.58	90,574.75
瀚云科技	外包服务费	294,864.63		647,935.34
涵谷科技	外包服务费	156,318.06	282,810.72	
河南国都	外包服务费	6,831,789.98	31,144,999.87	28,998,112.28
上海云远	外包服务费	3,441,808.14	6,403,771.83	7,168,964.56
朗新交能(武汉)	项目及人力外包	868,510.86	16,656.38	
易视腾科技	项目及人力外包	35,238.51		
新电途科技	外包服务费	51,186.27	34,969.52	
雅畅科技	外包服务费	41,772.25		
武汉立星	项目及人力外包	15,332.33		
合计		61,850,303.37	113,914,793.80	124,990,501.36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发生额	2023年发生额	2022年发生额
支付宝网络	家庭能源运营服	182,196,567.08	461,640,043.82	461,407,733.88



	务、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互联网运营服务			
朗新集团	互联网运营服务、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虚拟电厂业务运营服务	15,397,267.25	52,726,121.27	63,080,006.58
杭州焕耀	互联网运营服务	13,500,336.15	8,528,896.05	
Longshine Singapore	数字化软件服务	9,769,302.32	11,963,969.32	
朗新武汉	数字化软件服务	8,570,472.41	16,135,574.96	
新疆德润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4,629,109.56	15,182,050.18	
上海蚂蚁创将	数字化软件服务、互联网运营服务	4,154,152.48		
新电途科技	互联网运营服务、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5,258,224.02	5,474,752.39	
蚂蚁区块链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2,429,236.55	884,490.94	7,333,550.14
朗新能源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3,291,142.00	1,633,701.82	
雅畅科技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928,358.76	1,924,024.57	264.15
朗新数据	互联网运营服务、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882,059.98	2,582,746.42	2,215,441.00
支付宝信息	互联网运营服务、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779,746.50	5,399,294.68	3,243,825.69
无锡朗易	数字化软件服务、虚拟电厂业务运营服务	764,892.84	530,086.86	932,530.79
陕西同畅	数字化软件服务	435,840.70		
苏州江南爱充电	虚拟电厂业务运营服务	274,434.03		
朗新交能（武汉）	数字化软件服务	205,426.10		
无锡经研院	数字化软件服务	81,603.81		
涵谷科技	数字化软件服务	14,901.18	11,034.77	
灵锡互联网	互联网运营服务、数字化软件服务	12,627.21	244,218.34	574,045.97
瀚云科技	数字化软件服务	11,594.35	4,408.47	
武汉立星	数字化软件服务	10,642.23		
天辰时代	数字化软件服务	10,274.02		
蚂蚁云创（北京）	数字化软件服务		12,820.08	
四川朗新能源	虚拟电厂业务运营服务		229,012.74	
苏州绿的	互联网运营服务、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聚合充电业务		444,300.37	956,355.88
河南国都	互联网运营服务			94,339.62



蚂蚁云通（上海）	数字化软件服务	1,087.76		
合计		253,609,299.29	585,551,548.05	539,838,093.70

2.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无锡朗易	房屋	1,540,485.00	5,966,449.50	0.00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无锡朗易	房屋	140,759.02	377,284.51	95,811.97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无锡朗易	房屋	314,942.53		13,569,366.00

3.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2024年1-6月				
拆出:				
朗新集团	250,000,000.00	2024/6/14	/	
朗新集团	50,000,000.00	2024/6/14	/	
2023年度				
拆出:				
朗新集团	55,000,000.00	2023/2/24	2023/5/12	
朗新集团	55,000,000.00	2023/3/6	2023/5/12	
朗新集团	5,000,000.00	2023/3/14	2023/5/12	
朗新集团	10,000,000.00	2023/3/15	2023/5/12	
朗新集团	5,000,000.00	2023/4/6	2023/5/12	
朗新集团	5,000,000.00	2023/6/15	2023/9/14	
朗新集团	10,000,000.00	2023/6/25	2023/9/14	
朗新集团	20,000,000.00	2023/7/6	2023/9/14	
朗新集团	34,000,000.00	2023/7/18	2023/9/14	
朗新集团	77,619,820.00	2023/7/19	2023/9/14	
朗新集团	60,000,000.00	2023/8/7	2023/9/14	
朗新集团	43,000,000.00	2023/8/29	2023/9/14	
朗新集团	25,380,180.00	2023/9/6	2023/9/14	
朗新集团	30,000,000.00	2023/9/6	2023/9/14	
新电途科技	5,000,000.00	2023/4/6	2023/7/19	
新电途科技	5,000,000.00	2023/4/17	2023/7/19	
新电途科技	10,000,000.00	2023/4/27	2023/7/19	



新电途科技	2,000,000.00	2023/5/19	2023/7/19	
新电途科技	2,000,000.00	2023/5/23	2023/7/19	
新电途科技	5,000,000.00	2023/5/25	2023/7/19	
新电途科技	3,000,000.00	2023/6/9	2023/7/19	
新电途科技	5,000,000.00	2023/6/12	2023/7/19	
新电途科技	10,000,000.00	2023/6/21	2023/7/19	
新电途科技	4,000,000.00	2023/6/29	2023/7/19	
新电途科技	5,000,000.00	2023/7/6	2023/7/19	
2022年度				
拆出:				
朗新集团	20,000,000.00	2022/3/7	2022/4/12	
朗新集团	10,000,000.00	2022/3/7	2022/6/15	
朗新集团	10,000,000.00	2022/4/6	2022/5/18	
朗新集团	20,000,000.00	2022/4/6	2022/11/14	
朗新集团	80,000,000.00	2022/4/27	2022/11/14	
朗新集团	40,000,000.00	2022/5/5	2022/5/20	
朗新集团	10,000,000.00	2022/5/11	2022/5/18	
朗新集团	50,000,000.00	2022/6/6	2022/7/19	
朗新集团	15,000,000.00	2022/6/6	2022/11/28	
朗新集团	10,000,000.00	2022/6/7	2022/7/20	
朗新集团	10,000,000.00	2022/6/7	2022/11/14	
朗新集团	10,000,000.00	2022/8/8	2022/11/28	
朗新集团	15,000,000.00	2022/8/8	2022/12/20	
朗新集团	10,000,000.00	2022/8/8	2022/12/21	
朗新集团	190,000,000.00	2022/9/21	2022/9/27	
朗新集团	30,000,000.00	2022/12/6	2023/1/3	
朗新集团	15,000,000.00	2022/12/28	2023/1/3	
朗新集团	60,000,000.00	2022/12/28	2023/1/3	

4. 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6月发生额	2023年发生额	2022年发生额
朗新集团	477,358.49	2,041,210.54	3,627,588.72
新电途科技		2,364,923.25	
合计	477,358.49	4,406,133.79	3,627,588.72

5. 投资收益

关联方名称	2024年1-6月发生额	2023年发生额	2022年发生额
朗新集团		86,058,252.89	
无锡智丰		24,824,496.03	
苏州江南爱充电	6,406,856.76		
合计	6,406,856.76	110,882,748.92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6.00万元	183.50万元	146.77万元

(六)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账款

关联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支付宝网络	192,766,702.27	536,590.63	257,528,431.51	394,697.28	241,511,602.99	965,737.55
朗新集团	34,083,215.56	20,449.93	84,349,599.04	50,609.76	46,162,283.42	27,697.37
新电途科技	7,211,425.63	4,326.86	13,371,158.12	8,022.69		
上海蚂蚁创将	4,375,261.63	145,628.94				
Longshine Singapore	4,210,756.35	2,526.45	2,686,922.26	1,612.15		
朗新能源	3,521,813.11	2,113.09	1,109,702.27	665.82		
杭州焕耀	2,856,557.74	6,571.81	6,399,508.52	7,505.19		
支付宝信息	2,716,236.59	479,022.54	2,804,153.85	42,143.51	1,266,033.98	98,964.11
灵锡互联网	2,614,050.01	87,007.68				
朗新数据	1,901,610.45	1,140.97	3,673,839.95	2,204.30	834,778.57	500.87
雅畅科技	1,874,193.74	70,756.69	1,216,680.65	18,285.44		
新疆德润	1,017,213.97	33,857.59	476,478.43	7,160.97		
陕西同畅	492,500.00	16,392.68				
无锡朗易	385,875.05	231.53	1,408,246.57	844.95	2,463,417.52	1,478.05
四川朗新能源	242,753.50	145.65	242,753.50	145.65		
朗新交能(武汉)	217,751.66	130.65				
河南国都	100,000.00	27,982.53	90,000.00	105.55		
瀚云科技	57,726.39	34.64	45,436.37	27.26	45,080.08	27.05
湖南朗帆	13,479.00	9,599.93	13,479.00	202.58		
武汉立星	11,280.76	6.77				
天辰时代	10,890.46	6.53				
蚂蚁区块链	9,000.01	746.51	102,337.92	1,538.03		
涵谷科技	237.03	0.14	11,933.89	7.16		
朗新智城	0.01	0.00				
苏州绿的			103,460.50	1,554.90		
朗新武汉			15,259,364.84	9,155.62		
合计	260,690,530.92	1,445,270.74	390,893,487.19	546,488.81	292,283,196.56	1,094,405.00



2. 合同资产

关联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朗新集团	41,906,983.61	20,953.49	34,539,014.55	17,269.51	46,125,269.53	27,675.16
朗新武汉	27,917,833.54	13,958.92	2,973,834.87	1,486.92		
Longshine Singapore	17,746,790.87	8,873.40	9,162,859.95	4,581.43		
新疆德润	8,247,632.86	109,806.11	3,881,512.28	58,335.09		
蚂蚁区块链	3,594,378.34	47,854.30	4,924,758.56	74,013.99	7,743,886.15	99,098.30
灵锡互联网	3,037,254.06	40,436.94	5,637,919.24	84,732.06	5,645,730.01	24,766.12
无锡朗易	2,350,574.21	1,175.29	592,423.47	296.21	1,273,900.00	764.34
朗新数据	1,424,197.34	712.10	1,364,778.98	682.39	1,897,234.55	1,138.34
支付宝信息	1,392,425.08	16,661.75	2,718,678.44	40,858.91	1,238,277.00	15,846.19
杭州焕耀	305,347.65	400.74	127,999.99	150.12		
苏州江南爱充电	290,900.07	3,872.94				
支付宝网络	148,136.78	1,972.24			11,576.27	148.18
无锡经研院	86,500.04	1,151.63				
雅畅科技	19,750.20	262.95	61,921.68	23.91		
新电途科技	10,500.00	5.25	10,500.00	5.25		
蚂蚁云创（北京）	8,303.40	110.55	8,303.39	124.79		
上海蚂蚁创将	8,000.00	10.50				
河南国都			10,000.00	11.73		
瀚云科技			5,146.53	2.57	829.84	0.50
合计	108,495,508.05	268,219.10	66,019,651.93	282,574.88	63,936,703.35	169,437.13

3. 合同负债

关联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朗新集团	5,162,752.87	3,834,924.61	2,830,084.65
雅畅科技	266,325.51	43,433.41	
朗新数据	210,109.71	210,105.01	29,021.41
支付宝网络	189,972.34	193,360.09	425,985.60
支付宝信息	159,806.91	11,895.64	
无锡经研院	82,560.37		
朗新能源	73,224.54	76,500.00	
Longshine Singapore	19,052.07		
新电途科技	17,964.69	43,386.25	
苏州绿的	0.01	0.01	0.01
无锡朗易		75,000.00	75,000.00
合计	6,181,769.02	4,488,605.02	3,360,091.67

4. 应付账款



关联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朗新集团	15,672,456.62	22,361,194.53	20,392,044.61
支付宝网络	309.55		
集分宝	548,698.32		
朗新数据	1,334,793.17	837,856.98	100,865.23
朗新能源	20,918.64		
朗新智城	291,332.08	291,332.08	274,841.58
瀚云科技	1,249,496.18	951,323.48	951,556.00
云筑智联	660,000.01	660,000.01	660,000.01
涵谷科技	451,716.58	295,398.52	
河南国都	26,368,008.10	24,472,032.90	25,575,668.99
上海沅远	2,586,208.11	4,339,459.27	6,461,888.00
朗新交能（武汉）	885,167.24	16,656.38	
易视腾科技	37,352.82		
新电途科技	121,776.96		
武汉立星	15,332.33		
合计	50,243,566.71	54,225,254.15	54,416,864.42

5. 预付款项

关联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朗新集团	0.12		
支付宝网络	3,204,923.49	50,000.00	113,058.53
集分宝	11,264,874.54	19,759,818.00	19,095,940.59
杭州焕耀	5,669,374.02	3,839,752.11	
四川朗新能源	10,368.30		
无锡朗易	14,861.47		
蚂蚁云通（上海）	29,256.24		
合计	20,193,658.18	23,649,570.11	19,208,999.12

6.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朗新集团	300,339,869.10		19,125.28	11.48	105,141,163.86	26,285.29
支付宝网络	94,000.00	25.09	70,000.00	18.69		
集分宝	1,000.00	0.27	1,000.00	0.27		
蚂蚁区块链	297,000.00	79.28				
杭州焕耀	30,000.00	491.43	30,000.00	491.43		
朗新能源	1,371,572.83	16,035.54	404,795.85	242.88		
无锡朗易	3,056.42					
瀚云科技	188.90					



涵谷科技	1,514.28					
天辰时代			10,892.27	6.54		
易视星空	1,737.36		1,737.36	1.04		
朗新交能 (武汉)	34,719.78	349.17				
苏州江南 爱充电	5,075,000.00					
新电途科 技	6,966,629.32		5,052,531.81	3,031.52		
合计	314,216,287.99	16,980.78	5,590,082.57	3,803.85	105,141,163.86	26,285.29

7.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朗新集团	15,184,388.39	17,398,559.43	16,596,900.92
支付宝网络	665,701.84		
支付宝信息	100,000.00		
朗新数据	432.68		
朗新智城		5,595.59	
朗新能源	40,000.00	40,358.63	
无锡朗易	1,992,829.32	663,692.38	264,066.42
瀚云科技		1,366.84	
新电途科技	1,980.01	4,309.94	
合计	17,985,332.24	18,113,882.81	16,860,967.34

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关联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无锡朗易	5,751,911.58	7,949,886.14	13,665,177.97

(七) 关联方承诺

1.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截至2024年6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外投资承诺事项如下：

被投资单位	承诺投资	累计已出资	尚未支付承诺投资额	持股比例(%)
雅畅科技	4,900,000.00		4,900,000.00	49.00

十三、股份支付

(一) 限制性股票及股权激励

1. 2020年度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本公司之母公司朗新集团于2020年7月27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本公司之母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获得上述审批后，共授予本公司激励对象 2,256,140 股第二类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两类限制性股票发行价格均为每股人民币 9.25 元。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算，激励对象所获授限制性股票/股份期权的第一个解锁期/行权期（比例 30%）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解锁期/行权期（比例 40%）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三个解锁期/行权期（比例 30%）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 2023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本公司之母公司朗新集团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朗新集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授予本公司激励对象 1,734,28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并以 2023 年 5 月 4 日作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8 元。上述激励对象所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行权期（比例 50%）为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行权期（比例 50%）为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根据本公司之母公司朗新集团 2023 年年度报告，朗新集团 2023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未达到《2023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相应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 867,14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母公司作废。

3.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根据本公司之母公司朗新集团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朗新集团通过 2021 年回购的股份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于 2023



年5月28日签署授予协议，共授予本公司激励对象4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元。上述激励对象所获授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比例50%）为自朗新集团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12个月；第二个解锁期（比例50%）为自朗新集团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24个月。对于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朗新集团以授予价格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根据该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对于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内行权的股票期权将由朗新集团注销。对于未达到解锁条件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由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后，以相应份额的原始出资金额与出售所获金额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则收益部分归公司所有。

本公司之母公司朗新集团于2024年4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取消对本公司1名激励对象分配4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计划。

通过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所获取员工服务的公允价值参考所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授予日朗新集团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市场价格，所获取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于授予日根据Black-Scholes模型计算得出。

就未来可达到解锁/行权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管理层基于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各项解锁/行权条件实际完成情况 & 未来预期进行最佳估计，并将于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估计。本公司因取得的上述激励对象的服务而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024年1至6月，本公司因取得2023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服务而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1,505,721.91元，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1,445,880.67元，增加少数股东权益59,841.24元。因取消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而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427,033.25元，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384,329.93元，增加少数股东权益42,703.32元。

2023年度，本公司因取得的上述激励对象的服务而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6,411,996.07元，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5,406,497.04元，增加少数股东权益1,005,499.03元。因本公司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预计未满足2023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批解除限售期以及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业务考核目标，冲回相关成本或费用4,266,084.10元，并相应减少资本公积3,395,630.06元，减少少数股东权益870,454.04元。

2022年度，本公司因取得的上述激励对象的服务而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6,121,100.04元。因朗新集团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未满足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本公司冲回 2022 年度及以前年度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6,206,180.45 元。

(二) 相关权益工具

1. 母公司发行在外的归属于本公司的限制性股票

相关权益工具变动	2024年1-6月	2023年	2022年
年初股份支付授予、预留权益工具数量	2,134,280.00	1,028,910.00	2,326,790.00
加：本年授予数量		2,134,280.00	
减：本年解锁数量			
减：本年作废数量	867,140.00	1,028,910.00	1,297,880.00
减：本年终止数量	400,000.00		
年末股份支付授予、预留权益工具数量	867,140.00	2,134,280.00	1,028,910.00
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加权平均合同剩余期限	0.79年	1.39年	0.64年

(三)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 2024年1-6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公司估计该部分职工在等待期内离职的可能性较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30,210.6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少数股东权益的累计金额	102,544.56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费用总额	1,932,755.16

2. 2023年度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公司估计该部分职工在等待期内离职的可能性较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010,866.98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少数股东权益的累计金额	135,044.99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费用总额	2,145,911.97

3. 2022年度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激励对象包括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公司估计该部分职工在等待期内离职的可能性较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5,080.4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少数股东权益的累计金额	65,971.16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费用总额	-19,109.25

(四) 股份支付费用情况

1. 2024年1-6月股份支付费用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505,721.91
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427,033.25
合计	1,932,755.16

2. 2023年度股份支付费用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982,945.22
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162,966.75
合计	2,145,911.97

3. 2022年度股份支付费用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0年度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9,109.25
合计	-19,109.25

(五)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根据本公司之母公司朗新集团于2024年4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公司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因取消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427,033.25元，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384,329.93元，增加少数股东权益42,703.32元。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诺事项

1. 与关联方相关的承诺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保函情况

(1)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未结清保函余额为64,334,181.00元；

(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结清保函余额为52,094,181.00元；



(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结清保函余额为4,845,427.60元。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6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终止经营

2023年3月31日，子公司新耀能源将拥有的新电途科技的全部股权转让予朗新集团、无锡智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智丰”）以及无锡智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智慎”）。

1. 处置子公司于处置日的净资产：

项目	金额
流动资产	64,143,712.30
其中：预付账款	52,634,882.22
非流动资产	38,783,901.92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37,291,859.31
减：流动负债	258,204,019.24
其中：其他应付款	202,353,245.18
应付账款	32,493,991.01
非流动负债	210,235.16
处置日净资产	-155,486,640.18

2. 处置损益以及相关现金流量信息如下：

新电途科技处置损益计算	金额
处置价格	8,000,000.00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新电途科技净资产份额	-124,397,312.14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132,397,312.14

新电途科技处置相关现金流量计算	金额
处置子公司于本期（2023年度）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23,023.4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276,976.58



3. 上述被转让的子公司构成终止经营，其经营成果及处置损益列示如下：

项目	202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日（处置日）	2022年度
1. 终止经营收入	84,666,590.34	261,339,307.66
减：终止经营成本和费用	116,852,287.88	385,875,680.52
其中：营业成本	52,058,100.97	162,485,061.07
利息收入	32,376.95	53,868.05
利息费用	2,255.22	1,768.39
折旧费和摊销费	112,837.68	202,779.03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32,185,697.54	-124,536,372.86
减：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37,291,859.31
终止经营的经营损益	-32,185,697.54	-87,244,513.55
2. 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	132,397,312.14	
减：处置损益所得税费用		
终止经营的处置净损益	132,397,312.14	
3. 终止经营净利润/（亏损）	100,211,614.60	-87,244,513.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终止经营净利润/（亏损）	71,102,724.36	-46,532,733.75

上述被转让子公司的现金流量如下：

项目	202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日（处置日）	2022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4,450,939.53	-96,282,181.63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40,930.00	-1,360,37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6,995,906.46	96,609,494.37

4. 本公司持续经营成果及损益列示如下：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1. 终止经营收入	965,618,330.60	878,616,332.87
减：终止经营成本和费用	665,177,188.44	580,054,409.27
其中：营业成本	472,104,790.95	405,725,601.71
利息收入	23,341,042.64	15,796,144.77
利息费用	489,217.26	107,487.50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01,489.74	291,033.56
持续经营确认的减值损失	14,563,250.52	3,879,837.76
折旧费和摊销费	10,222,386.81	5,657,462.09
持续经营利润总额	300,441,142.16	298,561,923.60
减：持续经营所得税费用	26,517,604.89	17,269,177.31
持续经营的经营损益	273,923,537.27	281,292,746.29
2. 持续经营净利润/（亏损）	273,923,537.27	281,292,746.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持续经营净利润	277,674,131.77	284,405,316.34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29,201,443.78	403,245,084.06	359,474,605.78
1至2年	29,879,914.76	55,169,540.65	15,266,711.96
2至3年	12,779,719.29	13,395,226.20	17,853,337.95
3至4年	19,524,551.92	17,252,655.75	
4年以上	115,838.41		
小计	391,501,468.17	489,062,506.66	392,594,655.69
减：坏账准备	18,294,158.69	19,311,185.22	6,948,158.47
合计	373,207,309.49	469,751,321.44	385,646,497.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1：运营服务用户	242,008,017.03	61.82	2,199,860.57	0.91	239,808,156.47
组合2：一般软件服务用户	82,492,969.88	21.07	16,054,097.83	19.46	66,438,872.05
组合3：低风险用户	67,000,481.26	17.11	40,200.29	0.06	66,960,280.97
合计	391,501,468.17	100.00	18,294,158.69	4.67	373,207,309.49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1：运营服务用户	306,766,308.44	62.73	2,885,822.54	0.94	303,880,485.90
组合2：一般软件服务用户	73,423,833.13	15.01	16,360,039.26	22.28	57,063,793.87
组合3：低风险用户	108,872,365.09	22.26	65,323.42	0.06	108,807,041.67
合计	489,062,506.66	100.00	19,311,185.22	3.95	469,751,321.44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1：运营服务用户	262,653,701.83	66.90	1,652,002.62	0.63	261,001,699.21
组合2：一般软件服务用户	74,233,637.04	18.91	5,262,731.46	7.09	68,970,905.58
组合3：低风险用户	55,707,316.82	14.19	33,424.39	0.06	55,673,892.43
合计	392,594,655.69	100.00	6,948,158.47	1.77	385,646,497.22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1：运营服务用户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39,521,770.43	551,044.83	0.23	302,697,307.33	714,279.79	0.24
1至2年	1,214,832.28	377,401.42	31.07	2,801,900.06	904,441.70	32.28
2年以上	1,271,414.32	1,271,414.32	100.00	1,267,101.05	1,267,101.05	100.00
合计	242,008,017.03	2,199,860.57	0.91	306,766,308.44	2,885,822.54	0.94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59,621,702.39	355,843.58	0.14
1至2年	2,289,022.64	553,182.24	24.17
2年以上	742,976.80	742,976.80	100.00
合计	262,653,701.83	1,652,002.62	0.63

②组合2：一般软件服务用户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5,225,889.42	1,465,126.50	3.24	33,722,615.23	1,260,471.49	3.74
1至2年	12,218,772.92	1,013,491.15	8.29	14,254,383.93	1,335,345.86	9.37
2至3年	7,523,060.69	1,092,686.69	14.52	8,809,788.65	1,440,650.98	16.35
3至4年	17,521,526.85	12,479,073.49	71.22	16,637,045.32	12,323,570.93	74.07
4年以上	3,720.00	3,720.00	100.00			
合计	82,492,969.88	16,054,097.83	19.46	73,423,833.13	16,360,039.26	22.28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4,145,586.57	1,509,028.40	3.42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至2年	12,977,689.32	1,139,892.59	8.78
2至3年	17,110,361.15	2,613,810.47	15.28
合计	74,233,637.04	5,262,731.46	7.09

③组合3：低风险用户

本公司低风险用户组合为朗新集团及其子公司客户，2024年6月30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该组合的应收账款原值分别为67,000,481.26元、108,872,365.09元及55,707,316.82元，坏账准备分别为40,200.29元、65,323.42元及33,424.39元。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年1月 1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6月 30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19,311,185.22	-1,017,026.53				18,294,158.69
合计	19,311,185.22	-1,017,026.53				18,294,158.69

类别	2023年1月 1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 月31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6,948,158.47	12,363,026.75				19,311,185.22
合计	6,948,158.47	12,363,026.75				19,311,185.22

类别	2022年1月 1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 月31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4,477,220.01	2,470,938.46				6,948,158.47
合计	4,477,220.01	2,470,938.46				6,948,158.4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期末余额前五名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 末 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2024年6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230,811,563.11	66,323,859.37	297,135,422.48	50.40	648,673.28
2023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348,640,330.52	33,700,687.25	382,341,017.77	58.44	13,520,535.83
2022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311,125,756.67	26,021,125.84	337,146,882.51	65.66	4,536,390.04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387,289,414.55	78,882,377.98	309,355,613.65
合计	387,289,414.55	78,882,377.98	309,355,613.65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65,865,629.81	45,384,259.75	238,901,752.34
1至2年	21,294,173.97	33,175,957.10	70,147,069.37
2至3年	48,970.00	237,185.70	397,218.02
3至4年	121,191.50	121,319.32	
小计	387,329,965.28	78,918,721.87	309,446,039.73
减：坏账准备	40,550.73	36,343.89	90,426.08
合计	387,289,414.55	78,918,721.87	309,446,039.73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	383,935,046.26	76,082,051.47	306,213,374.70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2,598,050.02	2,345,388.47	2,131,154.90
应收员工备用金	796,869.00	491,281.93	1,101,510.13
小计	387,329,965.28	78,918,721.87	309,446,039.73
减：坏账准备	40,550.73	36,343.89	90,426.08
合计	387,289,414.55	78,918,721.87	309,446,039.7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6,343.89			36,343.89
本期计提	4,206.84			4,206.84
2024年6月30日余额	40,550.73			40,550.73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0,426.08			90,426.08
本期计提	-54,082.19			-54,082.19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6,343.89			36,343.89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37,460.00			137,460.00
本期计提	-47,033.92			-47,033.92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90,426.08			90,426.08

(4)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6月30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36,343.89	4,206.84				40,550.73
合计	36,343.89	4,206.84				40,550.73

类别	2023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90,426.08	-54,082.19				36,343.89
合计	90,426.08	-54,082.19				36,343.89

类别	2022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137,460.00	-47,033.92				90,426.08
合计	137,460.00	-47,033.92				90,426.0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截止2024年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前五大	往来款	383,882,108.54	1年以内、1-2年	99.11	16,035.54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前五大	往来款、保证金	76,444,023.89	1年以内、1-2年	96.86	30,657.61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其他应收前五 大	往来款、保证 金	306,635,573.01	1年以内、1-2 年	99.09	80,236.3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4年6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086,556.75		41,086,556.75	41,086,556.75		41,086,556.7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 资	9,535,100.77		9,535,100.77	8,497,409.86		8,497,409.86
合计	50,621,657.52		50,621,657.52	49,583,966.61		49,583,966.61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776,056.75		40,776,056.7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013,280.51		5,013,280.51
合计	45,789,337.26		45,789,337.26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月 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 31日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无锡双碳	2,100,000.00	4,900,000.00		7,000,000.00		
新耀能源	12,776,056.75			12,776,056.75		
众畅科技	21,000,000.00			21,000,000.00		
河北邦道科技有 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37,376,056.75	4,900,000.00	1,500,000.00	40,776,056.75		

被投资单位	2023年1月 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 31日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无锡双碳	7,000,000.00	310,500.00		7,310,500.00		
新耀能源	12,776,056.75			12,776,056.75		
众畅科技	21,000,000.00			21,000,000.00		
合计	40,776,056.75			41,086,556.75		

被投资单位	2024年1月 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 30日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无锡双碳	7,310,500.00			7,310,500.00		
新耀能源	12,776,056.75			12,776,056.75		



众畅科技	21,000,000.00			21,000,000.00		
合计	41,086,556.75			41,086,556.75		





(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上海运远	4,718,194.24			295,086.27				5,013,280.51	
合计	4,718,194.24			295,086.27				5,013,280.51	

投资单位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上海运远	5,013,280.51			1,010,334.62				6,023,615.13	
小计	5,013,280.51			1,010,334.62				6,023,615.13	
二、联营企业									
新疆德润		2,500,000.00		-26,205.27				2,473,794.73	
小计		2,500,000.00		-26,205.27				2,473,794.73	
合计	5,013,280.51	2,500,000.00		984,129.35				8,497,409.86	

投资单位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6月30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上海运远	6,023,615.13			1,122,149.68				7,145,764.81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8,163,453.16	188,210,298.62	843,301,768.25	402,196,856.24	791,266,836.73	360,608,402.25
其他业务	2,828,865.99	2,828,865.99	3,668,398.27	3,668,398.27	2,424,573.02	2,424,573.02
合计	370,992,319.15	191,039,164.61	846,970,166.52	405,865,254.51	793,691,409.75	363,032,975.2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解信息

收入分类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175,535,257.71	41,839,788.56	426,524,633.98	103,205,883.92	412,523,041.55	96,792,976.13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88,074,834.19	75,134,274.35	233,111,468.25	168,859,449.94	224,929,945.55	148,902,274.45
互联网运营服务	93,881,621.94	69,803,313.73	182,337,188.80	129,465,983.45	153,813,849.63	114,913,151.67
虚拟电厂业务运营	10,671,739.32	1,432,921.98	1,328,477.22	665,538.93		
其他业务：						
管理平台服务费	2,828,865.99	2,828,865.99	3,668,398.27	3,668,398.27	2,424,573.02	2,424,573.02
合计	370,992,319.15	191,039,164.61	846,970,166.52	405,865,254.51	793,691,409.75	363,032,975.27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37,690.91	984,129.35	295,086.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11,939.93
河南国都分回的股利		1,280,000.00	820,000.00
合计	1,037,690.91	2,264,129.35	703,146.34

十八、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414,536.63	132,304,520.25	5,426.63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205,321.84	21,042,256.79	8,721,762.42



2022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3. 重新计量原合营企业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64,228.92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686.88	104,535.71	72,100.06
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42,887.03	5,785,188.47	2,566,737.93
所得税影响额	-1,907,538.13	-2,959,790.39	-1,449,945.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90,832.72	-44,912,620.03	-669,952.70
合计	11,136,687.77	111,428,319.72	9,246,128.36

报告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中列入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理由：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说明
增值税即征即退	19,163.16	192,591.5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光伏电站度电补贴		20,925.00	21,15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印花税退税			11,541.5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此后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仅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信审字[2024]第 4-00626
号报告附注签字盖章页)



第 19 页至第 10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日期: 2024.11.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4.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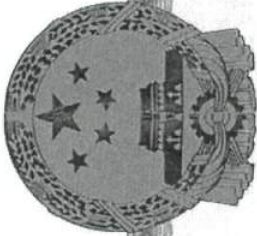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24.11.4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487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谢泽敏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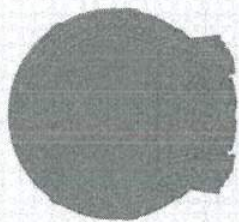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738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姓名 上官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6-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71522198406267514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069006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07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Ann



本证书持有者 上官胜 110100690069 一年.
This certificate holder 您已通过2024年年检 一年.
thi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fter
会2024年8月31日



上官胜(110100690069)
您已通过 2022 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上官胜(110100690069)
您已通过 2023 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





姓名 Full name 李茜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4-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1328199004153401

证书编号: 1101014106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 06月 14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茜 110101410641

您已通过2024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4年8月31日

月 日
/m /d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2122591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电子账单平台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7年02月28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7SR53730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99404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2122583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全网服务平台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7年05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7SR53729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99404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3098289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错误码管理平台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7年06月30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8SR769194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306827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3098280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统一支付平台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8年04月30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8SR76918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306827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3098936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校园卡发放应用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8年03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8SR769841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30683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3098921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会员卡管理平台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8年03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8SR769826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306832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259450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混合云应用管理平台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9年12月06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380754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5599771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604666号

作品名称： 邦道科技水e缴SaaS平台软件
[简称：水e缴]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19年08月31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72597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5991886



2020年07月06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666091号

名称： 邦道科技预警监控系统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0年02月05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78739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065741



2020年07月17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666306号

名称： 邦道科技规则中心系统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0年05月15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78761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065772



2020年07月17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666710号

名称： 邦道科技小蜜蜂埋点采集系统软件
[简称： 小蜜蜂]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19年10月15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788014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065830



2020年07月17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665891号

名称： 邦道科技神灯运营中台软件
[简称：神灯运营中台]
V1.0

权利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19年07月31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78719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065714



2020年07月17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712119号

名称： 邦道科技多渠道消息中心平台软件
[简称： 消息中心]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19年12月27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83342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110068



2020年07月27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734393号

名称： 邦道科技可视化小程序设计平台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0年05月21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85569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140577

2020年07月30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752734号

件名称： 邦道科技校园缴费平台软件
[简称： 校园缴费平台]
V1.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19年10月31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记 号： 2020SR0874038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162534

2020年08月04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754682号

作 者 名 称： 邦道科技校园一卡通（码）通平台软件
[简称： 校园一卡通平台]
V1.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19年11月30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创 作 范 围： 全部权利

登 记 号： 2020SR0875986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160278



2020年08月04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782504号

名称： 邦道科技SaaS热力通平台软件
[简称： SaaS热力通]
V1.0

权利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19年05月31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903808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192574

2020年08月10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899518号

件名称： 邦道科技实名扫码用电平台软件
V1.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19年12月15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记 号： 2020SR102082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336350

2020年09月01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899083号

名称： 邦道科技水e缴抄表小程序软件
[简称：水e缴抄表小程序]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19年11月30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102038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335359



2020年09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6030455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付费会员售卖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0年04月30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115175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499026



2020年09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6030448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实时报表平台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0年06月20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115175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499025



2020年09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6030428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一码通平台软件
[简称： 一码通]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0年01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115173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499022



2020年09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6030465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运营支撑平台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9年08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115176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499027



2020年09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6030435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智慧公共出行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115173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499023



2020年09月24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6062452号

名称： 邦道科技自动缴费平台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17年06月30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1183756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539072

2020年09月29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6062443号

名称： 邦道科技商品订购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18年12月31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118374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539071



2020年09月29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6062435号

名称： 邦道科技支付宝电力网厅小程序平台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0年01月20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118373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6539070



2020年09月29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7476517号

件名称： 邦道支付宝数字化智能运营管理系统
V1.0

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04月20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范围： 全部权利

记号： 2021SR0753891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8028209



2021年05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225691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MaaS一体化出行服务平台软件
[简称： 一体化出行服务平台]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9月30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50306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042902



2021年10月13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274195号

名称： 邦道科技支付宝渠道数据融合软件
[简称： 渠道融合]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07月15日

发表日期： 2021年07月15日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55156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098556



2021年10月25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274320号

件名称： 邦道科技风险控制管理平台软件
[简称： 风控平台]
V1.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06月10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记 号： 2021SR1551694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098557

2021年10月25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274321号

作 者 名 称： 邦道科技燃气微营业厅软件
V1.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01月24日

发表日期： 2021年02月15日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记 号： 2021SR155169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098558



2021年10月25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277219号

生 名 称： 邦道科技苏电丫游戏软件
[简称： 苏电丫]
V1.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发表日期： 2021年08月23日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记 号： 2021SR155459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106026



2021年10月25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277190号

名称： 邦道科技缴费渠道监测管理平台软件
[简称： 缴费渠道监测管理平台]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05月31日

发表日期： 2021年06月30日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554564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106025

2021年10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325052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CDP平台软件
[简称： CDP]
V1.1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4月20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602426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160226



2021年11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328965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小磨盘数据埋点平台软件
[简称：小磨盘]
V1.2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3月10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60633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163157



2021年11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329215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内容投放管理平台软件
[简称： 内容投放]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2月25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60658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163158



2021年11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334127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会员积分平台软件
[简称： 会员积分]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7月20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611501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172439

2021年11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334186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Fast Data平台软件
[简称： Fast Data]
V1.1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4月01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61156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172440



2021年11月02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408736号

名称： 邦道鲸云水务营收客服平台软件
[简称： 鲸云水务]
V1.0

权利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06月05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68611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256818



2021年11月10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408737号

名称： 邦道鲸云热力营收客服平台软件
[简称： 鲸云热力]
V1.0

权利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06月24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686111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256819



2021年11月10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408738号

作品名称： 邦道鲸云燃气营收客服平台软件
[简称： 鲸云燃气]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05月24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68611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256820



2021年11月10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426419号

件 名 称： 邦道科技数字生活营销运营平台软件
[简称： 数字营销]
V4.4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08月25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记 号： 2021SR170379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282184



2021年11月11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427055号

件名称： 邦道科技Fast BI平台软件
[简称： Fast BI]
V1.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08月20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记 号： 2021SR170442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280671

2021年11月11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427056号

件名称： 邦道科技权益中心平台软件
[简称： 权益中心]
V4.4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09月23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记 号： 2021SR170443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280672



2021年11月11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581658号

件名称： 邦道科技营销活动配置平台软件
V1.0

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03月15日

发表日期： 2021年03月15日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范围： 全部权利

记号： 2021SR185903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451805

2021年11月23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581748号

件名称： 邦道科技生活缴费服务分发平台软件
V1.0

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03月02日

发表日期： 2021年06月03日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范围： 全部权利

记号： 2021SR185912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451806



2021年11月23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9726078号

件 名 称： 邦道科技运营支撑管理系统软件（国际版）
V1.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2年01月12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记 号： 2022SR077187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0951427

2022年06月16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9810659号

名称： 云原生可观测可治理平台
[简称： ObserveEase]
V4.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11月01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2SR085646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1062629



2022年06月28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9810660号

件名称： 邦道API网关系统
[简称： GateEase]
V4.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2年05月16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记 号： 2022SR0856461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1062629



2022年06月28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9810661号

作品名称： 智慧能源物联网平台
[简称： IoE Ease]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2年05月12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2SR085646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1062630



2022年06月28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9810662号

作 者 名 称： 云原生开发平台
[简称： DevEase]
V4.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记 号： 2022SR085646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1062631



2022年06月28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9810664号

件名称： 云原生容器管理平台
[简称： CloudEase]
V4.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2年05月10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记 号： 2022SR085646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1062632



2022年06月28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061450号

名称： 邦道鲸云工单管理系统软件
[简称： 鲸云工单]
V1.0

权利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3年01月12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3SR047427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2541984



2023年04月17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061493号

作 者 名 称： 邦道鲸云客服调度系统软件
[简称： 鲸云客服]
V1.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3年01月04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3SR047432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2547026



2023年04月17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183226号

名称： 邦道鲸云物联网集抄系统软件
[简称： 鲸云物联网]
V1.0

权利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3年02月24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3SR059605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2694844



2023年06月08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222090号

作 者 名 称： 邦道鲸云二次供水管理系统软件
[简称： 鲸云二供]
V1.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3年04月06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可 范 围： 全部权利

登 记 号： 2023SR063491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11714259



2023年06月13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222975号

名称： 邦道鲸云智慧报装系统软件
[简称： 鲸云报装]
V1.0

权利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3年04月20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3SR0635804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1715125



2023年06月13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222976号

名称： 邦道鲸云移动管理APP软件
[简称： 鲸云APP]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3年03月29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3SR063580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1715126



2023年06月13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222977号

件名称： 邦道鲸云业务中台系统软件
[简称： 鲸云业务中台]
V1.0

作 权 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3年03月05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记 号： 2023SR0635806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to.11715127



2023年06月13日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295660号

名称： 邦道鲸云网上营业厅系统软件
[简称： 鲸云网厅]
V1.0

权利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3年04月17日

发表日期： 未发表

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3SR0708489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3091334



2023年06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751628号

软件名称： 邦道科技朗电云充电运营平台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3年06月16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3年06月16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3SR116445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2023年09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730760号

软件名称： 绿巨人能源运营平台
[简称： 绿巨人平台]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2年12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3SR114358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2023年09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事项变更或补充证明

编号： 软著变补字第201626916号

根据《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下登记的事项予以变更或补充：

登记号： 2016SR231045

变更或补充事项：

软件名称

变更后内容： 邦道智慧生活缴费平台软件V1.0



No. 01143968

注：此变更证明书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一并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2022414号

软件名称： 统一用户中心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3年06月30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3SR1435241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2023年11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409662号

软件名称： 智慧生活缴费平台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5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23104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20086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2039787号

软件名称： 移动端及后台快速开发框架软件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3年08月20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3SR1452614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2023年11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事项变更或补充证明

编号： 软著变补字第201626917号

根据《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下登记的事项予以变更或补充：

登记号： 2016SR231051

变更或补充事项：

软件名称

变更后内容： 邦道智慧生活服务窗平台软件V1.0



No. 01143969

注：此变更证明书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一并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861449号

软件名称： 云原生中间件平台
[简称： 中间件平台]
V5.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3年05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3SR1274276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409668号

软件名称： 智慧生活服务窗平台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5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231051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20086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事项变更或补充证明

编号： 软著变补字第201626918号

根据《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下登记的事项予以变更或补充：

登记号： 2016SR231184

变更或补充事项：

软件名称

变更后内容： 邦道服务运营管理平台软件V1.0



No. 01143970

注：此变更证明书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一并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409801号

软件名称： 服务运营管理平台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5月27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231184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2053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事项变更或补充证明

编号： 软著变补字第201626915号

根据《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下登记的事项予以变更或补充：

登记号： 2016SR231120

变更或补充事项：

软件名称

变更后内容： 邦道商品订购管理平台软件V1.0



No. 01143967

注：此变更证明书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一并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409737号

软件名称： 商品订购管理平台
V1.0

著作权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5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6SR23112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1205308





发明专利证书

名称：数据抓取方法、数据抓取装置、软收银对接接口及终端

发明人：李培峰

专利号：ZL 2016 1 1259743.6

申请日：2016年12月30日

权利人：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214131 江苏省无锡市无锡新吴区净慧东道90号无锡软件园天鹅座B栋10、11楼

公告日：2020年12月04日

授权公告号：CN 106875162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李培峰

雨

又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30日
卡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人：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

李培峰

证书号第 3516094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软件产品保护方法

发明人：施伟

专利号：ZL 2015 1 0227639.8

专利申请日：2015 年 05 月 06 日

专利权人：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214131 江苏省无锡市无锡新区震泽路 18 号无锡软件园鲸鱼座 D 幢 601 室

授权公告日：2019 年 09 月 03 日

授权公告号：CN 106203002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5 月 06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明人：

施伟

委托人承诺函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我公司拟收购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宜，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 2、根据本次评估的特定目的，合理使用资产评估报告书，对于因未正确使用报告而产生的任何负面影响自行承担责任；
- 3、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事项说明揭示充分；
- 4、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5、不干预评估工作。

委托人（盖章）：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79019

负责人（签字）：

2024年11月4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我公司股权事宜，委托贵公司承办与本次该经济行为相关的评估事宜。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得到批准；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 4、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5、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6、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被评估单位（盖章）：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翁朝伟

2020年11月4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委托，我们对贵公司拟实施股权收购行为所涉及的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以2024年6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  (李梦帆)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李梦帆
11190190

资产评估师：  (刘晓乐)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刘晓乐
11160055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四日

机构名称：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46100470L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梅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成立日期：2003 年 01 月 02 日

资产评估师数：50 人

年检信息：

通过

有效期：

2025 年 04 月 30 日



单位会员证书

(电子证书)

评估机构代码：11030005

设立备案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设立公函编号：京财协[2002]2249号

设立公函日期：2002 年 11 月 15 日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1/2021-00305243	分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证监会	发文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文号		主题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打印】

【关闭窗口】

链接: 中国政府网

行业相关网站



政府网站年度报表

主办单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版权所有: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网站标识码: bm5600001 京ICP备 05035542号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80号

联系我们 | 法律声明 |



政府网站
找错

报告附件 他用无效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单			
序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案公告日期
22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8746100470L	2020-11-03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46100470L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卓信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林梅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3 年 01 月 02 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0 层 1001 室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
 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
 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
 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1 月 30 日

评估人员名单

项目负责人 李梦帆 资产评估师

项目负责人 刘晓乐 资产评估师

评估人员 李梦帆 刘晓乐 孙梦迪

梁 贺 武 文 于 超

杨冰睿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11190190

会员姓名：李梦帆

证件号码：522701*****8

所在机构：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4-04-27）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李梦帆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11160055

会员姓名：刘晓乐

证件号码：210302*****5

所在机构：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4-04-29）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合同编号: 2024-177154/
非涉密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和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委托人

名 称：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无锡新吴区净慧东道 118 号 1 楼
联系人：王慎勇
联系方式：18611755993

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科大天工大厦 B 座 14 层
联系人：刘春茹
联系方式：13911733088

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约定：

一、 业务事项

1、 评估目的：对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事宜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进行评定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为其拟实施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2、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委托人拟实施的经济行为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相关负债，评估范围的具体内容以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为准。

3、 涉密情况：本项目不涉及国家秘密。

4、 评估基准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5、 评估报告出具数量：评估机构向委托人出具的评估报告书一式 4 份，由委托人按规定用途分发、使用。

6、 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和方式：完成现场勘查工作，被评估单位及委托人提供评估所需资料齐全、报告初稿经审核通过后，于 15 个工作日内出具评估报告书，并以特快专递方式提交。

二、 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使用人使用，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2、委托人或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目的、用途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3、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在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上述约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 委托人和资产评估机构的权利和义务

（一） 委托人的权利和义务

1、 委托人应当为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委托人应当根据资产评估业务需要，负责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其他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协调。

2、 依法提供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恰当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是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责任；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对其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他重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进行确认，确认方式包括签字、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

3、 委托人提前终止资产评估业务、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委托人应当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二） 资产评估机构的权利和义务

1、 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

资产评估
合同
3202

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和估算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2、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如果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或者其他相关资料的，资产评估机构有权拒绝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3、委托人要求出具虚假资产评估报告或者有其他非法干预评估结论情形的，资产评估机构有权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并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收取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4、因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原因导致资产评估程序受限，资产评估机构无法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资产评估机构可以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并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收取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三） 保密条款

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过程中，资产评估机构所获得或知悉的关于委托人的项目信息、资料、经营信息、人力资源以及本合同所涉及的数据、资料、成果文件等所有未公开之信息均为委托人商业秘密，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资产评估机构不得将前述商业秘密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或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转让、披露。资产评估机构上述保密义务的期限，从咨询机构知悉该资料或信息之日起，直至公众可通过合法途径获得、知悉相关资料、信息之日止。

四、 资产评估服务收费

1、根据评估项目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确定。

2、

3、收取方式：委托人应按资产评估机构提供的账户信息，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上述费用的50%；在资产评估机构提交报告初稿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上述费用的30%；其余20%的评估费用，在资产评估机构提交正式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资产评估机构根据委托人的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6%。

4、收款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棵松支行

银行账号：8110701013902323164

5、评估机构在评估工作过程中，如遇到委托人存在本合同约定之外的实际情况，导致工作量增加、工作时间延长，委托人应相应增加评估费用。

五、 评估合同有效期

1、本评估合同一式肆份，委托人和评估机构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评估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并在约定事项全部完成日之后失效。

六、 资产委托合同约定事项的变更、中止

1、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订立后，发现相关事项存在遗漏、约定不明确，或者在合同履行中约定内容发生变化的，资产评估机构与委托人应订立补充合同或者重新订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或者以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对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相关条款进行变更。

2、由于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影响评估工作按时完成，或需提前出具报告，均应及时通知对方，经协商确定约定变更事项，并签订补充协议。

3、如本项目因委托人原因中途停止，评估费用按原合同金额与实际已经完成工作量的比例计算后，协商确定。

4、当评估程序所受限制对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评估结论构成重大影响时，评估机构可以中止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当相关限制无法排除时，评估机构可以解除合同。解除合同后的评估服务费，按原合同金额与实际工作量的比例计算后，协商确定。

七、 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

1、委托人和评估机构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根据不可

评估
专用
079020

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2、合同签订双方发生争议事项，应由双方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时，可向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双方任何一方出现违约事项，致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时，应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及其他责任。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字页)

委托人: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章)



代表: (签字)



时间: 二〇二四年九月三日

地点: 中国无锡

代表: (签字)

时间: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七日

地点: 中国北京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比较变动因素分析

评估对象的账面价值体现按照会计政策核算方法形成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历史成本价值，采用收益法计算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体现企业未来持续经营的整体获利能力的完整价值体系，其中包含了账外潜在资源、资产价值，如：企业经营管理价值、客户资源价值、人力资源价值及无法归集、列示的其他无形资产等潜在资源、资产价值，而该等资源、资产价值是无法采用会计政策可靠计量的。从而导致收益法评估结果表现为增值。

（二）市场法评估结果比较变动因素分析

评估对象的账面价值体现按照会计政策核算方法形成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历史成本价值。被评估单位的企业整体资产中除单项资产能够产生价值以外，其商誉、优良的管理经验、市场渠道、客户资源、品牌等综合因素形成的各种潜在的无形资产价值是企业整体价值的必要组成部分，而企业的账面价值仅反映财务报告历史数据，无法真实、完整反映企业未来整体获利能力。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经过近年来的经营发展历程，已具有完善的生产经营模式、完备的管理体制、灵活的业务流程、成熟的团队及较高的市场开拓能力。在此基础上，企业的盈利能力进一步加强。这些因素都是评估增值的重要原因。因此市场法评估结果相对于账面价值大幅增值。

资产评估明细表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收益法计算表

被评估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 目	预测数据							永续期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永续期	
一、	营业收入	51,041.38	96,167.34	104,367.92	111,343.26	117,065.98	117,065.98	117,065.98	
	减: 营业成本	26,578.63	50,011.70	54,570.00	58,902.35	62,301.29	62,301.29	62,301.29	
	税金及附加	356.70	684.47	739.40	792.29	828.95	828.95	828.95	
	销售费用	3,393.87	6,100.82	6,393.96	6,703.59	7,030.82	7,030.82	7,030.82	
	管理费用	1,964.70	3,398.24	3,556.31	3,888.65	3,959.27	3,958.97	3,958.97	
	研发费用	6,545.16	12,356.02	13,180.27	13,982.61	14,760.23	14,759.88	14,759.88	
	财务费用	-	-	-	-	-	-	-	
	其他收益	50.00	-	-	-	-	-	-	
二、	营业利润	12,252.32	23,616.10	25,927.97	27,073.78	28,185.43	28,186.08	28,186.08	
三、	利润总额	12,252.32	23,616.10	25,927.97	27,073.78	28,185.43	28,186.08	28,186.08	
	所得税率	10%	15%	15%	15%	15%	15%	15%	
	减: 所得税费用	605.20	1,762.24	1,983.93	2,035.07	2,085.90	2,086.05	2,086.05	
四、	净利润	11,647.13	21,853.86	23,944.04	25,038.71	26,099.53	26,100.03	26,100.03	
	+ 折旧	217.54	245.98	216.90	308.97	273.60	272.95	272.95	
	+ 无形资产摊销	1.44	0.94	0.77	0.22	0.16	0.16	0.16	
	- 追加资本性支出	379.38	271.33	276.19	273.27	269.38	269.38	273.11	
	- 营运资金净增加	-8,097.38	3,294.45	3,173.69	2,429.80	2,097.34	0.01	-	
	+ 扣税后利息	-	-	-	-	-	-	-	
五、	净现金流量	19,584.10	18,535.00	20,711.83	22,644.82	24,006.57	26,103.75	26,100.03	
	折现期	0.25	1.00	2.00	3.00	4.00	5.00	-	
	折现率	12.74%	12.71%	12.71%	12.71%	12.71%	12.71%	12.71%	
	折现系数	0.9705	0.8871	0.7870	0.6983	0.6195	0.5496	4.3231	
	净现值	19,005.52	16,442.40	16,301.01	15,812.06	14,872.12	14,347.27	112,833.18	
六、	经营性资产价值	209,613.56							
七、	溢余资产价值	36,264.36							
八、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74,003.55							
九、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5,341.83							
十、	企业价值	325,223.30							
十一、	付息债务价值								
十二、	股东权益价值	325,223.30							



营业收入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评估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

被评估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主要产品名称	单位(度、万元)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1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销售量	1,789.11	3,433.103	3,536.096	3,642.179	3,751.445	3,751.445	
		销售单价	0.001137	0.0011	0.0011	0.0011	0.0011	0.0011	
		销售收入	20,340.15	39,030.48	40,201.40	41,407.44	42,649.66	42,649.66	
2	互联网运营服务	销售收入	14,615.69	25,924.16	27,220.37	28,581.39	30,010.46	30,010.46	
3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销售收入	15,590.91	28,665.34	31,698.61	34,868.47	36,611.89	36,611.89	
4	虚拟电厂业务	售电量(亿度)	9.89	50.95	104.95	129.72	155.88	155.88	
		度电收益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销售收入	494.63	2,547.35	5,247.55	6,485.97	7,793.97	7,793.97	
收入合计			51,041.38	96,167.34	104,367.92	111,343.26	117,065.98	117,065.98	

评估人员：刘晓乐、李梦帆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企业填表人：成媛

填表日期：2024年9月4日

营业成本预测表

被评估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主要产品名称	年度/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1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直接人工	2,822.16	5,785.44	6,074.71	6,378.44	6,697.36	6,697.36	
		其他	1,951.35	3,550.98	3,657.51	3,767.23	3,880.25	3,880.25	
		成本合计	4,773.51	9,336.41	9,732.21	10,145.68	10,577.61	10,577.61	
2	互联网运营服务	其他	10,410.01	18,868.52	19,906.29	21,001.14	22,156.20	22,156.20	
		成本合计	10,410.01	18,868.52	19,906.29	21,001.14	22,156.20	22,156.20	
3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其他	11,246.72	21,042.55	23,357.23	25,809.74	27,229.28	27,229.28	
		成本合计	11,246.72	21,042.55	23,357.23	25,809.74	27,229.28	27,229.28	
4	虚拟电厂业务	其他	148.39	764.21	1,574.26	1,945.79	2,338.19	2,338.19	
		成本合计	148.39	764.21	1,574.26	1,945.79	2,338.19	2,338.19	
	合计	直接人工	2,822.16	5,785.44	6,074.71	6,378.44	6,697.36	6,697.36	
		其他	23,756.47	44,226.26	48,495.30	52,523.91	55,603.92	55,603.92	
		成本合计	26,578.63	50,011.70	54,570.00	58,902.35	62,301.29	62,301.29	

企业填表人:成媛

填表日期:2024年9月4日

评估人员:刘晓乐、李梦帆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被评估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税率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销售收入		51,041.38	96,167.34	104,367.92	111,343.26	117,065.98	117,065.98	
其中: 增值税收入-销售类	13%	10,913.63	20,065.74	22,189.02	24,407.93	25,628.32	25,628.32	
增值税收入-服务类	6%	40,127.74	76,101.60	82,178.90	86,935.34	91,437.66	91,437.66	
增值税收入-工程类	9%							
销项税		3,826.44	7,174.64	7,815.31	8,389.15	8,817.94	8,817.94	
进项税		981.57	1,711.18	1,914.53	2,065.13	2,202.66	2,202.66	
应缴增值税		2,844.86	5,463.47	5,900.77	6,324.02	6,615.28	6,615.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199.14	382.44	413.05	442.68	463.07	463.07	
教育费附加	5%	142.24	273.17	295.04	316.20	330.76	330.76	
印花税	0.03%	15.31	28.85	31.31	33.40	35.12	35.12	
销售税金及附加		356.70	684.47	739.40	792.29	828.95	828.95	
占营业收入比例		0.70%	0.71%	0.71%	0.71%	0.71%	0.71%	

评估人员: 刘晓乐、李梦帆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填表日期: 2024年9月4日

所得税分析预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评估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

被评估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预测年度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一	利润总额	12,252.32	23,616.10	25,927.97	27,073.78	28,185.43	28,186.08	
二	纳税调整项	-6,200.36	-11,867.81	-12,701.77	-13,506.63	-14,279.43	-14,279.08	
1	增加应税所得额项目	344.79	488.21	478.51	475.98	480.80	480.80	
	业务招待费	344.79	488.21	478.51	475.98	480.80	480.80	
2	减少应税所得额项目	6,545.16	12,356.02	13,180.27	13,982.61	14,760.23	14,759.88	
	技术开发加计扣除	6,545.16	12,356.02	13,180.27	13,982.61	14,760.23	14,759.88	
三	应税所得额	6,051.96	11,748.29	13,226.21	13,567.15	13,906.00	13,907.00	
四	所得税	605.20	1,762.24	1,983.93	2,035.07	2,085.90	2,086.05	
	企业适用所得税率	10%	15%	15%	15%	15%	15%	
五	净利润	11,647.13	21,853.86	23,944.04	25,038.71	26,099.53	26,100.03	

评估人员：刘晓乐、李梦帆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企业填表人：成媛

填表日期：2024年9月4日

折旧摊销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评估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

被评估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分类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一	现有固定资产折旧				1,305.22	337.05						
1	房屋建(构)筑物	20.00										
2	机器设备	10.00			-	-						
3	运输设备	10.00			-	-						
4	电子设备	3.00			1,305.22	337.05						
(1)	生产部门	3.00	0%	33.33%			-	-				
(2)	销售部门	3.00	0%	33.33%			-	-				
(3)	管理部门	3.00	0%	33.33%	600.40	155.04	100.07	54.98				
(4)	研发部门	3.00	0%	33.33%	704.82	182.01	117.47	64.54				
	累计折旧						1,185.70	1,305.22	1,305.22	1,305.22	1,305.22	1,305.22
	折旧小计						217.54	119.52				
	现有资产折旧合计				1,305.22	337.05	217.54	119.52				
二	预测期新增资产折旧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1)	生产部门	3.00	0%	33.33%				126.46	216.90	308.97	273.60	272.95
(2)	销售部门	3.00	0%	33.33%								
(3)	管理部门	3.00	0%	33.33%								
(4)	研发部门	3.00	0%	33.33%								
	新增折旧合计											
	全部折旧合计(现有+新增)						217.54	245.98	216.90	308.97	273.60	272.95
(1)	生产部门						-					
(2)	销售部门						-					
(3)	管理部门						100.07	99.78	142.13	125.86	125.86	125.56

折旧/摊销预测表

序号	分类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4)	研发部门						117.47	132.83	117.13	166.84	147.74	147.39
三	预测期资本性支出											
	电子设备						379.38	271.33	276.19	273.27	269.38	269.38
	资本支出合计						379.38	271.33	276.19	273.27	269.38	269.38
四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00				4.86	0.08	0.16	0.16	0.16	0.16	0.16
五	无形资产摊销						1.35	0.78	0.61	0.05	-	-
	无形资产类别		经济寿命	摊销率	摊余价值							
1	软件1	5		20.00%	1.57	3.03	0.30	0.61	0.61	0.05		
2	软件2	3		33.33%	1.23	6.31	1.05	0.17				
	现有摊销合计						1.35	0.78	0.61	0.05	-	-
	新增摊销						-	-	-	-	-	-
	新增摊销合计						-	-	-	-	-	-
	摊销合计						1.44	0.94	0.77	0.22	0.16	0.16
六	折旧与摊销合计						218.97	246.92	217.67	309.18	273.76	273.11

被评估单位: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 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评估人员: 刘晓乐、李梦帆

企业填表人: 成媛

填表日期: 2024年9月4日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本性支出预测表

被评估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支出明细项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1	房屋建(构)筑物							
2	用于现有生产设备的维护方面的支出							
3	运输设备							
4	电子设备	379.38	271.33	276.19	273.27	269.38	269.38	
5	房屋建(构)筑物							
6	用于新增生产能力方面的支出							
7	机器设备							
8	运输设备							
9	电子设备							
10	房屋建(构)筑物							
11	机器设备							
12	运输设备							
13	电子设备							
14	房屋建(构)筑物							
15	机器设备							
16	运输设备							
17	电子设备	379.38	271.33	276.19	273.27	269.38	269.38	
18	固定资产支出合计	379.38	271.33	276.19	273.27	269.38	269.38	
	无形资产支出							
	合计	379.38	271.33	276.19	273.27	269.38	269.38	

企业填表人:成媛

填表日期:2024年9月4日

评估人员:刘晓乐、李梦帆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营运资金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评估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营业收入合计	88,140.61	96,167.34	104,367.92	111,343.26	117,065.98	117,065.98	117,065.98
营业成本合计	45,682.55	50,011.70	54,570.00	58,902.35	62,301.29	62,301.29	62,301.29
期间费用	21,777.35	24,301.79	25,853.87	27,402.21	28,665.17	28,664.67	28,664.67
税金及附加	544.97	684.47	739.40	792.29	828.95	828.95	828.95
营业费用	5,578.56	6,100.82	6,393.96	6,703.59	7,030.82	7,030.82	7,030.82
管理费用	3,187.28	3,398.24	3,556.31	3,888.65	3,959.27	3,958.97	3,958.97
研发费用	10,773.85	12,356.02	13,180.27	13,982.61	14,760.23	14,759.88	14,759.88
所得税	1,692.69	1,762.24	1,983.93	2,035.07	2,085.90	2,086.05	2,086.05
完全成本	67,459.90	74,313.48	80,423.88	86,304.55	90,966.45	90,965.95	90,965.95
其中: 折旧摊销	551.77	246.92	217.67	309.18	273.76	273.11	273.11
折旧	548.98	245.98	216.90	308.97	273.60	272.95	272.95
摊销	2.79	0.94	0.77	0.22	0.16	0.16	0.16
付现成本	66,908.13	74,066.56	80,206.21	85,995.37	90,692.69	90,692.84	90,692.84
年度营运资金最低需求量	5,575.68	6,172.21	6,683.85	7,166.28	7,557.72	7,557.74	7,557.74
存货	124.14	135.91	148.29	160.07	169.30	169.30	169.30
应收款项(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 其他应收款等)	62,733.57	68,446.55	74,283.27	79,247.93	83,321.04	83,321.04	83,321.04
应付款项(含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 其他应付款以及应付薪酬、应付税金等)	31,940.07	34,966.90	38,153.95	41,183.01	43,559.46	43,559.46	43,559.46
营运资金	36,493.32	39,787.78	42,961.47	45,391.27	47,488.61	47,488.62	47,488.62
营运资金增加额	-8,097.38	3,294.45	3,173.69	2,429.80	2,097.34	0.01	0.01
存货周转率	367.99	367.99	367.99	367.99	367.99	367.99	367.99
存货周转天数	0.98	0.98	0.98	0.98	0.98	0.98	0.98
应收款项周转率	1.40	1.40	1.40	1.40	1.40	1.40	1.40
应收款项周转天数	256.23	256.23	256.23	256.23	256.23	256.23	256.23
应付款项周转率	1.43	1.43	1.43	1.43	1.43	1.43	1.43
应付款项周转天数	251.70	251.70	251.70	251.70	251.70	251.70	251.70

评估人员: 刘晓乐、李梦帆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企业填表人: 成媛

填表日期: 2024年9月4日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测算表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基准日资产	账面值	评估值	溢余资产	有息债务	非经营性资产及 负债	其他调整	调整后评估值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143,612.24	143,612.24	36,264.36	-	38,728.94	-	68,618.93
2	货币资金	40,878.17	40,878.17	36,264.36				4,613.81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	衍生金融资产	-	-					-
5	应收票据	177.00	177.00					177.00
6	应收账款	37,320.73	37,320.73			-		37,320.73
7	应收款项融资	-	-					-
8	预付款项	5,495.38	5,495.38			-		5,495.38
9	其他应收款	38,728.94	38,728.94			38,728.94		-
10	存货	1,407.19	1,407.19					1,407.19
11	合同资产	19,604.82	19,604.82					19,604.82
12	持有待售资产	-	-					-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14	其他流动资产	-	-					-
15		-	-					-
16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26.29	42,705.95	-	-	36,393.32	5,967.99	344.63
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19	长期应收款	-	-					-
20	长期股权投资	5,062.17	5,341.83				5,341.83	-
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1,000.00			1,000.00		-
22	固定资产	337.05	337.05					337.05
23	在建工程	-	-					-
24	工程物资	-	-					-
25	固定资产清理	-	-					-
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27	使用权资产	626.17	626.17				626.17	-
28	无形资产	2.79	2.79					2.79
29	开发支出	-	-					-
30	商誉	-	-					-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测算表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基准日资产	账面值	评估值	溢余资产	有息债务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	其他调整	调整后评估值
31	长期待摊费用	4.78	4.78					4.78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80	195.80			195.80		-
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197.52	35,197.52			35,197.52		-
34		-	-					-
35	三、资产总计	186,038.52	186,318.18	36,264.36	-	75,122.26	5,967.99	68,963.56
36	四、流动负债合计	25,613.92	25,613.92	-	-	1,118.71	466.98	24,028.23
37		-	-					-
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39	衍生金融负债	-	-					-
40	应付票据	-	-					-
41	应付账款	14,686.72	14,686.72			-		14,686.72
42	预收款项	-	-			-		-
43	合同负债	2,364.74	2,364.74					2,364.74
44	应付职工薪酬	3,832.56	3,832.56					3,832.56
45	应交税费	656.74	656.74					656.74
46	其他应付款	1,118.71	1,118.71			1,118.71		-
47	持有待售负债	-	-					-
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6.98	466.98				466.98	-
49	其他流动负债	2,487.47	2,487.47					2,487.47
50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33	147.33	-	-	-	147.33	-
51	长期借款	-	-					-
52	应付债券	-	-					-
53	租赁负债	147.33	147.33				147.33	-
54	长期应付款	-	-					-
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56	预计负债	-	-					-
57	递延收益	-	-					-
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60	六、负债总计	25,761.25	25,761.25	-	-	1,118.71	614.31	24,028.23

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测算表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基准日资产	账面值	评估值	溢余资产	有息债务	非经营性资产及 负债	其他调整	调整后评估值
61	七、股东权益合计	160,277.27	160,556.93					
62	基准日营运资金							44,590.70
63	基准日溢余资产							36,264.36
64	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5,341.83
65	基准日非经营性资产							75,122.26
66	基准日非经营性负债							1,118.71
67	基准日有息负债							-

企业填表人: 成媛

评估人员: 刘晓乐、李梦帆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填表日期: 2024年9月4日

折现率计算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6月30日

一、 无风险报酬率

序号	项目	利率
1	国债到期收益率	2.46%
2	无风险报酬率	2.46%

二、 市场风险收益率

序号	项目	市场收益率
1	市场风险溢价	6.74%

三、 无杠杆风险系数 可比上市公司

序号	名称	贝塔系数	年末所得税率	带息债务 / 股权价值	无杠杆贝塔系数	股票代码
1	金卡智能	0.8792	15.00	15.8510	0.7748	300349.SZ
2	新开普	1.0441	15.00	4.3793	1.0066	300248.SZ
3	国网信通	0.9600	25.00	0.6444	0.9554	600131.SH
4	朗新科技	1.4499	10.00	3.6822	1.4034	300682.SZ
	平均值	1.0833		6.14	1.0351	

四、 有杠杆风险系数

序号	项目	系数
1	无杠杆风险系数	1.04
2	所得税	0.10
3	带息债务 / 股权价值	6.14%
4	有杠杆风险系数	1.0922

四、 有杠杆风险系数

序号	项目	系数
1	无杠杆风险系数	1.04
2	所得税	0.15
3	带息债务 / 股权价值	6.14%
4	有杠杆风险系数	1.0891

五、 资本资产成本（折现率CAPM）

序号	项目	系数
1	无风险报酬率 R_f	2.46%
2	市场风险溢价MRP	6.74%
3	风险系数 β	1.09
4	系统风险收益率	9.82%
5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ϵ	3.50%
6	CAPM折现率 $R_e=R_f+\beta\times MRP+\epsilon$	13.32%

五、 资本资产成本（折现率CAPM）

序号	项目	系数
1	无风险报酬率 R_f	2.46%
2	市场风险溢价MRP	6.74%
3	风险系数 β	1.09
4	系统风险收益率	9.80%
5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ϵ	3.50%
6	CAPM折现率 $R_e=R_f+\beta\times MRP+\epsilon$	13.30%

六、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折现率WACC）

序号	项目	系数
1	付息债务利率	3.70%
2	目标公司付息债务 D	
3	目标公司权益资本价值 E	
4	企业所得税	10.00%
5	权益价值比例 $W_e = E/(D+E)$	94.22%
6	付息债务价值比例 $W_d = D/(D+E)$	5.78%
7	$WACC = R_e \times W_e + R_d \times (1-T) \times W_d$	12.74%

六、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折现率WACC）

序号	项目	系数
1	付息债务利率	3.70%
2	目标公司付息债务 D	
3	目标公司权益资本价值 E	
4	企业所得税	15.00%
5	权益价值比例 $W_e = E/(D+E)$	94.22%
6	付息债务价值比例 $W_d = D/(D+E)$	5.78%
7	$WACC = R_e \times W_e + R_d \times (1-T) \times W_d$	12.71%

企业填表人：成媛
填表日期：2024年9月4日

评估人员：刘晓乐、李梦帆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市场法计算表

被评估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 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证券简称	金卡智能	五洋自控
证券代码	300349.SZ	300420.SZ
EV/EBITDA	4.24	10.63
修正系数	1.01	1.05
修正后EV/EBITDA	4.28	11.18
比准EV/EBITDA (中位数)		8.73
被评估单位EBITDA		24,948.13
被评估单位EV		217,829.98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付息债务		-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货币资金		42,121.73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70,843.46
非经营性负债价值		2,445.56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1,505.36
少数股权		2,215.90
股权价值		327,639.07
账面净资产		145,801.37
增值额		181,837.70
增值率 (%)		124.72%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EIJING ZHUO XIN DA HUA Appraisal Co.,Ltd.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邮 编： 100039
电 话： (010) 58350320
 (010) 58350477
 (010) 58350480
传 真： (010) 58350006

本资产评估说明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拟收购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说明

卓信大华评报字(2024)第 2344 号
(共三册 第一册)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四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资产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1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2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说明	3
说明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4
说明二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11
说明三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13
说明四 市场法评估技术说明	46
说明五 评估结论及分析	63

第一部分 关于资产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资产评估说明仅供相关监管机构和部门使用，除法律法规规定外，材料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亦不得见诸于任何公开媒体。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国家资产评估的有关规定，该部分内容由资产评估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共同撰写，并由委托人单位负责人及被评估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并签署日期。

具体内容见“附件：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说明

本部分内容由签字资产评估师撰写，具体内容如下：

说明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委托人所指定的应用于本次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为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合计	143,612.24	流动负债合计	25,613.92
货币资金	40,878.17	应付账款	14,686.72
应收票据	177.00	合同负债	2,364.74
应收账款	37,320.73	应付职工薪酬	3,832.56
预付款项	5,495.38	应交税费	656.74
其他应收款	38,728.94	其他应付款	1,118.71
存货	1,407.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6.98
合同资产	19,604.82	其他流动负债	2,487.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26.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33
长期股权投资	5,062.17	租赁负债	147.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固定资产	337.05		
使用权资产	626.17		
无形资产	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80		
长期待摊费用	4.78	负债合计	25,76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197.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277.27
资产总计	186,038.5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038.52

注：以上数据为母公司报表口径数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合计	146,804.84	流动负债合计	29,002.84
货币资金	42,121.73	短期借款	-
应收票据	792.91	应付票据	189.60
应收账款	39,379.18	应付账款	12,907.33
预付款项	3,333.43	合同负债	4,138.10
其他应收款	32,028.07	应付职工薪酬	4,556.58
存货	3,227.28	应交税费	1,472.02
合同资产	25,681.27	其他应付款	2,445.56
其他流动资产	240.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04
		其他流动负债	2,743.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825.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15
长期股权投资	1,559.65	租赁负债	170.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在建工程	63.46		
固定资产	1,288.59		
使用权资产	734.39		
无形资产	4.55		
商誉	13.11		
长期待摊费用	92.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1.56	负债合计	29,172.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197.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457.03
资产总计	187,630.0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630.02

注：以上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数据

资产权属状况：

企业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为发明专利 5 项、商标 13 项、软件著作权 73 项。

二、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实物资产主要为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主要包括电脑显示屏、电脑主机、相机等，资产存放于企业的办公场所，购置于 2019 年至 2023 年之间，目前均可正常使用。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为外购软件，共计 2 项。

企业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为发明专利 5 项、商标 13 项、软件著作权 73 项。

发明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内容或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状态	申请日
1	一种用电地址的管理方法和装置	发明专利	授权	2020-07-01
2	区域内智慧支付安全验证方法	发明专利	授权	2020-07-30
3	一种实现语义搜索的云计算平台及其均衡方法	发明专利	授权	2018-09-28
4	数据抓取方法、数据抓取装置、软收银对接接口及终端	发明专利	授权	2016-12-30
5	软件产品保护方法	发明专利	授权	2015-05-06

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名称	国际分类	商标状态	有效期至
1	邦道鲸云平台	邦道鲸云平台	36-金融物管	商标已注册	2032-06-13
2	邦道鲸云平台	邦道鲸云平台	42-设计研究	商标已注册	2032-06-13
3	邦道鲸云平台	邦道鲸云平台	09-科学仪器	商标已注册	2032-06-13
4	邦道	邦道	42-设计研究	商标已注册	2031-08-27
5	邦道	邦道	36-金融物管	商标已注册	2031-03-20

序号	商标	商标名称	国际分类	商标状态	有效期至
6		邦道	09-科学仪器	商标已注册	2030-12-06
7		图形	42-设计研究	商标已注册	2030-06-27
8		图形	36-金融物管	商标已注册	2030-06-27
9		图形	38-通讯服务	商标已注册	2030-06-27
10		图形	09-科学仪器	商标已注册	2031-02-13
11		惠趣通校园	09-科学仪器	商标已注册	2029-11-20
12		惠趣通校园	35-广告销售	商标已注册	2029-11-13
13		青趣无线校园	09-科学仪器	商标已注册	2029-11-13

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

	软件全称	版本号	登记号	登记日期
1	邦道科技数字营销互动投放平台软件[简称：互动投放]	V5.0	2024SR0240617	2024-02-06
2	充电站数据智能平台[简称：充电数智平台]	V1.0	2023SR1765753	2023-12-26
3	邦道虚拟电厂运营平台	V1.0	2023SR1669477	2023-12-18
4	统一用户中心软件	V1.0	2023SR1435241	2023-11-14
5	移动端及后台快速开发框架软件	V1.0	2023SR1452614	2023-11-16
6	云原生中间件平台[简称：中间件平台]	V5.0	2023SR1274276	2023-10-20
7	邦道科技朗电云充电运营平台	V1.0	2023SR1164455	2023-09-26

	软件全称	版本号	登记号	登记日期
8	绿巨人能源运营平台[简称: 绿巨人平台]	V1.0	2023SR1143587	2023-09-22
9	邦道鲸云网上营业厅系统软件[简称: 鲸云网厅]	V1.0	2023SR0708489	2023-06-26
10	邦道鲸云二次供水管理系统软件[简称: 鲸云二供]	V1.0	2023SR0634919	2023-06-13
11	邦道鲸云智慧报装系统软件[简称: 鲸云报装]	V1.0	2023SR0635804	2023-06-13
12	邦道鲸云移动管理 APP 软件[简称: 鲸云 APP]	V1.0	2023SR0635805	2023-06-13
13	邦道鲸云业务中台系统软件[简称: 鲸云业务中台]	V1.0	2023SR0635806	2023-06-13
14	邦道鲸云物联网集抄系统软件[简称: 鲸云物联网]	V1.0	2023SR0596055	2023-06-08
15	邦道科技鲸云工单管理系统软件[简称: 鲸云工单]	V1.0	2023SR0474279	2023-04-17
16	邦道鲸云客服调度系统软件[简称: 鲸云客服]	V1.0	2023SR0474322	2023-04-17
17	云原生容器管理平台[简称: CloudEase]	V4.0	2022SR0856465	2022-06-28
18	云原生开发平台[简称: DevEase]	V4.0	2022SR0856463	2022-06-28
19	邦道 API 网关系统[简称: GateEase]	V4.0	2022SR0856461	2022-06-28
20	云原生可观测可治理平台[简称: ObserveEase]	V4.0	2022SR0856460	2022-06-28
21	智慧能源物联网平台[简称: IoE Ease]	V1.0	2022SR0856462	2022-06-28
22	邦道科技运营支撑管理系统软件(国际版)	V1.0	2022SR0771879	2022-06-16
23	邦道科技营销活动配置平台软件	V1.0	2021SR1859032	2021-11-23
24	邦道科技生活缴费服务分发平台软件	V1.0	2021SR1859122	2021-11-23
25	邦道科技数字生活营销运营平台软件[简称: 数字营销]	V1.0	2021SR1703793	2021-11-11
26	邦道科技 Fast BI 平台软件[简称: Fast BI]	V1.0	2021SR1704429	2021-11-11
27	邦道科技权益中心平台软件[简称: 权益中心]	V4.4	2021SR1704430	2021-11-11
28	邦道鲸云水务营收客服平台软件[简称: 鲸云水务]	V1.0	2021SR1686110	2021-11-10
29	邦道鲸云热力营收客服平台软件[简称: 鲸云热力]	V1.0	2021SR1686111	2021-11-10
30	邦道鲸云燃气营收客服平台软件[简称: 鲸云燃气]	V1.0	2021SR1686112	2021-11-10
31	邦道科技会员积分平台软件[简称: 会员积分]	V1.0	2021SR1611501	2021-11-02
32	邦道科技 Fast Data 平台软件[简称: Fast Data]	V1.1	2021SR1611560	2021-11-02
33	邦道科技 CDP 平台软件[简称: CDP]	V1.1	2021SR1602426	2021-11-01
34	邦道科技小磨盘数据埋点平台软件[简称: 小磨盘]	V1.2	2021SR1606339	2021-11-01

	软件全称	版本号	登记号	登记日期
35	邦道科技内容投放管理平台软件[简称：内容投放]	V1.0	2021SR1606589	2021-11-01
36	邦道科技支付宝渠道数据融合软件[简称：渠道融合]	V1.0	2021SR1551569	2021-10-25
37	邦道科技风险控制管理平台软件[简称：风控平台]	V1.0	2021SR1551694	2021-10-25
38	邦道科技燃气微营业厅软件	V1.0	2021SR1551695	2021-10-25
39	邦道科技缴费渠道监测管理平台软件[简称：缴费渠道监测管理平台]	V1.0	2021SR1554564	2021-10-25
40	邦道科技苏电丫游戏软件[简称：苏电丫]	V1.0	2021SR1554593	2021-10-25
41	邦道科技 MaaS 一体化出行服务平台软件[简称：一体化出行服务平台]	V1.0	2021SR1503065	2021-10-13
42	邦道支付宝数字化智能运营管理系统	V1.0	2021SR0753891	2021-05-24
43	邦道科技自动缴费平台软件	V1.0	2020SR1183756	2020-09-29
44	邦道科技商品订购软件	V1.0	2020SR1183747	2020-09-29
45	邦道科技支付宝电力网厅小程序平台	V1.0	2020SR1183739	2020-09-29
46	邦道科技实时报表平台软件	V1.0	2020SR1151752	2020-09-24
47	邦道科技运营支撑平台软件	V1.0	2020SR1151769	2020-09-24
48	邦道科技付费会员售卖软件	V1.0	2020SR1151759	2020-09-24
49	邦道科技智慧公共出行软件	V1.0	2020SR1151739	2020-09-24
50	邦道科技一码通平台软件[简称：一码通]	V1.0	2020SR1151732	2020-09-24
51	邦道科技实名扫码用电平台软件	V1.0	2020SR1020822	2020-09-01
52	邦道科技水 e 缴抄表小程序软件[简称：水 e 缴抄表小程序]	V1.0	2020SR1020387	2020-09-01
53	邦道科技 SaaS 热力通平台软件[简称：SaaS 热力通]	V1.0	2020SR0903808	2020-08-10
54	邦道科技校园缴费平台软件[简称：校园缴费平台]	V1.0	2020SR0874038	2020-08-04
55	邦道科技校园一卡（码）通平台软件[简称：校园一卡通平台]	V1.0	2020SR0875986	2020-08-04
56	邦道科技可视化小程序设计平台软件	V1.0	2020SR0855697	2020-07-30
57	邦道科技多渠道消息中心平台软件[简称：消息中心]	V1.0	2020SR0833423	2020-07-27
58	邦道科技神灯运营中台软件[简称：神灯运营中台]	V1.0	2020SR0787195	2020-07-17
59	邦道科技小蜜蜂埋点采集系统软件[简称：小蜜蜂]	V1.0	2020SR0788014	2020-07-17

	软件全称	版本号	登记号	登记日期
60	邦道科技预警监控系统软件	V1.0	2020SR0787395	2020-07-17
61	邦道科技规则中心系统软件	V1.0	2020SR0787610	2020-07-17
62	邦道科技水 e 缴 SaaS 平台软件[简称: 水 e 缴]	V1.0	2020SR0725970	2020-07-06
63	邦道科技混合云应用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20SR0380754	2020-04-26
64	邦道科技统一支付平台软件	V1.0	2018SR769185	2018-09-21
65	邦道科技错误码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8SR769194	2018-09-21
66	邦道科技会员卡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8SR769826	2018-09-21
67	邦道科技校园卡发放应用软件	V1.0	2018SR769841	2018-09-21
68	邦道科技电子账单平台软件	V1.0	2017SR537307	2017-09-22
69	邦道科技全网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7SR537299	2017-01-01
70	邦道智慧生活服务窗平台软件	V1.0	2016SR231051	2016-08-23
71	邦道服务运营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6SR231184	2016-08-23
72	邦道智慧生活缴费平台软件	V1.0	2016SR231045	2016-08-23
73	邦道商品订购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6SR231120	2016-08-23

四、申报的表外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被评估单位除申报上述表外无形资产之外，未申报其他表外资产、负债，评估人员亦无法获取其他表外资产、负债的迹象。

五、利用或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情况

本次评估所依据的被评估单位财务数据账面价值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编号为大信审字[2024]第 4-00626 号，出具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4 日。

说明二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我们在对评估项目进行了整体了解后，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为基础，按资产类型分别对委估资产进行全面勘查核实。

勘查核实工作由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部牵头，评估人员会同有关部门人员共同完成。按照《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的规定，于2024年9月4日组织人员，分组落实具体工作内容，向被评估单位提供资产评估所需申报资料，指导被评估单位清查资产、进行盈利预测、填报相关表格；在完成上述前期准备工作后，我公司组织评估人员进入评估现场，于2024年9月4日—9月18日对全部资产、负债全面勘查核实。

在勘查核实过程中，我们采取询问、函证、核对、监盘、勘查、检查等方式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索取历史期评估资料，了解主要资产的经济、技术使用状况和法律权属状况，确定资产的存在性、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申报的评估资料与提供的会计资料是否相符，并对资产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将全部资产及负债按照经营性、非经营性、溢余、闲置进行调整、归类，甄别难以识别和评估的资产、负债，对企业经营性资产的各项财务指标及经营状况进行分析、盈利预测。

收益法、市场法具体核实方法

- 1、了解评估对象的经济行为背景。
- 2、核实评估对象近期章程、投资出资协议、合同等法律权属变更情况及对存续经营的影响。

- 3、对企业历史财务、经营状况，未来发展策略和计划，主要业务范围。主要资产配置，执行的会计政策、税费率及纳税情况，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企业

资本结构、企业规模、盈利状况等财务指标分析资料及审计情况进行访谈、勘查。

4、对企业未来外部经营环境，包括：国民经济发展走势，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市场竞争优势和风险，财务风险等进行分析。对企业未来经营策略管理模式，主要包括：市场扩展、营销策略、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的收入和费用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进行分析、判断。

5、评估企业的综合实力、管理水平、盈利能力、发展能力、竞争优势、劣势。

6、收集可比企业的财务信息、股票价格等资料。

7、对企业及可比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基础、非经常性收入和支出、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溢余资产及其相关的收入进行分析、调整。

二、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在本次资产勘查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

三、核实结论

通过对被评估单位全部资产及负债的核实，评估范围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与账面价值相符，与本次拟实施的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申报的表外资产为无形资产共 91 项，根据现场勘查结果已将其纳入评估范围。

主要资产权属资料完备，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说明三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对象

本次评估对象为委托人所指定的应用于本次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对象基本概况请见报告中披露的被评估单位简介。

二、收益法的应用前提及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一）收益法定义和原理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收益法常用的具体方法包括股利折现法和现金流量折现法。股利折现法是将预期股利进行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通常适用于缺乏控制权的股东部分权益价值的评估。现金流量折现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本项目采用的现金流量折现法是指通过估算评估对象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并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值，借以确定评估价值的一种评估技术思路。

（二）收益法应用前提

- 1、评估对象的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期并用货币计量；
- 2、预期收益所对应的风险能够度量；
- 3、收益期限能够确定或者合理预期。

（三）收益法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1、评估目的的判断

本次评估目的是对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予以客观、真实的反映。股东权益价值不仅由构成企业各单项资产、负债价值的加总，更要充分体现构成企业持续经营的整体获利能力的账外的潜在资源、资产价值。

2、企业总体情况判断

通过对评估对象的基本情况调查了解，历史年度及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主要资产的法律权属、经济、物理状况进行综合分析，认为本次评估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企业整体资产具有以下特征：

（1）企业具备持续经营条件，收益期限能够确定或者合理预期；主要资产为经营性资产，能最大化满足企业生产经营需要。

（2）评估对象的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期并用货币计量：表现为企业主营业务收入能够以货币计量的方式流入，相匹配的成本费用能够以货币计量的方式流出，其他经济利益的流入、流出也能以货币计量，因此企业整体获利能力所带来的预期收益能够用货币衡量。

（3）预期收益所对应的风险能够度量：企业的风险主要有行业风险、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行业风险可以通过对相关行业上市公司披露的经营情况、收益情况资料以及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对该行业的影响等方面的分析进行判断。经营风险指企业因经营上的原因而导致利润变动的风险，主要有市场需求、服务成本、调整价格的能力和固定成本的比重，这些风险因素都会导致企业的收益下降，成本费用上升，而且这种变动的的影响结果能够以货币的形式表现。

3、企业会计报表判断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历史年度报表披露的企业经营性资产、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等数据均符合收益法预测条件；企业未来整体获利能力符合企业经营发展模式。

本次评估将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一个企业整体资产，通过对其未来收益进行预测，选择适用折现率，确定被评估单位未来整体获利能力的现值，以此计算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果。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的特性，以及评估现场所收集到的企业经营资料，综合上述分析结果，评估人员认为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基本具备采用收益法评估的前提条件。故本次评估项目适宜采用收益法。

三、收益预测的假设条件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的特性，以及评估现场所收集到的企业经营资料，本次收益预测基于以下假设前提、限制条件成立的基础上得出的，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人员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假设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公开市场假设：假设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

4、资产持续使用假设：假设被评估资产按照规划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条件合法、有效地持续使用下去，并在可预见的使用期内，不发生重大变化。

（二）特殊假设

- 1、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 2、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 3、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的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行业政策、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无重大变化。
-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 6、假设公司保持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 7、假设公司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 8、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建造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 9、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 10、假设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正在履行或尚未履行的合同、协议、中标书均有效并能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 11、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能够在规定期限内继续享有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
- 12、被评估单位经营所租赁的资产，假设租赁期满后，可以正常续期，并持续适用。
- 13、假设预测期家庭能源运营服务业务收益分成比例维持在现有协议约定的水平。

四、企业经营、资产、财务分析

(一) 影响企业经营的宏观、区域经济因素

1、国家宏观经济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2024年上半年，全国GDP为616836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0%，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0660亿元，同比增长3.5%，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3.8%；第二产业增加值236530亿元，同比增长5.8%，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43.6%；第三产业增加值349646亿元，同比增长4.6%，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52.6%。三次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分别为5.0%、38.3%和56.7%。

从环比看，经季节调整后，二季度GDP环比增长0.7%。环比增速连续八个季度正增长，经济保持平稳向好态势。

2024年上半年，各行业生产稳步增长。农业生产形势平稳，夏粮获得丰收，畜牧业生产稳定，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同比增长3.7%，拉动经济增长0.2个百分点。工业生产增长较快，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0%，拉动经济增长1.9个百分点。服务业持续恢复，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延续较快发展势头，增加值分别同比增长11.9%和9.8%，合计拉动经济增长1.0个百分点；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等假期经济相关行业发展较好，增加值分别同比增长6.9%和6.6%，合计拉动经济增长0.4个百分点。

2024年二季度，工业生产延续较快增长，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9%，拉动经济增长1.8个百分点。服务业增速略有回落，但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仍保持较快增长，发挥重要支撑作用，增加值分别同比增长10.2%和8.7%，合计拉动服务业增长1.5个百分点。

消费稳步扩大。2024年上半年，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贡献率为60.5%，拉动GDP增长3.0个百分点。

投资平稳增长。随着大规模设备更新、超长期特别国债等举措加快落地，

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全力推进，有效投资持续扩大，关键性作用进一步发挥。2024年上半年，资本形成总额对经济增长贡献率为25.6%，拉动GDP增长1.3个百分点。

净出口稳中有进。我国持续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对外贸易规模稳定增长，结构不断优化，为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作出积极贡献。2024年上半年，货物和服务净出口对经济增长贡献率为13.9%，拉动GDP增长0.7个百分点。

重点领域投资加力，新质生产力培育壮大。2024年上半年，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和高技术服务业投资分别同比增长10.1%和11.7%，高于全部固定资产投资增速6.2和7.8个百分点，推动高技术产业不断发展。

产业转型升级持续深化，科技赋能高质量发展。2024年上半年，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和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分别同比增长7.8%和8.7%，高于全部规上工业1.8和2.7个百分点。2024年1—5月份，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9.9%，高于全部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1.4个百分点。

数字经济蓬勃发展，市场活力不断释放。2024年1—5月，规模以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长11.2%，高于全部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2.7个百分点。2024年上半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8.8%，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高5.1个百分点，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达25.3%，比一季度提高2.0个百分点。

2、区域经济情况

根据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2024年上半年江苏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3326.29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736.18亿元，同比增长3%；第二产业增加值27709.68亿元，增长7.1%；第三产业增加值33880.43亿元，增长4.8%。江苏省三次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分别为2.7%、43.8%和53.5%。

2024年上半年，农业生产形势平稳，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同比增长3.6%，拉

动经济增长 0.1 个百分点。工业保持较快增长，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7.4%，拉动经济增长 2.9 个百分点，其中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7.1%，拉动经济增长 2.6 个百分点。服务业平稳增长，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增加值分别同比增长 8.5%、8.6%、10.9%和 12.4%，合计拉动经济增长 1.7 个百分点。

消费方面：随着一系列扩内需促消费政策的逐步发力显效，江苏省消费需求延续恢复态势，2024 年上半年全省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4178.4 亿元，同比增长 4.9%。

投资方面：江苏省有效投资持续扩大，2024 年上半年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同比增长 3.7%。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制造业投资同比分别增长 11.2%、12.6%；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下降 9.5%。

进出口方面：江苏省对外贸易稳定增长，2024 年上半年实现进出口总值 2.68 万亿元，同比增长 8.5%，占全国比重达 12.66%。其中，出口 1.72 万亿元，增长 8%；进口 0.96 万亿元，增长 9.3%。

（二）所在行业现状及发展前景

1、家庭能源运营领域

家庭能源运营领域的市场需求主要受两大方面因素的影响，一是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二是移动支付的发展程度。

近年来，水、电、燃气等公共事业领域的基础设施建设一直保持增长，用户数以及用量持续增加，因此家庭能源运营领域的基础规模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根据光大银行《2023 年中国便民缴费产业报告》调研数据显示，从 2018 年到 2022 年，便民缴费的数字化进程持续加深，线上缴费占比由 50% 提升至 76%。2022 年，以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为代表的“三新”经济持续快速发展，为便民缴费的发展提供了新动能。数字产品类缴费的线上化程度最高，线上缴费比例达到 96%。教育类缴费、生活类缴费、出行类缴费线上化比例均超

过 70%。

随着居民消费的逐级升级，方便、快捷、安全成为居民在消费支付时的首要需求，各公共事业单位为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需求也在积极改进自身的业务和服务。从用户端来看，缴费场景是公共服务领域最基础的业务形态，具有高频、刚需的特性，因此公共事业机构纷纷选择优化缴费场景作为其业务转型和服务改进的切入点，借助移动互联网从供给侧实现缴费升级。未来随着公共事业基础设施的深入建设以及移动支付的进一步普及，公共事业移动缴费的市场规模将继续增长。

从供给端来看，当前参与公共事业生活缴费领域市场的收费主体大体可分为四类：公共事业机构自有渠道、社会化线下代收网点、银行渠道和第三方支付。其中由于用户体验优势及支付公司的大力推广，第三方支付迅速发展，市场份额迅速提升。

目前在家庭能源运营的第三方支付领域，市场门槛较高，除了价格因素外，对收款合作单位的资金安全、服务质量及应急处理等都有着很高要求，因此，在公共事业生活缴费领域出现明显的头部集聚效应，诸如支付宝和微信等知名支付品牌占据了绝大部分市场份额。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目前为支付宝在水、电、燃气领域的唯一直连渠道接入商。

2、互联网运营领域

互联网运营方面，在公共服务行业内互联网运营尚属于新生事物，随着公共事业机构互联网化的快速推进，相关需求迅速增加，提供运营服务的企业也在不断增多。

3、虚拟电厂领域

虚拟电厂是整合、调控分布式电力资源的重要载体，一方面聚合源荷储等多类资源，解决分布式电力资源因规模较小难以统一调度的资质问题，有效提升可灵活调度电力资源规模；另一方面可同时作为正、负电厂，参与需求侧响应、辅助服务、电力现货市场交易，推进国内多层级电力市场化建设。国内电

力市场将持续处于供需紧平衡状态，可灵活调度的电力资源市场需求将迎高速发展窗口，虚拟电厂领域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虚拟电厂产业链上游为基础资源，主要包括可控负荷、分布式能源、储能等，这些资源是虚拟电厂运行和调度的核心；中游是虚拟电厂资源聚合平台，包括电源型虚拟电厂、负荷型虚拟电厂、储能型虚拟电厂和混合型虚拟电厂；下游是电力需求市场，包括电网公司、售电公司、工业企业和商业用户等。

（1）上游分析

A.分布式光伏

随着“双碳”行动方案的实施和“整县开发试点”工作的推进，中国分布式光伏并网容量呈高速增长趋势。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年中国分布式光伏行业市场前景预测及未来发展趋势研究报告》显示，截至2023年底中国分布式光伏累计并网容量254.44GW，2024年一季度累计并网容量已达到280GW。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4年中国分布式光伏累计并网容量将达到410.73GW。

B.分散式风电

分散式是风电业态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高能量密度的分布式电源。相比大型基地，分散式风电不受特高压输电线路制约，可以就近满足能源需求及负荷响应。近年来，中国分散式风电装机容量快速增长。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年中国风力发电行业调研及发展趋势前瞻报告》显示，截至2022年年底中国分散式风电累计装机容量1344万千瓦，同比增长34.9%，2023年累计装机容量达到约1577.3万千瓦。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4年中国分散式风电累计装机容量将达到1927.3万千瓦。

C.新型储能

近年来，我国新型储能行业由商业化初期正式步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在技术装备研发、商业模式探索、政策体系构建等方面取得了实质性进展。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年全球及中国新型储能行业市场深度研究及投资前

景展望报告》显示，截至 2023 年底，中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 31.39GW，平均储能时长 2.1 小时。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4 年中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将达到 64.79GW。

(2) 中游分析

A. 虚拟电厂市场空间

虚拟电厂是一种通过先进信息通信技术和软件系统，实现 DG、储能系统、可控负荷、电动汽车等 DER 的聚合和协调优化，以作为一个特殊电厂参与电力市场和电网运行的电源协调管理系统。虚拟电厂是当前国家开展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一个重要建设方向。随着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推进，虚拟电厂有望迎来快速发展。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到 2025/2030 年，虚拟电厂整体容量空间有望达到 723 亿元/1961 亿元。

B. 全球虚拟电厂装机容量

虚拟电厂被称为“看不见的电厂”，作为一种创新的电力供应模式，虚拟电厂正在全球范围内受到瞩目并迅速发展。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 年中国虚拟电厂行业分析及发展前景预测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虚拟电厂项目累计装机容量已达到 21.2GW，同年新增装机 9.9GW，2023 年装机容量约 32.6GW。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4 年全球虚拟电厂项目累计装机容量将达到 45.9GW，2025 年达到 59GW。

C. 中国虚拟电厂装机容量

近年来，中国在虚拟电厂领域取得了显著的进展，并且在全球市场中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 年中国虚拟电厂行业分析及发展前景预测报告》显示，2022 年中国虚拟电厂项目累计装机容量约为 3.7GW，占全球虚拟电厂装机总量的 17.5%，2023 年装机容量约为 6.7GW。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4 年中国虚拟电厂项目累计装机容量将达到 26.3GW，2025 年达到 39GW。

D. 虚拟电厂最大负荷

虚拟电厂是满足尖峰负荷的重要手段，随着用电负荷特性持续恶化，电网负荷尖峰短而高。虚拟电厂是需求侧响应的延伸版，需求侧响应主要是削峰，主要针对用户负荷。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5年最大负荷将达16.3亿千瓦，2030年将达18.9亿千瓦。

（3）下游分析

近年来，我国社会用电量稳步上升。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3年，全社会用电量9224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7%，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发电量为89091亿千瓦时。2024年1~5月，全社会用电量累计3837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6%，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发电量为36570亿千瓦时。

据国网能源研究院近日发布的《中国电力供需分析报告2024》，预计2024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将达到9.8万亿千瓦时；风电、太阳能发电新投产规模将分别达到0.9亿千瓦、2.4亿千瓦，累计装机占比将超过40%。中电联预测，到2025年和2030年，我国最大电力负荷将分别达到16.3亿千瓦和20.1亿千瓦。若满足我国5%的峰值负荷需求，虚拟电厂可调节负荷资源的需求将分别达到0.8亿千瓦和1亿千瓦。据华泰证券预测，2025年我国虚拟电厂市场规模将达102亿元，到2030年，虚拟电厂市场规模有望达到千亿元。

（三）企业的业务分析情况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如下：

1、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通过网络信息技术，帮助第三方支付平台快速连接水电燃公共事业机构，实现家庭能源费用的线上支付应用。在此基础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将服务延展至家庭能源服务领域，在支付宝等平台上搭建信息交互能力和能源服务场景，实现缴费提醒、账单推送、代扣开通、智能缴费开通等功能。

2、互联网运营服务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基于其积累的行业和业务经验，面向公共服务机构、品牌商家等开展运营服务，包括运营方案策划、小程序开发及推广、直播策划、代运营服务等，实现用户转化、活跃用户增长等发展目标。

3、虚拟电厂业务运营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虚拟电厂业务运营领域开展了多项创新探索，在分布式光伏聚合领域，推出分布式光伏智能运维应用，有效提升光伏资产运营效率，同时，聚合分布式光伏资源进行绿电交易，进一步提升光伏资产价值。在互联网售电业务领域，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已在十多个省获得售电牌照，并通过互联网平台，向中小客户提供市场化售电服务。在需求响应与辅助服务交易领域，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基于自研的能源管理交易系统，通过聚合充电场站、商场楼宇、工厂园区等相关用户侧负荷资源，积极参与电力市场调节与优化。

4、数字化软件服务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基于长期平台运营业务中积累的行业和业务经验，为处于数字化转型并期望获得精细化运营能力的企业提供数字化软件服务。目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已在能源服务领域、出行服务领域、地产文体领域、数据交易领域有了成功建设案例，并随着经验积累和口碑传播向更多领域扩展。

（四）企业竞争优劣势及行业地位分析

1、竞争优势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专注于能源互联网领域，聚焦能源服务场景建设运营与能源聚合调度交易运营，近几年整个行业在政策与技术的推动下，取得快速发展，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以下几个方面具有突出的竞争优势。

（1）能源服务领域的资源优势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是最早开展家庭能源互联网缴费服务和分布式光伏云平台服务的公司之一。目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已覆盖全国超过 400 个城市，为 5,700 多家水电燃热等公共事业机构以及超 4.3 亿家庭用户提供互联网生

活缴费服务，是全国最具规模的线上家庭能源消费服务系统。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新耀光伏云平台”已累计接入各类光伏电站超过 40,000 座，装机容量约 15GW，并已经聚合近 2,000 座分布式光伏电站参与电力市场绿电交易，与充电桩等用户负荷、用户侧储能等需求侧场景的结合，推动绿色能源运营业务的发展。

(2) 深厚的平台运营经验与人才积累优势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有长期的能源互联网运营和服务经验，通过与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入口合作构建互联网生活缴费场景，并在此基础上研发升级为自有的能源互联网服务系统，可提供家庭能源服务、园区能源服务、城市能源服务等场景化应用。基于多年在不同能源消费场景的持续运营，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能源互联网系统在用户经营、场景构建、智能营销、生态整合及开放技术等方面沉淀了大量的通用能力，积累了丰富的互联网运营和服务经验。经过长期的能源互联网系统建设与运营经验积累，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能源互联网业务领域已经建立了一只超过 1,000 人的建设与服务运营团队，结合朗新集团在能源数字化业务服务领域的深度 Know How，为未来能源互联网业务的发展创造更广阔的空间。

(3) 高可靠、高并发的互联网技术优势

移动支付及互联网营销应用属于专业的技术领域，对于系统的实时响应、异常交易处理、风控预警以及可靠安全性等方面有很高的要求，邦道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研发及迭代，已经具备经实践验证的服务海量用户的技术能力。

2、相关风险

(1)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与蚂蚁集团旗下的支付宝（中国）合作分润是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重要收入来源之一，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运营已经广泛连接水、电、燃气等公共事业机构的生活缴费系统，为支付宝用户提供生活缴费服务。支付宝平台收取服

务费后，与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分成。尽管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过去多年与支付宝（中国）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且不断培育、拓展新的能源互联网服务业务，但双方未来的业务合作仍受市场环境、双方经营发展战略、谈判磋商情况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若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与支付宝（中国）合作的缴费交易规模降低，或者使得支付宝（中国）降低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享有的分成比例，这可能对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收入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2）技术持续创新能力不足的风险

随着下游公共事业市场的持续发展，客户对产品的个性化需求不断增多，邦道科技有限公司需要对新技术和新产品持续开展研发创新，从而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和产品的竞争力。虽然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客户黏性较强，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发展趋势或不能保持持续的创新能力，导致公司无法提供适应下游客户需求的产品，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力，并对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行业地位

在家庭能源运营场景下的生活缴费方面，支付宝和微信支付占据绝大部分的市场份额，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是支付宝在水、电、燃气领域唯一的直连渠道接入商。

在公共服务行业的互联网运营领域，互联网运营服务属于新生事物，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是行业的创新者。

在虚拟电厂领域，行业处于发展初期，产业链中的主体包括上游电力资源提供方，中游的虚拟电厂系统化平台运营商，下游的电力调度需求方与响应方（包括电网企业、售电公司、具体用户及其他电力资源聚合商）。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是行业的重要参与者。

（五）企业的资产、财务分析

1、营业收入分析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家庭能源运营服务、互联网运营服务、数字化软件服务及虚拟电厂业务运营四类业务。其中，家庭能源运营服务业务收入增长率 2022 年为 14.41%，2023 年为 3.39%，家庭能源运营服务业务主要为向用户提供线上缴费服务，由于目前线上缴费比例较高，由线下缴费转为线上缴费的用户增量放缓，因此 2022、2023 年家庭能源运营服务业务增速较历史年度有所放缓。2022、2023 年互联网服务业务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0.28%、18.54%，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业务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23.36%、4.15%。

企业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产品名称	历史数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6 月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41,252.30	42,652.46	17,553.53
互联网运营服务	15,381.38	18,233.72	9,388.16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22,735.45	23,677.99	9,090.37
虚拟电厂		132.85	1,067.17
合计	79,369.14	84,697.02	37,099.23

2、营业成本分析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成本包括在各项业务中的人工费用、制造费用和其他费用。家庭能源运营服务业务毛利率自2022年至2024年1-6月分别为76.54%、75.80%、76.16%，毛利率较为稳定；互联网运营服务业务毛利率自2022年至2024年1-6月分别为25.29%、29.00%、25.65%，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业务毛利率自2022年至2024年1-6月分别为33.44%、27.14%、14.24%。由于互联网运营服务业务和数字化软件服务业务主要为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销售成本与客户类型及项目类型相关，因此历史期毛利率呈现波动趋势。虚拟电厂业务自2023年至2024年1-6月分别为49.91%、86.57%。虚拟电厂业务运营服务由于该业务处于起步阶段，已实现收入金额较小，尚未形成规模效应，导致毛利率水平出现一定波动。

企业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成本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产品名称	历史数据		
	2022年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9,679.30	10,320.59	4,183.98
互联网运营服务	11,491.32	12,946.61	6,980.33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15,132.68	17,252.78	7,796.31
虚拟电厂		66.55	143.29
合计	36,303.30	40,586.52	19,103.92

3、各项费用分析

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差旅交通费、会议及业务招待费、办公及通信费、投标费与中标服务费等。其中职工薪酬和差旅交通费占销售费用的历史平均比例达到 50%以上，预测未来年期仍将维持较高比例。

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房租物业费、办公及通信费、中介服务费等、折旧及摊销、管理平台服务费摊入等。其中职工薪酬占管理费用的历史平均比例达到 40%以上，预测未来年期仍将维持较高比例。

研发费用主要为研发人员产生的职工薪酬、差旅交通费、折旧及摊销、服务器租赁费、外包服务等。其中职工薪酬和差旅交通费占研发费用的历史平均比例达到 80%以上，预测未来年期仍将维持较高比例。

历史经营期各年的各项费用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名称	历史数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销售费用	2,650.93	3,506.14	2,184.69
管理费用	2,563.11	2,773.52	1,222.59
研发费用	8,774.16	10,251.36	4,228.70
合计	13,988.20	16,531.02	7,635.97

4、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历史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净资产收益率	27.38%	21.17%	14.74%

项目	历史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总资产报酬率	22.47%	17.30%	12.13%
销售毛利率	54.26%	52.08%	48.51%
销售净利率	36.44%	33.59%	30.69%

企业历史年度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报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属于轻资产企业，历史年度盈利导致资产规模积累速度相对较快，计算报酬率的基数增长导致比率下降；企业从2022年至2024年6月销售毛利率维持在40%以上，销售净利率维持在30%以上，表明企业整体盈利能力较强。

5、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历史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资产负债率	18.86%	16.68%	13.85%
流动比率	520.96%	458.03%	560.68%
速动比率	520.66%	457.54%	555.19%
产权比率	23.24%	20.02%	16.07%

企业负债规模占资产规模的比例较低，且整体资产流动性强，表明企业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不易产生流动性风险。

6、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历史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年化）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1	1.98	1.76
存货周转率	456.53	364.26	49.32
应付账款周转率	2.75	2.64	2.50
总资产周转率	0.61	0.52	0.41

企业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原因是企业主营业务为提供服务，业务流程中不涉及生产及库存环节；评估基准日各项周转率指标较历史年度偏低，主要是因为评估基准日非年末时点，项目大多在进展过程中，因此账面积累了一定规模的技术服务成本及往来款项，预计到年末，随着项目的正常推进和结转，以及应收款项的回收，各项周转率将恢复至历史水平。

7、成长能力分析

项目	历史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增长率	13.67%	6.71%	-12.40%
利润总额增长率	11.59%	-1.99%	-19.20%
净利润增长率	0.53%	-1.63%	-19.95%

企业历史年度收入及利润持续增长，表明企业具备一定成长能力；2024 年 1-6 月的年化增长率为负，主要是因为企业各月份收入存在一定不均衡，尤其是年末用电量及运营业务量通常高于上半年，导致能源运营服务、互联网运营服务等业务往往在 7-12 月可实现相对更多收入。

8、资本结构分析

项目	历史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6 月
流动资产/总资产	95.25%	75.46%	77.19%
非流动资产/总资产	4.75%	24.54%	22.81%
流动负债/负债合计	96.95%	98.76%	99.43%
非流动负债/负债合计	3.05%	1.24%	0.57%

近三年来企业资产总额稳中有升，资产结构较为稳定。作为轻资产企业，流动资产，尤其是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重较大，非流动资产比重较低。历史年度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比例存在一定波动，主要是受一年期以上的定存及大额存单余额变化的影响。企业的负债主要以应付账款为主，无付息债务。

（六）经营性、非经营性、溢余资产分析

经分析，企业整体资产中经营性资产账面价值主要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

非经营性资产账面价值 75,122.26 万元，主要资产包括：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经营性负债账面价值 1,118.71 万元，包括：其他应付款。

溢余资产账面价值 36,264.36 万元，主要为超出维持企业正常经营的富余货币资金。

五、评估计算分析过程

（一）收益模型的确定

本次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现金流量折现法的描述具体如下：

基本计算模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负债价值

$$E = B - D$$

企业整体价值： $B = P + I + C$

式中：

B：评估对象的企业整体价值；

P：评估对象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I：评估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C：评估对象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D：付息债务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模型：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i+1}}{r(1+r)^n}$$

式中：

R_i：评估对象未来第 i 年的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评估对象的未来经营期。

（二）收益年限的确定

收益期，根据被评估单位章程、营业执照等文件规定，确定营业期限为长期，因此确定收益期为无限期。

预测期，根据公司历史经营状况及行业发展趋势等资料，采用两阶段模型，即评估基准日后数年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政策、市场等因素对企业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等进行合理预测，假设永续经营期与明确预测期最后一年持平。

（三）未来收益预测

1、现金流折现模型的确定

按照预期收益口径与折现率一致的原则，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确定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收益指标。

企业自由现金流=净利润+折旧与摊销+利息费用×(1-税率)-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净增加

确定预测期净利润时对被评估单位财务报表编制基础、非经常性收入和支出、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和溢余资产及其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等方面进行适当的调整，对被评估单位的经济效益状况与其所在行业平均经济效益状况进行必要的分析。

2、营业收入预测

通过对企业未来发展预测、企业历史年度营业收入的变动分析，结合以上主要经营业务的特点，对营业收入的主要指标及其历史变动趋势进行分析判断：

（1）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移动支付云平台，帮助第三方支付平台快速连接水电燃公共事业机构，实现费用的线上支付应用。并在此基础上，将平台服务延展至家庭能源服务领域，在支付宝等平台上搭建信息交互能力和能源服务场景，实现缴费提醒、账单推送、代扣开通、智能缴费开通等功能。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业务保持较快增长，2023年全年已实现收入4.27亿元。基于家庭能源运营服务的生活缴费服务是面向个人家庭用户的便民服务，具有较强的业务连续性和客户粘性，基于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与蚂蚁集团的战略合作关系，得益于支付宝用户群体的高忠诚度以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生活缴费产品的体验优势，使得该业务的整体交易流量能够保持持续增长。同时，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巩固现有水、电、燃气及广电等缴费市场的基础上，正积极开展横向业务拓展，推进运营商及海外缴费市场，随着公共缴费规模的扩大的影响，未来存在持续增长空间。

（2）互联网运营服务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基于平台业务积累的互联网平台流量，面向公共服务机构、品牌商家等开展运营服务，包括运营方案策划、小程序开发及推广、直播策划、代运营服务等，实现用户转化、活跃用户增长等发展目标。

在《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推动下，公共服务领域的互联网运营服务业务近年来得到快速发展。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近年在互联网运营服务业务收入方面实现增长，并积极开展市场开拓工作，2023年全年已实现收入1.82亿元，考虑到运营服务主要是为电网客户提供运营服务，客户及需求相对稳定，预计未来年度收入在历史基础上保持小幅增长。

（3）数字化软件服务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基于长期平台运营业务中积累的专业数字化平台服务能力，为处于数字化转型并期望获得精细化运营能力的企业提供数字化软件服务。目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已在能源服务领域、出行服务领域、地产文体领域、数据交易领域有了成功建设案例。

该业务包括产品推广、产品研发、设计开发、集成测试及技术支持等，承建的上海地铁大都会APP应用已经成为国内智慧出行的典型案例。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未来将聚焦在“互联网+公共服务”的核心应用领域，基于已具备的服务亿级用户的技术能力与运营经验，帮助大型公共服务机构实现“互联网+”转

型，提升业务效率和服务能力；同时，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积极参与到“车能路云”城市治理新模式的建设，将数字化智能化技术与交通、能源融合，将获得更多业务发展的市场机会。截至目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数字化软件服务业务在手订单约 2.94 亿元，且新签合同金额在过去两年实现了较大幅度增长，预计未来年度收入能够在历史基础上保持增长。

（4）虚拟电厂业务

2015 年以来，我国发电装机容量逐年保持 6%以上的高速增长，从 15 亿千瓦增长至 2022 年 26 亿千瓦，全社会用电功率从 2015 年 6.3 亿千瓦增长至 2022 年 9.8 亿千瓦，占装机总容量稳定在 40%左右，但近年来社会面限电停电现象时有发生，多省市出台限电、有序用电政策，对国民经济和居民生活造成一定影响，表明我国用电尖峰负荷供应不足。

碳达峰、碳中和政策不断推进我国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建设和新能源装机建设。《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指导意见》（发改体改[2022]118 号）明确了到 2025 年，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初步建成，到 2030 年，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基本建成的总体目标，而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1439 号）要求，各地要有序推动工商业用户全部进入电力市场，按照市场价格购电，取消工商业目录销售电价，目前尚未进入市场的用户，10 千伏及以上的用户要全部进入，其他用户也要尽快进入。受上述政策影响，未来几年，以中小工商业用户为主要代表的仍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电力用户将集中产生市场化购电的需求。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虚拟电厂业务以上述政策方向为切入点，主要通过为平台聚合的工商业和充电场站提供市场化购电服务获取收入。经过多年的发展，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能源运营服务等业务板块中积累了大量中小工商业用户及光伏产业园区资源，在政策的引导下，能够将上述客户群体转化到代理购电业务中；同时，通过在新新能源汽车充电平台的业务布局，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能够聚合大规模的第三方充电站和数十万个第三方充电桩，服务于各充电场站的市场化购电需求。

在向用户提供市场化购电服务的基础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可以凭借其在能源互联网领域的积累，通过电量监控与预测、大数据分析、平台聚合等业务能力，为中小及分布式新能源发电企业和电网企业提供聚合绿电销售、负荷调节等辅助电力服务。结合已开展业务实现的收入情况，预计未来年度度电收入可以达到 0.005 元/度。综合上述分析，预测未来年度各期虚拟电厂业务的收入水平。

经上述分析，最终确定预测期营业收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 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20,340.15	39,030.48	40,201.40	41,407.44	42,649.66	42,649.66
互联网运营服务	14,615.69	25,924.16	27,220.37	28,581.39	30,010.46	30,010.46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15,590.91	28,665.34	31,698.61	34,868.47	36,611.89	36,611.89
虚拟电厂业务运营	494.63	2,547.35	5,247.55	6,485.97	7,793.97	7,793.97
合计	51,041.38	96,167.34	104,367.92	111,343.26	117,065.98	117,065.98

永续期假设与 2029 年持平。详情见营业收入预测表。

3、营业成本预测

通过对企业历史年度成本分析，结合企业自身的特殊情况，企业成本主要为人工费用、外包费用等。2021 年综合毛利率 55.18%、2022 综合毛利率 54.26%、2023 年综合毛利率 52.08%、2024 年 1-6 月综合毛利率 48.51%，预计未来随着对已开展业务的积极推进，技术优势得到持续发挥，盈利能力将保持在较好水平。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根据企业提供的盈利预测，未来经营发展趋势结合历史期毛利率平均水平，预计预测年度企业毛利率将会呈下降趋势，并于 2029 年趋于稳定。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 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4,773.51	9,336.41	9,732.21	10,145.68	10,577.61	10,577.61
互联网运营服务	10,410.01	18,868.52	19,906.29	21,001.14	22,156.20	22,156.20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11,246.72	21,042.55	23,357.23	25,809.74	27,229.28	27,229.28
虚拟电厂业务运营	148.39	764.21	1,574.26	1,945.79	2,338.19	2,338.19
合计	26,578.63	50,011.70	54,570.00	58,902.35	62,301.29	62,301.29

永续期假设与 2029 年持平。详情见营业成本预测表。

4、税金及附加预测

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等。以企业应缴纳的增值税额，按照企业实际执行的税率进行预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 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9.14	382.44	413.05	442.68	463.07	463.07
教育费附加	142.24	273.17	295.04	316.20	330.76	330.76
印花税	15.31	28.85	31.31	33.40	35.12	35.12
合计	356.70	684.47	739.40	792.29	828.95	828.95

永续期假设与 2029 年持平。详情见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5、销售费用预测

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差旅交通费、会议及业务招待费、办公及通信费及企业未来预计可能因市场扩张而产生的市场推广费等。本次评估根据企业盈利预测资料，结合企业历史年度销售费用的结构分析，对于与销售收入相关性较大的费用如销售员工资、差旅费等根据业务增长情况结合销售人员数量进行预测；其他经常性费用，根据企业的相关政策及发展规划予以预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 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职工薪酬	1,386.16	2,778.63	2,917.56	3,063.44	3,216.61	3,216.61
管理平台服务费	350.00	627.12	689.84	758.82	834.70	834.70
差旅交通费	357.71	532.12	558.72	586.66	615.99	615.99
会议及业务招待费	500.00	857.71	883.44	909.95	937.24	937.24
办公及通信费	50.00	62.44	64.32	66.25	68.23	68.23
投标费与中标服务费	120.00	172.66	177.84	183.18	188.67	188.67
市场推广费	480.00	881.18	907.61	934.84	962.89	962.89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其他	150.00	188.95	194.62	200.46	206.47	206.47
合计	3,393.87	6,100.82	6,393.96	6,703.59	7,030.82	7,030.82

永续期假设与2029年持平。详情见销售费用预测表。

6、管理费用预测

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的人工成本、房租物业费、办公及通信费、中介服务费、折旧及摊销、差旅交通费、业务招待费、管理平台服务费摊入及其他费用等。对各类费用分别预测如下：

(1) 管理人员薪酬

包括职工工资及各种社会保险等。该类费用主要与未来工资增长幅度及企业薪酬政策相关。根据历史期人员工资水平，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状况，通过预测未来管理人员人数和人均年工资，确定预测期的职工薪酬。

(2) 折旧和摊销

折旧为固定资产每年应计提的折旧费用，以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乘以年折旧率进行预测；摊销以无形资产的年摊销额作为预测值。

(3) 办公类费用

主要包括房租物业费、办公及通信费、中介服务费、差旅交通费、业务招待费、管理平台服务费摊入及其他费用等。根据各项管理费用在历史年度中的平均水平，参考企业历史年度的费用变动比例进行预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职工薪酬	609.69	1,222.14	1,283.25	1,455.20	1,414.78	1,414.78
房租物业费	453.60	801.27	825.31	850.07	875.57	875.57
办公及通信费	37.82	69.19	71.27	73.41	75.61	75.61
中介服务费	122.76	141.78	146.04	150.42	154.93	154.93
折旧及摊销	101.50	114.09	100.54	142.34	126.02	125.72
差旅交通费	84.89	111.78	122.96	135.25	148.78	148.78
业务招待费	100.00	111.34	116.90	122.75	128.89	128.89
管理平台服务费摊入	305.51	551.47	606.61	667.27	734.00	734.00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其他	148.93	275.17	283.43	291.93	300.69	300.69
合计	1,964.70	3,398.24	3,556.31	3,888.65	3,959.27	3,958.97

永续期假设与2029年持平。详情见管理费用预测表。

7、研发费用预测

研发费用主要为研发人员的人工成本、折旧及摊销、差旅交通费、服务器租赁费、外包服务等。对各类费用分别预测如下：

(1) 研发人员薪酬

包括职工工资及各种社会保险等。该类费用主要与未来工资增长幅度及企业薪酬政策相关。根据历史期人员工资水平，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状况，通过预测未来研发人员人数和人均年工资，确定预测期的职工薪酬。

(2) 办公类费用

主要包括办公及通信费、差旅交通费、服务器租赁费等。根据各项费用在历史年度中的平均水平，参考企业历史年度的费用变动比例进行预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职工薪酬	4,378.96	9,543.73	10,291.75	10,948.52	11,645.25	11,645.25
办公及通信费	81.42	101.50	104.55	107.69	110.92	110.92
差旅交通费	304.07	433.41	446.42	459.81	473.60	473.60
折旧及摊销	117.47	132.83	117.13	166.84	147.74	147.39
服务器租赁费	358.81	569.39	586.47	604.07	622.19	622.19
外包服务费	1,031.34	1,184.52	1,220.06	1,256.66	1,294.36	1,294.36
管理平台服务费	150.00	165.00	181.50	199.65	219.62	219.62
其他	123.09	225.63	232.40	239.37	246.56	246.56
合计	6,545.16	12,356.02	13,180.27	13,982.61	14,760.23	14,759.88

永续期假设与2029年持平。详情见研发费用预测表。

8、财务费用预测

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对应的折现率为WACC，故不

需要对财务费用进行单独预测。

9、所得税预测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且 2024 年进行了重点软件企业备案，故 2024 年 7-12 月采用 10%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后续年度采用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综合考虑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后计算应缴纳的所得税。

10、折旧及摊销预测

根据企业现行的会计政策、依据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未来更新固定资产折旧进行预测。

详情见折旧及摊销预测表。

11、资本性支出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为电子设备的正常更新投资。根据企业以前年度的支出及人员数量变化情况进行测算。

详情见资本性支出预测表。

12、营运资金预测及增加额的确定

(1) 营运资金预测

企业基准日营运资金根据账面价值确定。

基准日营运资金=流动资产(不含溢余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流动负债(不含付息负债及非经营性负债)

(2) 营运资金增加额的确定

企业营运资金追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的追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营运资金的增加只需考虑正常经营活动所需保持的现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主要因素。

结合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结算环境的特殊性和历史期实际经营情况，对

企业历史期经营性流动资产、负债与经营收入和经营成本的周转率分析，取其历史期经营性周转率指标均值，预测未来收益期每年营运资金需求量，计算营运资金净增加额。

以后年度需要追加的营运资金=当年度需要的营运资金-上一年度需要的营运资金

详情见营运资金预测表。

（四）折现率的确定

1、折现率模型

本次评估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定价模型(WACC)。

$$R(WACC)=R_e \times W_e + R_d \times (1-T) \times W_d$$

式中：

R_e ：权益资本成本

R_d ：付息负债资本成本

W_e ：权益资本结构比例

W_d ：付息债务资本结构比例

T：适用所得税税率。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 R_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

计算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 \times MRP + R_c$$

R_f ：无风险收益率

MRP： $R_m - R_f$ ：市场平均风险溢价

R_m ：市场预期收益率

β ：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各项参数的选取过程

(1) 无风险收益率的确定

无风险收益率是指在当前市场状态下投资者应获得的最低收益率。通常国债是一种比较安全的投资，因此国债收益率可视为投资方案中最稳妥，也是最低的收益率，即安全收益率。本次评估，通过查询Wind金融终端，选取距评估基准日剩余到期年限为10年以上的国债平均到期收益率2.4608%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2) 市场平均风险溢价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Market Risk Premium）是投资者投资股票市场所期望的超过无风险收益率的部分，是市场预期回报率与无风险利率的差。

本次评估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综合指数为基础，按收益率的几何平均值、扣除无风险收益率确定，经测算，市场风险溢价确定为6.74%。

(3) 风险系数 β 值的确定

β 值被认为是衡量公司相对风险的指标。通过查询Wind金融终端，在综合考虑可比上市公司与被评估企业在业务类型、企业规模、盈利能力、成长性、行业竞争力、企业发展阶段等多方面可比性的基础上，选取恰当可比上市公司的适当年期评估基准日有财务杠杆的 β 值、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比值，换算为无财务杠杆的 β 值，取其算术平均值，即1.0351。

评估人员在分析被评估企业与可比公司在融资能力、融资成本等方面差异的基础上，结合被评估企业未来年度的融资情况，采用可比公司的平均资本结构作为目标资本机构；确定资本结构时，已考虑与债权期望报酬率的匹配性以及计算模型中应用的一致性。

所得税税率适用10%时，则风险系数 β 值为1.0922。

所得税税率适用15%时，则风险系数 β 值为1.0891。

(4) 公司特定风险的确定

公司特定风险是指企业在经营过程中，由于市场需求变化、生产要素供给

条件变化以及同类企业间的竞争，资金融通、资金周转等可能出现的不确定性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预期收益带来的影响。

由于被评估单位为非上市公司，而评估参数选取的可比公司是上市公司，故需通过特定风险系数调整。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风险特征、企业规模、业务模式、所处经营阶段、核心竞争力、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依赖等因素后，经综合分析，确定被评估单位的特定风险系数为 3.5%。

(5) 权益资本成本折现率的确定

将选取的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代入折现率估算公式计算得出权益资本成本折现率：

$$R_e = R_f + \beta \times MRP + R_c$$

所得税税率适用 10%时，权益资本成本折现率为 13.32%。

所得税税率适用 15%时，权益资本成本折现率为 13.30%。

(6)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折现率的确定

根据上述资本结构确定原则及方法， W_d 、 W_e 、 R_d 的确定如下：

W_d ：付息债务资本结构比例为 5.78%；

W_e ：权益资本结构比例为 94.22%；

R_d ：本次评估在考虑被评估企业的经营业绩、资本结构、信用风险、抵质押以及担保等因素后， R_d 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基础调整得出，取 3.70%；

$$R(WACC) = R_e \times W_e + R_d \times (1 - T) \times W_d$$

所得税税率适用 10%时，折现率 $R(WACC)$ 为 12.74%。

所得税税率适用 15%时，折现率 $R(WACC)$ 为 12.71%。

详情见折现率预测表。

(五) 预测期后价值的确定

预测期后经营按稳定经营预测，永续经营期年自由现金流，按预测末年自

由现金流调整确定。

预测期后终值公式为： $P_n=R_{n+1} \times \text{终值系数}$

主要调整包括：

1、资本性支出：预测期后资本性支出的预测，主要为预测期末存量资产的正常更新支出，以满足预测期后企业经营需求，预计预测期后资本性支出为273.11万元。

2、折旧和摊销支出：预测期后折旧和摊销的预测，主要为预测期末存量资产的折旧和摊销，预计预测期后折旧和摊销支出为273.11万元。

3、营运资金：企业预计2029年后不再扩大经营，主营业务维持稳定，因此永续期不需补充营运资金。

预测年后按上述调整后的自由现金流量 R_{n+1} 为26,100.03万元。

故企业终值 $P_n=R_{n+1} \times \text{终值系数}$

$$= 26,100.03 \times 4.3231$$

$$= 112,833.18 \text{（万元）}$$

（六）评估价值计算过程与结果

根据前述对预期收益的预测与折现率的估计分析，将各项预测数据代入本评估项目的收益法模型，计算得出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 209,613.56 万元。

详情请见现金流量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51,041.38	96,167.34	104,367.92	111,343.26	117,065.98	117,065.98	117,065.98
减：营业成本	26,578.63	50,011.70	54,570.00	58,902.35	62,301.29	62,301.29	62,301.29
税金及附加	356.70	684.47	739.40	792.29	828.95	828.95	828.95
销售费用	3,393.87	6,100.82	6,393.96	6,703.59	7,030.82	7,030.82	7,030.82
管理费用	1,964.70	3,398.24	3,556.31	3,888.65	3,959.27	3,958.97	3,958.97
研发费用	6,545.16	12,356.02	13,180.27	13,982.61	14,760.23	14,759.88	14,759.88
其他收益	50.00						
营业利润	12,252.32	23,616.10	25,927.97	27,073.78	28,185.43	28,186.08	28,186.08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永续期
所得税率	10%	15%	15%	15%	15%	15%	15%
减：所得税费用	605.20	1,762.24	1,983.93	2,035.07	2,085.90	2,086.05	2,086.05
净利润	11,647.13	21,853.86	23,944.04	25,038.71	26,099.53	26,100.03	26,100.03
+折旧摊销	218.97	246.92	217.67	309.18	273.76	273.11	273.11
-追加资本性支出	379.38	271.33	276.19	273.27	269.38	269.38	273.11
-营运资金净增加	-8,097.38	3,294.45	3,173.69	2,429.80	2,097.34	0.01	
净现金流量	19,584.10	18,535.00	20,711.83	22,644.82	24,006.57	26,103.75	26,100.03
折现期	0.25	1	2	3	4	5	
折现率	12.74%	12.71%	12.71%	12.71%	12.71%	12.71%	12.71%
净现值	19,005.52	16,442.40	16,301.01	15,812.06	14,872.12	14,347.27	112,833.18
经营性资产价值	209,613.56						

六、其它资产和负债的评估价值

（一）非经营性资产评估值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为：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次评估主要采用成本法，评估结果为 75,122.26 万元。

（二）非经营性负债评估值的确定

非经营性负债为：其他应付款；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评估结果为 1,118.71 万元。

（三）溢余资产评估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为超出维持企业正常经营的富余货币资金，评估结果为 36,264.36 万元。

（四）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的确定

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单位的具体情况分别采用收益法和报表折算法计算确定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由于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注册资本均未全部实缴，本

次评估结合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未实缴金额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实缴情况，综合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经计算，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为 5,341.83 万元。

七、评估结果

通过上述评估过程，在假设前提成立的情况下，采用收益法根据设定的预测基础和预测原则，得出以下评估结果：

（一）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负债价值+溢余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325,223.30 \text{（万元）}$$

（二）付息债务价值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无付息负债。

（三）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325,223.30 - 0.00$$

$$=325,223.30 \text{（万元）}$$

说明四 市场法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对象

本次评估对象为委托人所指定的应用于本次经济行为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对象基本概况请见报告中披露的被评估单位简介。

二、市场法原理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定义、原理、应用前提：

（一）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二）本项目采用的上市公司比较法是对获取的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进行分析选择具有可比性的价值比率计算值，与被评估单位分析、比较、修正的基础上，借以确定评估价值的一种评估技术思路。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选择、计算、应用价值比率时应当考虑：（1）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价值比率有利于合理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2）计算价值比率的数据口径及计算方式一致；（3）应用价值比率对可比企业和被评估单位间的差异进行合理调整。

上市公司比较法计算模型：

评估对象股权价值 = 价值比率 × 被评估单位相应参数

(三) 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应具备的前提条件:

- 1、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资本市场;
- 2、在上述资本市场中存在足够数量的与评估对象相同或类似的可比企业;
- 3、能够收集并获得可比企业的市场信息、财务信息及其他相关资料;
- 4、可以确信依据的信息资料具有代表性和合理性,且在评估基准日是有效的。

三、本次评估方法选择的理由

运用市场法,是将评估对象置于一个完整、现实的经营过程和市场环境中,评估基础是要有产权交易、证券交易市场,因此运用市场法评估整体资产必须具备以下前提条件:

- 1、产权交易市场、证券交易市场成熟、活跃,相关交易资料公开、完整;
- 2、可以找到适当数量的案例与评估对象在交易对象性质、处置方式、市场条件等方面相似的参照案例;
- 3、评估对象与参照物在资产评估的要素方面、技术方面可分解为因素差异,并且这些差异可以量化。

由于交易案例相关数据较难取得,同时相关信息披露相对较不充分,类似交易的可比案例来源较少,而交易案例比较法通常要选择近两年成交的3-5个左右与被评估单位相同或相似的交易案例企业。经万得资讯系统查询近两年交易标的企业相关案例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件交易案例,难以找到与其在经营业务、规模、经营模式等多个因素可以匹配一致或相似的交易标的,故本次不适合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进行评估。

市场法及其衍生方法中,可比上市公司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经综合考虑,通过对被评估单位近期经营状况、财务指标进行分析,评估人员结合所收

集可比上市公司的相关资料，将可比上市公司与被评估单位的权益性资产进行比较，具备选取可比公司进行比较的条件，故本次评估项目适宜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

四、市场法运用的假设条件

此项内容请见收益法假设。

五、宏观、区域经济因素分析

此项内容请见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六、行业发展状况与前景分析

此项内容请见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七、企业经营业务、资产、财务状况分析

此项内容请见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八、评估过程

（一）选择可比上市公司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和业务需要通过对企业主要经营业务范围、收入构成等业务情况和财务情况多方面因素进行分析比较，以选取适当的具有可比性的可比公司。

（二）搜集必要的财务信息

对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情况与被评估单位的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并做必要的调整。首先收集可比上市公司的各项信息，如上市公司公告、行业统计数据、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等。对上述从公开渠道获得的市场、业务、财务信息进行分析、调整，以使参考企业的财务信息尽可能准确及客观，使其与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信息具有可比性。同时评估人员利用各种信息来源直接或间接搜集与评估相关的财务和非财务信息，并对财务数据进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调整。

（三）价值比率的确定

价值比率是企业整体价值或股权价值与自身一个与整体价值或股权价值密切相关的体现企业经营特点参数的比值；即：将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进行对比分析的参数。价值比率包括：盈利类、资产类、收入类、其它类。在对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数据进行分析调整后，需要选择合适的价值比率，并根据以上工作对价值比率进行必要的分析和调整。

本次评估通过对可比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及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与被评估单位进行比较分析，被评估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公共服务行业的家庭能源运营服务、互联网运营服务、数字化软件服务及虚拟电厂，考虑到被评估单位的核心资产包含较多账面未反映的无形资产，其市场价值与公司资产数额关联度较低，因此不适宜采用资产类价值。由于企业所处的服务行业收入核算模式受企业所从事的细分业务类型的不同而有所差异，故不适宜采用收入类价值比率；被评估单位的价值与其获利能力关联程度较高，故本次市场法选取盈利类价值比率。盈利指标通常包括净利润和 EBITDA 指标，上述指标是对企业整体经营情况的综合反映，但由于被评估单位和可比公司在资本结构、会计核算及所得税率等方面存在差异，EBITDA 指标能够更好的剔除上述因素的影响，故本次选取 EV/EBITDA 作为价值比率。

（四）流动性折扣的确定

本次评估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为上市公司，被评估单位属于非上市公司，因此需要考虑评估对象的流动性影响因素。

（五）确定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通过对可比上市公司的相关参数，计算得出市场同类型公司价值比率的平均水平；在计算并调整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后，与评估对象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相乘，计算得到修正后的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六）付息负债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无付息负债。

（七）少数股东权益价值的确定

对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少数股东权益涉及的企业根据具体情况，采用收益法确定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由于各被投资企业注册资本均未全部实缴，本次评估结合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未实缴金额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实缴情况，综合确定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八）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溢余资产评估值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正常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不产生经营效益的资产及负债。由于本次评估在计算可比公司 EV 时对货币资金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进行了扣除，因此计算得到的被评估单位 EV 不包含相应货币资金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需要对被评估单位基准日相应货币资金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进行加回。本次评估根据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实际情况，采用成本法确定其评估值。

（九）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的确定

根据合并报表口径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的具体情况 & 投资比例，考虑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注册资本均未全部实缴，结合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未实缴金额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实缴情况，采用报表折算法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十) 股权评估值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的股权价值 $P = \text{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EV} - \text{被评估单位付息负债} - \text{被评估单位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 \text{被评估单位货币资金} + \text{被评估单位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净额} + \text{被评估单位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EV = [\text{可比公司总市值} \times (1 - \text{流动性折扣}) + \text{可比公司付息债务} + \text{可比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 \text{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 \text{可比公司货币资金} - \text{可比公司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净额}] / \text{可比公司 EBITDA} \times \text{修正系数} \times \text{被评估单位 EBITDA}$

修正系数 = \prod 影响因素 A_i 的调整系数

九、评估值确定的方法、过程和结果

(一) 可比上市公司的选择标准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的要求，评估人员所选择的可比企业与被评估单位应当具有可比性，本次评估确定可比上市公司的主要选取原则如下：

- 1、可比公司至少有三年上市历史，以保证收益法评估中计算 β 值的条件；
- 2、处于相同或相似行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并且从事该业务的时间不少于两年；
- 3、财务经营业绩相似；
- 4、企业规模和成长性相当。

（二）可比上市公司的确定

由于被评估单位邦道科技主营业务为公共服务行业的家庭能源运营服务、互联网运营服务、数字化软件服务及虚拟电厂，可比公司的选取，主要是考虑经营业务范围相同，故本次评估在选择可比公司时，评估人员做了如下筛选判断：

筛选1：通过Wind筛选出同行业或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的A股上市公司；

筛选2：剔除“ST”类公司和基准日停牌重大资产重组、预计退市及上市日期距离基准日不足3年的公司；

筛选3：选取基准日盈利的可比公司；

筛选4：选取主营收入按产品和行业分为以互联网运营、公共事业支付和软件开发、虚拟电厂为主的上市公司；

筛选5：综合分析选取与被评估单位产品结构、会计政策、生产规模及经营水平等较为接近的可比公司；

经上述分析选取过程，本次选取了金卡智能、新开普、朗新集团、国网信通、五洋自控五家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并根据EV/EBITDA价值比率适用的财务指标数据从五家可比上市公司中进行价值比率的计算。

（三）可比上市公司概况

1、可比公司一——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斌

公司股票简称：金卡智能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七路291号

公司财务经营情况：

可比公司近两年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329,093.73	463,804.02	410,701.32
非流动资产	275,557.31	257,921.68	262,262.92
资产总计	604,651.05	721,725.70	672,964.24
流动负债	172,310.94	236,249.25	190,631.92
非流动负债	38,640.03	52,972.33	52,509.81
负债总计	210,950.97	289,221.58	243,141.73
净资产	393,700.07	432,504.13	429,822.51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销售收入	273,911.47	317,486.81	148,383.66
净利润	27,510.41	42,018.90	22,388.39
经营性净现金流	33,188.81	42,808.58	-17,502.44

数据来源：Wind资讯

2、可比公司二——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维国

公司股票简称：新开普

注册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18号

公司财务经营情况：

可比公司近两年一期的经营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144,738.21	142,987.67	126,538.36
非流动资产	125,469.94	132,660.24	135,266.67
资产总计	270,208.15	275,647.91	261,805.02
流动负债	49,986.27	43,600.89	36,368.23
非流动负债	1,517.35	5,953.02	5,800.31
负债总计	51,503.62	49,553.90	421,68.54
净资产	218,704.53	226,094.01	219,636.48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销售收入	106,970.08	106,139.85	33,869.04
净利润	11,707.53	10,576.42	-2,646.74
经营性净现金流	9,064.70	11,998.05	-6,796.09

数据来源：Wind资讯

3、可比公司三——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新标

公司股票简称：朗新集团

注册地址：无锡新吴区净慧东道118号1楼

公司财务经营情况：

可比公司近两年一期的经营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683,333.68	604,426.28	527,904.28
非流动资产	294,709.24	393,388.56	417,842.48
资产总计	978,042.92	997,814.84	945,746.76
流动负债	198,096.65	192,081.77	143,654.87
非流动负债	87,311.62	42,056.91	58,763.09
负债总计	285,408.26	234,138.68	202,417.97
净资产	692,634.66	763,676.16	743,328.79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销售收入	455,174.56	472,728.92	154,855.62
净利润	42,326.22	51,454.64	-50.01
经营性净现金流	31,602.07	65,798.68	-8,098.01

数据来源：Wind资讯

4、可比公司四——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奔

公司股票简称：国网信通

注册地址：四川汶川县下索桥

公司财务经营情况：

可比公司近两年一期的经营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951,963.12	1,098,528.46	1,036,317.04
非流动资产	251,267.14	258,856.30	267,549.99
资产总计	1,203,230.27	1,357,384.76	1,303,867.03
流动负债	625,900.88	717,370.70	655,918.16
非流动负债	3,862.98	6,831.20	16,400.03
负债总计	629,763.86	724,201.90	672,318.20
净资产	573,466.41	633,182.86	631,548.84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销售收入	761,510.35	767,331.95	268,181.47
净利润	80,158.04	82,825.10	23,238.77
经营性净现金流	85,078.18	91,903.39	-24,737.62

数据来源：Wind资讯

5、可比公司五——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江苏五洋自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伟通

公司股票简称：五洋自控

注册地址：徐州市铜山新区银山路东、珠江路北

公司财务经营情况：

可比公司近两年一期的经营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229,108.44	226,759.96	208,913.23
非流动资产	126,779.55	126,812.29	125,171.36
资产总计	355,887.99	353,572.25	334,084.59
流动负债	91,976.00	87,076.22	72,876.75
非流动负债	12,087.84	11,863.62	10,735.05
负债总计	104,063.84	98,939.84	8,3611.80
净资产	251,824.14	254,632.41	250,472.79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销售收入	145,790.40	136,189.20	45,191.22
净利润	5,079.40	4,285.19	-893.75
经营性净现金流	18,309.22	22,526.75	-4,528.46

数据来源：Wind资讯

上述五家公司在主营业务上与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业绩驱动因素方面趋同，评估人员认为具有一定的可比性。

（四）评估过程

1、价值比率的确定

基于上述分析，本次评估采用 EV/EBITDA 价值比率对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价值进行评估，评估公式为：

被评估单位的股权价值 $P = \text{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EV} - \text{被评估单位付息债务} - \text{被评估单位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 \text{被评估单位货币资金} + \text{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 \text{被评估单位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净额}$ ；

其中：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EV = [\text{可比公司总市值} \times (1 - \text{流动性折扣}) + \text{可比公司付息债务} + \text{可比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 \text{可比公司货币资金} - \text{可比公司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净额}] / \text{可比公司 EBITDA} \times \text{修正系数} \times \text{被评估单位 EBITDA}$

修正系数 = \prod 影响因素 A_i 的调整系数

2、流动性折扣的确定

本次市场法评估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为上市公司，被评估单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属于非上市公司，因此需要考虑评估对象的流动性影响因素。

（1）流动性折扣的定义

流动性定义为资产、股权、所有者权益以及股票等以最小的成本，通过转让或者销售方式转换为现金的能力。

（2）缺少流动折扣定义

缺少流动折扣定义为：在资产或权益价值基础上扣除一定数量或一定比例，以体现该资产或权益缺少流动性。股权的自由流动性是对其价值有重要影响的。由于本次评估的企业是非上市公司，其股权是不可以在股票交易市场上交易的，这种不可流动性对其价值是有影响的。流动性实际是资产、股权、所有者权益以及股票在转换为现金时其价值不发生损失的能力，缺少流动性就是

资产、股权等在转换为现金时其价值发生一定损失。美国评估界在谈论缺少流动性时一般包含两个层面的含义：

对于控股股权，一般认为其缺少流动折扣实际主要表现在股权“缺少变现性”（Discount for Lack of Liquidity 或者 DLOL），即该股权在转换为现金的能力方面存在缺陷，也就是股权缺少流动折扣就是体现该股权在不减少其价值的前提下转换为现金的能力方面与具有流动性的股权相比其价值会出现的一个贬值；

对于少数股权，一般认为其缺少流动折扣实际主要表现在股权“缺少交易市场”（Discount for Lack of Marketability 或者 DLOM），即，由于这类股权没有一个系统的有效的交易市场机制使这些股权可以方便的交易，造成这类股权交易的活跃程度等方面受到制约，不能与股票市场上的股票交易一样具有系统的市场交易机制，因此这类股权的交易价值与股票市场上交易的股票相比存在一个交易价值的贬值。

一般认为不可流通股与流通股之间的价格差异主要由下列因素造成：①承担的风险。流通股的流动性很强，一旦发生风险后，流通股持有者可以迅速出售所持有股票，减少或避免风险。法人股持有者在遇到同样情况后，则不能迅速做出上述反映而遭受损失。②交易的活跃程度。流通股交易活跃，价格上升。法人股缺乏必要的交易人数，另外法人股一般数额较大，很多投资者缺乏经济实力参与法人股的交易，因而，与流通股相比，交易缺乏活跃，价格较低。

（3）缺少流动折扣率的定量估算

本次评估采用上市公司并购市盈率与非上市公司并购市盈率比较计算出流动性折扣率，确定本次评估对应的服务业的流动性折扣率为 33.50%。

3、可比公司价值比率的确定

根据上述选取的五家上市公司，本次对各家的 EV/EBITDA 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统计分析，对可比上市公司财务数据进行调整，考虑流动性折扣的影响并剔除非经营性资产负债、非经常性收入、非经常性支出后计算 EV/EBITDA。

可比公司 $EV/EBITDA = [可比公司总市值 \times (1 - 流动性折扣) + 可比公司付息债务 + 可比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 可比公司货币资金 - 可比公司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净额] / 可比公司 EBITDA$

详情请见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计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金卡智能	新开普	朗新集团	国网信通	五洋自控
证券代码	300349.SZ	300248.SZ	300682.SZ	600131.SH	300420.SZ
调整后可比公司 EV	196,173.52	160,220.92	414,957.07	1,185,188.74	94,021.20
调整后可比公司 EBITDA	46,216.46	20,788.54	46,006.83	111,502.09	13,638.28
可比公司 EV/EBITDA	4.24	7.71	9.02	10.63	6.89

4、确定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1) 价值比率修正参数的确定

首先，企业的根本属性就是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本评价体系以投入产出水平和盈利质量为核心，从企业价值和股东价值两个角度来反映企业的盈利能力状况，主要采用净资产收益率和总资产报酬率等财务指标来体现；

其次，企业资产是创造财富的源泉，资产质量的高低间接反映企业盈利能力。本体系从资产效率的角度反映资产营运水平，采用的主要指标是总资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

再次，资本结构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企业的偿债和再融资能力，决定着企业未来的盈利能力，是企业财务状况的一项重要指标，本体系从资产负债结构以及支付债务利息能力的角度反映企业财务状况，采用的主要指标是资产负债率和已获利息倍数；

最后，上市公司的发展不仅需要短期盈利，更需要长期持久的健康发展，本体系从盈利以及规模增长的角度反映企业的成长性，采用的主要指标是营业增长率和资本保值增值率。

(2) 修正财务指标的确定

根据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审计报告和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财务数据，对被评估单位和可比公司在同口径下进行修正，得出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描述表

证券简称	被评估单位	金卡智能	新开普	朗新集团	国网信通	五洋自控
证券代码		300349.SZ	300248.SZ	300682.SZ	600131.SH	300420.SZ
净资产收益率(%)	27.08	9.52	5.12	7.92	13.08	1.68
总资产报酬率(%)	24.31	7.13	3.33	4.77	6.91	1.01
总资产周转率(次)	0.64	0.48	0.39	0.48	0.60	0.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0	2.02	1.57	2.15	1.13	1.64
资产负债率(%)	20.13	40.07	17.98	23.47	53.35	27.98
已获利息倍数	816.21	28.78	34.27	21.56	100.99	50.55
营业增长率(%)	-7.87	15.91	-0.78	3.86	0.76	-6.59
资本保值增值率(%)	123.79	111.00	104.02	96.98	112.36	93.24

(3) 修正系数的确定

A、各财务指标的标准分

根据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类型以及所属行业特性，本次评估参照国务院国资委考核分配局编制的《2023年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中“计算机服务与软件业”相关标准，分别选取各财务指标的“优秀值”、“良好值”、“平均值”、“较低值”和“较差值”。各财务评价标准值如下：

项目	优秀值	良好值	平均值	较低值	较差值
净资产收益率(%)	20.7	12.2	6.3	2.6	-4.6
总资产报酬率(%)	10.6	6.7	3.5	0.3	-3.6
总资产周转率(次)	1.3	0.9	0.5	0.2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6	5.7	3.0	1.6	0.6
资产负债率(%)	51.0	56.0	61.0	71.0	86.0
已获利息倍数	7.8	6.2	4.4	0.4	-3.6
营业增长率(%)	18.5	11.7	6.6	3.5	-1.9
资本保值增值率(%)	114.7	109.4	105.4	100.8	92.8

B、财务指标打分过程

将上市公司及被评估单位调整后的财务评价指标实际值对照标准值，按照以下计算公式，计算各项基本指标得分：

绩效评价总得分=∑单项指标得分

单项指标得分=本档基础分+调整分

本档基础分=指标权数×本档标准系数

调整分=功效系数×(上档基础分-本档基础分)

上档基础分=指标权数×上档标准系数

功效系数=(实际值-本档标准值)/(上档标准值-本档标准值)

本档标准值是指上下两档标准值中居于较低的一档标准值。

C、财务指标打分结果及修正系数

修正系数=被评估单位财务指标得分/可比公司财务指标得分

根据上述对影响因素的描述及修正系数确定的方法，各影响因素修正系数详见下表：

修正系数表

证券简称	被评估单位	金卡智能	新开普	朗新集团	国网信通	五洋自控
净资产收益率(%)	20.00	17.09	15.36	16.55	18.21	13.74
总资产报酬率(%)	14.00	12.75	11.12	11.76	12.67	10.11
总资产周转率(次)	8.34	7.93	7.63	7.93	8.25	7.6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66	8.76	8.36	8.88	7.83	8.43
资产负债率(%)	12.00	12.00	12.00	12.00	11.44	12.00
已获利息倍数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营业增长率(%)	7.20	11.54	7.45	8.54	7.79	7.20
资本保值增值率(%)	10.00	9.30	7.70	6.52	9.56	6.06
合计	90.20	89.37	79.62	82.18	85.75	75.15
修正系数		1.01	1.13	1.10	1.05	1.20

(4) 计算修正后的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根据调整后的价值比率，结合被评估单位财务数据，确定经营性资产价值。

详情请见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计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证券简称	金卡智能	新开普	朗新集团	国网信通	五洋自控
证券代码	300349.SZ	300248.SZ	300682.SZ	600131.SH	300420.SZ
EV/EBITDA	4.24	7.71	9.02	10.63	6.89
修正系数	1.01	1.13	1.10	1.05	1.20
修正后 EV/EBITDA	4.28	8.73	9.90	11.18	8.27
比准 EV/EBITDA (中位数)	8.73				
被评估单位 EBITDA	24,948.13				
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217,829.98				

5、非经营资产、负债评估价值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正常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不产生经营效益

的资产及负债。由于本次评估在计算可比公司 EV 时对货币资金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进行了扣除，因此计算得到的被评估单位 EV 不包含相应货币资金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需要对被评估单位基准日相应货币资金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进行加回。本次评估根据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实际情况，采用成本法确定其评估值。本次对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认定以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同口径为原则。

本次评估根据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货币资金的实际情况，采用成本法确定其评估值。评估基准日非经营资产、负债、货币资金评估净值为 110,519.64 万元。

6、股权评估值的确定

(1) 付息债务评估值的确定

付息负债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确定付息负债评估值。

(2)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的确定

对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少数股东权益涉及的企业根据具体情况，采用收益法确定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由于各被投资企业注册资本均未全部实缴，本次评估结合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未实缴金额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实缴情况，综合确定少数股东权益价值。经计算，少数股东权益的评估值为 2,215.90 万元。

(3)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的确定

根据合并报表口径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的具体情况 & 投资比例，考虑各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注册资本均未全部实缴，结合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未实缴金额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实缴情况，采用报表折算法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经计算，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为 1,505.36 万元。

(4) 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的股权价值 $P = \text{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 EV} - \text{被评估单位付息债务} - \text{被}$

评估单位少数股东权益价值+被评估单位货币资金+长期股权投资价值+被评估单位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净额

=327,639.07（万元）取整

详情请见被评估单位股权价值计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评估价值
被评估单位经营性企业价值	217,829.98
被评估单位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货币资金价值	110,519.64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付息债务	-
被评估单位少数股权价值	2,215.90
被评估单位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1,505.36
被评估单位股权价值（取整）	327,639.07

说明五 评估结论及分析

一、评估结论

在实施了上述不同的评估方法和程序后，对委托人应用于拟实施收购股权之目的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

通过收益法评估过程，在评估假设及限定条件成立的前提下，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160,277.27 万元，评估价值 325,223.30 万元，相较于账面价值增值 164,946.03 万元，增值率 102.91%。

（二）市场法评估结果

通过市场法评估过程，在评估假设及限定条件成立的前提下，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160,277.27 万元，评估价值 327,639.07 万元，相较于账面价值增值 167,361.80 万元，增值率 104.42%。

（三）评估方法结果的分析选取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 325,223.30 万元，采用市场法评估结果 327,639.07 万元，两种评估方法确定的评估结果差异-2,415.77 万元，差异率为-0.74%。

两种方法评估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两种评估方法考虑的角度不同，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市场法是根据与被评估单位相似的可比公司进行比较，通过分析可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各自经营状况和特点，确定被评估单位的股权评估价值。

收益法是从未来收益的角度出发，以被评估单位现实资产未来可以产生的收益，经过风险折现后的现值和作为被评估单位股权的评估价值，涵盖了诸如客户资源、商誉、人力资源、技术业务能力等无形资产的价值。

市场法则是根据与被评估单位相似的对比公司近期交易的成交价格，通过分析对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各自特点分析确定被评估单位的股权评估价值，市场法的理论基础是同类、同经营规模并具有相同获利能力的企业其市场价值是相似的。

收益法与市场法评估结果均涵盖了诸如客户资源、商誉、人力资源、技术业务能力等无形资产的价值，但市场法评估中因被评估单位与对比上市公司在盈利模式、盈利能力、资产配置、资本结构等方面的不同使得比率乘数之间存在一定差异，而被评估单位与对比上市公司之间的差异很难精确的量化调整，对比上市的股价也容易受到非市场因素的干扰。

综上所述，考虑到收益法和市场法两种不同评估方法的优势与限制，分析两种评估方法对本项目评估结果的影响程度，根据本次特定的经济行为，收益法评估结果更有利于反映评估对象的价值。因此，本次评估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325,223.30 万元。

本次评估结论的有效使用期限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超过本报告使用有效期不得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本评估结论系根据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示的目的、假设及限制条件、依据、方法、程序得出，本评估结论只有在上述目的、依据、假设、前提存在的条件下成立，且评估结论仅为本次评估目的服务。

二、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比较变动因素分析

评估对象的账面价值体现按照会计政策核算方法形成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历史成本价值，采用收益法计算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体现企业未来持续经营的整体获利能力的完整价值体系，其中包含了账外潜在资源、资产价值，如：企业经营管理价值、客户资源价值、人力资源价值及无法归集、列示的其他无形资产等潜在资源、资产价值，而该等资源、资产价值是无法采用会计政策可靠计量的。从而导致收益法评估结果表现为增值。

（二）市场法评估结果比较变动因素分析

评估对象的账面价值体现按照会计政策核算方法形成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历史成本价值。被评估单位的企业整体资产中除单项资产能够产生价值以外，其商誉、优良的管理经验、市场渠道、客户资源、品牌等综合因素形成的各种潜在的无形资产价值是企业整体价值的必要组成部分，而企业的账面价值仅反映财务报告历史数据，无法真实、完整反映企业未来整体获利能力。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经过近年来的经营发展历程，已具有完善的生产经营模式、完备的管理体制、灵活的业务流程、成熟的团队及较高的市场开拓能力。在此基础上，企业的盈利能力进一步加强。这些因素都是评估增值的重要原因。因此市场法评估结果相对于账面价值大幅增值。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委托人概况

企业名称：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无锡新吴区净慧东道 118 号 1 楼

经营场所：无锡新吴区净慧东道 118 号 1 楼

法定代表人：郑新标

注册资本：100849.5593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主要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信息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软件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承接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其他土木工程建筑；电气安装；广告设计和制作；其他计算机制造；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从事上述产品的批发、零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业务；承接工程测量、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不动产测绘；设备、计算机软件和硬件的出租（不含融资性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电动汽车充电站、充电设施的建设、运营和维护；电动汽车充电桩的安装、调试和维护；电力工程的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根据《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本次评估目的是对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之经济行为所涉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作出公允反映，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三、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本次评估对象为委托人所指定的应用于本次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范围为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和相关负债。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合计	143,612.24	流动负债合计	25,613.92
货币资金	40,878.17	应付账款	14,686.72
应收票据	177.00	合同负债	2,364.74
应收账款	37,320.73	应付职工薪酬	3,832.56
预付款项	5,495.38	应交税费	656.74
其他应收款	38,728.94	其他应付款	1,118.71
存货	1,407.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6.98
合同资产	19,604.82	其他流动负债	2,487.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26.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33
长期股权投资	5,062.17	租赁负债	147.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固定资产	337.05		
使用权资产	626.17		
无形资产	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80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长期待摊费用	4.78	负债合计	25,76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197.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277.27
资产总计	186,038.5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038.52

注：上表为母公司口径报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合计	146,804.84	流动负债合计	29,002.84
货币资金	42,121.73	短期借款	-
应收票据	792.91	应付票据	189.60
应收账款	39,379.18	应付账款	12,907.33
预付款项	3,333.43	合同负债	4,138.10
其他应收款	32,028.07	应付职工薪酬	4,556.58
存货	3,227.28	应交税费	1,472.02
合同资产	25,681.27	其他应付款	2,445.56
其他流动资产	240.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04
		其他流动负债	2,743.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825.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15
长期股权投资	1,559.65	租赁负债	170.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在建工程	63.46		
固定资产	1,288.59		
使用权资产	734.39		
无形资产	4.55		
商誉	13.11		
长期待摊费用	92.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1.56	负债合计	29,172.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197.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457.03
资产总计	187,630.0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630.02

注：上表为合并口径报表

本次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委托人拟实施股权收购之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本次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委托人拟实施股权收购之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数据账面价值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编号为大信审字[2024]第 4-00626 号，出具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4 日。

四、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为了保证评估结果的时效性，并与经济行为的实现日尽可能接近，根据本次经济行为的性质，我们与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讨论，最终由我们确定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次评估基准日为一个年度的截止日，有关资料、财务数据较全面，具有较好的可比性，有利于经济行为的实现，因此确定 2024 年 6 月 30 日为本次评估基准日。

五、资料清单

根据评估的要求，我们向评估机构提供了下列资料：

- 1、委托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资产评估委托人承诺函；
- 3、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4、其他与评估有关的资料、文件等。

(本页无正文,为《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的盖章页)

委托人(盖章):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2024年11月4日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被评估单位概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无锡市新吴区净慧东道 118 号 4 楼

法定代表人：翁朝伟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1、企业历史沿革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成立，取得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无锡市新吴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3MA1MAJHM3K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初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由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云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无锡朴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分别占注册资本 40%、40%、20%；营业期限：长期。

2、股权变更情况

2019 年 5 月，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海云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40%和无锡朴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10%的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1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90.00%	2,250.00	90.00%
2	无锡朴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10.00%	25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2,500.00	100.00%

3、经营管理情况

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供电业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广告设计、代理；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停车场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家电零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日用百货销售；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共享自行车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销售；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管理结构：公司设立董事会，负责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设监事会，监事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和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和审核。

4、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评估单位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实缴出资额	实缴比例
1	无锡双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80.00%	730.00	100.00%
2	新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33.50	66.67%	1,666.75	66.67%
3	众畅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60.00%	2,100.00	60.00%
4	上海运远科技有限公司	525.00	35.00%	525.00	41.18%
5	新疆德润数字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50.00	10.00%	250.00	16.13%

5、近年公司财务状况：

被评估单位近年母公司报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140,978.68	134,701.81	143,612.24
非流动资产	7,029.64	43,801.27	42,426.29
资产总计	148,008.32	178,503.08	186,038.52
流动负债	27,061.24	29,409.24	25,613.92
非流动负债	850.08	368.83	147.33
负债总计	27,911.32	29,778.07	25,761.25
净资产	120,097.00	148,725.01	160,277.27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营业收入	79,369.14	84,697.02	37,099.23
利润总额	31,502.47	30,876.61	12,473.52
净利润	28,921.02	28,449.04	11,386.03

被评估单位近年合并报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134,918.98	141,358.84	146,804.84
非流动资产	10,739.10	42,958.36	40,825.18
资产总计	145,658.08	184,317.20	187,630.02
流动负债	38,239.52	36,665.04	29,002.84
非流动负债	1,135.50	432.11	170.15
负债总计	39,375.02	37,097.15	29,172.99
净资产	106,283.06	147,220.05	158,457.03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营业收入	113,995.56	105,028.49	40,507.31
利润总额	17,402.56	40,065.28	12,085.77
净利润	19,404.82	37,413.52	11,043.71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本次评估基准日及2022年、2023年的财务报表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24]第4-00626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6、邦道科技有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会计年度：以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记账本位币：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会计制度：执行《企业会计制度》；

记账基础：权责发生制；

计价原则：历史成本原则；

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二)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被评估单位是委托人的控股子公司，本次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股权。

二、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评估对象为委托人所指定的应用于本次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为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合计	143,612.24	流动负债合计	25,613.92
货币资金	40,878.17	应付账款	14,686.72
应收票据	177.00	合同负债	2,364.74
应收账款	37,320.73	应付职工薪酬	3,832.56
预付款项	5,495.38	应交税费	656.74
其他应收款	38,728.94	其他应付款	1,118.71
存货	1,407.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6.98
合同资产	19,604.82	其他流动负债	2,487.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26.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33
长期股权投资	5,062.17	租赁负债	147.33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固定资产	337.05		
使用权资产	626.17		
无形资产	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80		
长期待摊费用	4.78	负债合计	25,76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197.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277.27
资产总计	186,038.5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038.52

注：上表为母公司口径报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合计	146,804.84	流动负债合计	29,002.84
货币资金	42,121.73	短期借款	-
应收票据	792.91	应付票据	189.60
应收账款	39,379.18	应付账款	12,907.33
预付款项	3,333.43	合同负债	4,138.10
其他应收款	32,028.07	应付职工薪酬	4,556.58
存货	3,227.28	应交税费	1,472.02
合同资产	25,681.27	其他应付款	2,445.56
其他流动资产	240.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04
		其他流动负债	2,743.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825.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15
长期股权投资	1,559.65	租赁负债	170.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在建工程	63.46		
固定资产	1,288.59		
使用权资产	734.39		
无形资产	4.55		
商誉	13.11		
长期待摊费用	92.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1.56	负债合计	29,172.99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197.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457.03
资产总计	187,630.0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630.02

注：上表为合并口径报表

本次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委托人拟实施股权收购之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数据账面价值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编号为大信审字[2024]第 4-00626 号，出具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4 日。

三、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说明

未发现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

四、资产及负债清查情况、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的说明

（一）资产及负债清查情况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对应用于本次经济行为的财务报表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专门清查工作。

资产权属状况：

企业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为外购软件，共计 2 项。

企业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为发明专利 5 项、商标 13 项、软件著作权 73 项。

发明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内容或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状态	申请日
1	一种用电地址的管理方法和装置	发明专利	授权	2020-07-30
2	区域内智慧支付安全验证方法	发明专利	授权	2018-09-28
3	一种实现语义搜索的云计算平台及其均衡方法	发明专利	授权	2016-12-30
4	数据抓取方法、数据抓取装置、软收银对接接口及终端	发明专利	授权	2015-05-06

序号	内容或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状态	申请日
5	软件产品保护方法	发明专利	授权	2015-05-06

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名称	国际分类	商标状态	有效期至
1		邦道鲸云平台	36-金融物管	商标已注册	2032-06-13
2		邦道鲸云平台	42-设计研究	商标已注册	2032-06-13
3		邦道鲸云平台	09-科学仪器	商标已注册	2032-06-13
4		邦道	42-设计研究	商标已注册	2031-08-27
5		邦道	36-金融物管	商标已注册	2031-03-20
6		邦道	09-科学仪器	商标已注册	2030-12-06
7		图形	42-设计研究	商标已注册	2030-06-27
8		图形	36-金融物管	商标已注册	2030-06-27

序号	商标	商标名称	国际分类	商标状态	有效期至
9		图形	38-通讯服务	商标已注册	2030-06-27
10		图形	09-科学仪器	商标已注册	2031-02-13
11	惠趣通校园	惠趣通校园	09-科学仪器	商标已注册	2029-11-20
12	惠趣通校园	惠趣通校园	35-广告销售	商标已注册	2029-11-13
13	青趣无线校园	青趣无线校园	09-科学仪器	商标已注册	2029-11-13

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

	软件全称	版本号	登记号	登记日期
1	邦道科技数字营销互动投放平台软件[简称：互动投放]	V5.0	2024SR0240617	2024-02-06
2	充电站数据智能平台[简称：充电数智平台]	V1.0	2023SR1765753	2023-12-26
3	邦道虚拟电厂运营平台	V1.0	2023SR1669477	2023-12-18
4	统一用户中心软件	V1.0	2023SR1435241	2023-11-14
5	移动端及后台快速开发框架软件	V1.0	2023SR1452614	2023-11-16
6	云原生中间件平台[简称：中间件平台]	V5.0	2023SR1274276	2023-10-20
7	邦道科技朗电云充电运营平台	V1.0	2023SR1164455	2023-09-26
8	绿巨人能源运营平台[简称：绿巨人平台]	V1.0	2023SR1143587	2023-09-22
9	邦道鲸云网上营业厅系统软件[简称：鲸云网厅]	V1.0	2023SR0708489	2023-06-26
10	邦道鲸云二次供水管理系统软件[简称：鲸云二供]	V1.0	2023SR0634919	2023-06-13
11	邦道鲸云智慧报装系统软件[简称：鲸云报装]	V1.0	2023SR0635804	2023-06-13
12	邦道鲸云移动管理 APP 软件[简称：鲸云 APP]	V1.0	2023SR0635805	2023-06-13

	软件全称	版本号	登记号	登记日期
13	邦道鲸云业务中台系统软件[简称：鲸云业务中台]	V1.0	2023SR0635806	2023-06-13
14	邦道鲸云物联网集抄系统软件[简称：鲸云物联网]	V1.0	2023SR0596055	2023-06-08
15	邦道科技鲸云工单管理系统软件[简称：鲸云工单]	V1.0	2023SR0474279	2023-04-17
16	邦道鲸云客服调度系统软件[简称：鲸云客服]	V1.0	2023SR0474322	2023-04-17
17	云原生容器管理平台[简称：CloudEase]	V4.0	2022SR0856465	2022-06-28
18	云原生开发平台[简称：DevEase]	V4.0	2022SR0856463	2022-06-28
19	邦道 API 网关系统[简称：GateEase]	V4.0	2022SR0856461	2022-06-28
20	云原生可观测可治理平台[简称：ObserveEase]	V4.0	2022SR0856460	2022-06-28
21	智慧能源物联网平台[简称：IoE Ease]	V1.0	2022SR0856462	2022-06-28
22	邦道科技运营支撑管理系统软件（国际版）	V1.0	2022SR0771879	2022-06-16
23	邦道科技营销活动配置平台软件	V1.0	2021SR1859032	2021-11-23
24	邦道科技生活缴费服务分发平台软件	V1.0	2021SR1859122	2021-11-23
25	邦道科技数字生活营销运营平台软件[简称：数字营销]	V1.0	2021SR1703793	2021-11-11
26	邦道科技 Fast BI 平台软件[简称：Fast BI]	V1.0	2021SR1704429	2021-11-11
27	邦道科技权益中心平台软件[简称：权益中心]	V4.4	2021SR1704430	2021-11-11
28	邦道鲸云水务营收客服平台软件[简称：鲸云水务]	V1.0	2021SR1686110	2021-11-10
29	邦道鲸云热力营收客服平台软件[简称：鲸云热力]	V1.0	2021SR1686111	2021-11-10
30	邦道鲸云燃气营收客服平台软件[简称：鲸云燃气]	V1.0	2021SR1686112	2021-11-10
31	邦道科技会员积分平台软件[简称：会员积分]	V1.0	2021SR1611501	2021-11-02
32	邦道科技 Fast Data 平台软件[简称：Fast Data]	V1.1	2021SR1611560	2021-11-02
33	邦道科技 CDP 平台软件[简称：CDP]	V1.1	2021SR1602426	2021-11-01
34	邦道科技小磨盘数据埋点平台软件[简称：小磨盘]	V1.2	2021SR1606339	2021-11-01
35	邦道科技内容投放管理平台软件[简称：内容投放]	V1.0	2021SR1606589	2021-11-01
36	邦道科技支付宝渠道数据融合软件[简称：渠道融合]	V1.0	2021SR1551569	2021-10-25
37	邦道科技风险控制管理平台软件[简称：风控平台]	V1.0	2021SR1551694	2021-10-25
38	邦道科技燃气微营业厅软件	V1.0	2021SR1551695	2021-10-25

	软件全称	版本号	登记号	登记日期
39	邦道科技缴费渠道监测管理平台软件[简称: 缴费渠道监测管理平台]	V1.0	2021SR1554564	2021-10-25
40	邦道科技苏电丫游戏软件[简称: 苏电丫]	V1.0	2021SR1554593	2021-10-25
41	邦道科技 MaaS 一体化出行服务平台软件[简称: 一体化出行服务平台]	V1.0	2021SR1503065	2021-10-13
42	邦道支付宝数字化智能运营管理系统	V1.0	2021SR0753891	2021-05-24
43	邦道科技自动缴费平台软件	V1.0	2020SR1183756	2020-09-29
44	邦道科技商品订购软件	V1.0	2020SR1183747	2020-09-29
45	邦道科技支付宝电力网厅小程序平台	V1.0	2020SR1183739	2020-09-29
46	邦道科技实时报表平台软件	V1.0	2020SR1151752	2020-09-24
47	邦道科技运营支撑平台软件	V1.0	2020SR1151769	2020-09-24
48	邦道科技付费会员售卖软件	V1.0	2020SR1151759	2020-09-24
49	邦道科技智慧公共出行软件	V1.0	2020SR1151739	2020-09-24
50	邦道科技一码通平台软件[简称: 一码通]	V1.0	2020SR1151732	2020-09-24
51	邦道科技实名扫码用电平台软件	V1.0	2020SR1020822	2020-09-01
52	邦道科技水 e 缴抄表小程序软件[简称: 水 e 缴抄表小程序]	V1.0	2020SR1020387	2020-09-01
53	邦道科技 SaaS 热力通平台软件[简称: SaaS 热力通]	V1.0	2020SR0903808	2020-08-10
54	邦道科技校园缴费平台软件[简称: 校园缴费平台]	V1.0	2020SR0874038	2020-08-04
55	邦道科技校园一卡通(码)通平台软件[简称: 校园一卡通平台]	V1.0	2020SR0875986	2020-08-04
56	邦道科技可视化小程序设计平台软件	V1.0	2020SR0855697	2020-07-30
57	邦道科技多渠道消息中心平台软件[简称: 消息中心]	V1.0	2020SR0833423	2020-07-27
58	邦道科技神灯运营中台软件[简称: 神灯运营中台]	V1.0	2020SR0787195	2020-07-17
59	邦道科技小蜜蜂埋点采集系统软件[简称: 小蜜蜂]	V1.0	2020SR0788014	2020-07-17
60	邦道科技预警监控系统软件	V1.0	2020SR0787395	2020-07-17
61	邦道科技规则中心系统软件	V1.0	2020SR0787610	2020-07-17
62	邦道科技水 e 缴 SaaS 平台软件[简称: 水 e 缴]	V1.0	2020SR0725970	2020-07-06
63	邦道科技混合云应用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20SR0380754	2020-04-26
64	邦道科技统一支付平台软件	V1.0	2018SR769185	2018-09-21
65	邦道科技错误码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8SR769194	2018-09-21
66	邦道科技会员卡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8SR769826	2018-09-21

	软件全称	版本号	登记号	登记日期
67	邦道科技校园卡发放应用软件	V1.0	2018SR769841	2018-09-21
68	邦道科技电子账单平台软件	V1.0	2017SR537307	2017-09-22
69	邦道科技全网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7SR537299	2017-01-01
70	邦道智慧生活服务窗平台软件	V1.0	2016SR231051	2016-08-23
71	邦道服务运营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6SR231184	2016-08-23
72	邦道智慧生活缴费平台软件	V1.0	2016SR231045	2016-08-23
73	邦道商品订购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6SR231120	2016-08-23

本次清查工作由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部牵头，会同综合部等有关部门人员共同完成。时间安排为 2024 年 9 月 4 日组织人员，分组落实具体工作内容，2024 年 9 月 4 日—9 月 18 日对全部资产和负债全面清查，对企业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进行预测。

（二）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

1、行业现状及发展前景

（1）家庭能源运营领域

家庭能源运营领域的市场需求主要受两大方面因素的影响，一是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二是移动支付的发展程度。

近年来，水、电、燃气等公共事业领域的基础设施建设一直保持增长，用户数以及用量持续增加，因此家庭能源运营领域的基础规模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根据光大银行《2023 年中国便民缴费产业报告》调研数据显示，从 2018 年到 2022 年，便民缴费的数字化进程持续加深，线上缴费占比由 50% 提升至 76%。2022 年，以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为代表的“三新”经济持续快速发展，为便民缴费的发展提供了新动能。数字产品类缴费的线上化程度最高，线上缴费比例达到 96%。教育类缴费、生活类缴费、出行类缴费线上化比例均超过 70%。

随着居民消费的逐级升级，方便、快捷、安全成为居民在消费支付时的首要需求，各公共事业单位为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需求也在积极改进自身的业务和服务。从用户端来看，缴费场景是公共服务领域最基础的业务形态，具有高频、刚

需的特性，因此公共事业机构纷纷选择优化缴费场景作为其业务转型和服务改进的切入点，借助移动互联网从供给侧实现缴费升级。未来随着公共事业基础设施的深入建设以及移动支付的进一步普及，公共事业移动缴费的市场规模将继续增长。

从供给端来看，当前参与公共事业生活缴费领域市场的收费主体大体可分为四类：公共事业机构自有渠道、社会化线下代收网点、银行渠道和第三方支付。其中由于用户体验优势及支付公司的大力推广，第三方支付迅速发展，市场份额迅速提升。

目前在家庭能源运营的第三方支付领域，市场门槛较高，除了价格因素外，对收款合作单位的资金安全、服务质量及应急处理等都有着很高要求，因此，在公共事业生活缴费领域出现明显的头部集聚效应，诸如支付宝和微信等知名支付品牌占据了绝大部分市场份额。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目前为支付宝在水、电、燃气领域的唯一直连渠道接入商。

（2）互联网运营领域

互联网运营方面，在公共服务行业内互联网运营尚属于新生事物，随着公共事业机构互联网化的快速推进，相关需求迅速增加，提供运营服务的企业也在不断增多。

（3）虚拟电厂领域

虚拟电厂是整合、调控分布式电力资源的重要载体，一方面聚合源荷储等多类资源，解决分布式电力资源因规模较小难以统一调度的资质问题，有效提升可灵活调度电力资源规模；另一方面可同时作为正、负电厂，参与需求侧响应、辅助服务、电力现货市场交易，推进国内多层级电力市场化建设。国内电力市场将持续处于供需紧平衡状态，可灵活调度的电力资源市场需求将迎高速发展窗口，虚拟电厂领域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虚拟电厂产业链上游为基础资源，主要包括可控负荷、分布式能源、储能等，这些资源是虚拟电厂运行和调度的核心；中游是虚拟电厂资源聚合平台，包括电

源型虚拟电厂、负荷型虚拟电厂、储能型虚拟电厂和混合型虚拟电厂；下游是电力需求市场，包括电网公司、售电公司、工业企业和商业用户等。

A. 上游分析

a. 分布式光伏

随着“双碳”行动方案的实施和“整县开发试点”工作的推进，中国分布式光伏并网容量呈高速增长趋势。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 年中国分布式光伏行业市场前景预测及未来发展趋势研究报告》显示，截至 2023 年底中国分布式光伏累计并网容量 254.44GW，2024 年一季度累计并网容量已达到 280GW。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4 年中国分布式光伏累计并网容量将达到 410.73GW。

b. 分散式风电

分散式是风电业态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高能量密度的分布式电源。相比大型基地，分散式风电不受特高压输电线路制约，可以就近满足能源需求及负荷响应。近年来，中国分散式风电装机容量快速增长。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 年中国风力发电行业调研及发展趋势前瞻报告》显示，截至 2022 年年底中国分散式风电累计装机容量 1344 万千瓦，同比增长 34.9%，2023 年累计装机容量达到约 1577.3 万千瓦。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4 年中国分散式风电累计装机容量将达到 1927.3 万千瓦。

c. 新型储能

近年来，我国新型储能行业由商业化初期正式步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在技术装备研发、商业模式探索、政策体系构建等方面取得了实质性进展。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 年全球及中国新型储能行业市场深度研究及投资前景展望报告》显示，截至 2023 年底，中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 31.39GW，平均储能时长 2.1 小时。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4 年中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将达到 64.79GW。

B. 中游分析

a.虚拟电厂市场空间

虚拟电厂是一种通过先进信息通信技术和软件系统，实现 DG、储能系统、可控负荷、电动汽车等 DER 的聚合和协调优化，以作为一个特殊电厂参与电力市场和电网运行的电源协调管理系统。虚拟电厂是当前国家开展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一个重要建设方向。随着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推进，虚拟电厂有望迎来快速发展。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到 2025/2030 年，虚拟电厂整体容量空间有望达到 723 亿元/1961 亿元。

b.全球虚拟电厂装机容量

虚拟电厂被称为“看不见的电厂”，作为一种创新的电力供应模式，虚拟电厂正在全球范围内受到瞩目并迅速发展。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 年中国虚拟电厂行业分析及发展前景预测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虚拟电厂项目累计装机容量已达到 21.2GW，同年新增装机 9.9GW，2023 年装机容量约 32.6GW。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4 年全球虚拟电厂项目累计装机容量将达到 45.9GW，2025 年达到 59GW。

c.中国虚拟电厂装机容量

近年来，中国在虚拟电厂领域取得了显著的进展，并且在全球市场中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 年中国虚拟电厂行业分析及发展前景预测报告》显示，2022 年中国虚拟电厂项目累计装机容量约为 3.7GW，占全球虚拟电厂装机总量的 17.5%，2023 年装机容量约为 6.7GW。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4 年中国虚拟电厂项目累计装机容量将达到 26.3GW，2025 年达到 39GW。

d.虚拟电厂最大负荷

虚拟电厂是满足尖峰负荷的重要手段，随着用电负荷特性持续恶化，电网负荷尖峰短而高。虚拟电厂是需求侧响应的延伸版，需求侧响应主要是削峰，主要针对用户负荷。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5 年最大负荷将达 16.3 亿千瓦，2030 年将达 18.9 亿千瓦。

C. 下游分析

近年来，我国社会用电量稳步上升。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3年，全社会用电量9224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7%，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发电量为89091亿千瓦时。2024年1~5月，全社会用电量累计3837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6%，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发电量为36570亿千瓦时。

据国网能源研究院近日发布的《中国电力供需分析报告2024》，预计2024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将达到9.8万亿千瓦时；风电、太阳能发电新投产规模将分别达到0.9亿千瓦、2.4亿千瓦，累计装机占比将超过40%。中电联预测，到2025年和2030年，我国最大电力负荷将分别达到16.3亿千瓦和20.1亿千瓦。若满足我国5%的峰值负荷需求，虚拟电厂可调节负荷资源的需求将分别达到0.8亿千瓦和1亿千瓦。据华泰证券预测，2025年我国虚拟电厂市场规模将达102亿元，到2030年，虚拟电厂市场规模有望达到千亿元。

2、企业业务情况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如下：

（1）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通过网络信息技术，帮助第三方支付平台快速连接水电燃公共事业机构，实现家庭能源费用的线上支付应用。在此基础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将服务延展至家庭能源服务领域，在支付宝等平台上搭建信息交互能力和能源服务场景，实现缴费提醒、账单推送、代扣开通、智能缴费开通等功能。

（2）互联网运营服务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基于其积累的行业和业务经验，面向公共服务机构、品牌商家等开展运营服务，包括运营方案策划、小程序开发及推广、直播策划、代运营服务等，实现用户转化、活跃用户增长等发展目标。

（3）虚拟电厂业务运营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虚拟电厂业务运营领域开展了多项创新探索，在分布式光伏聚合领域，推出分布式光伏智能运维应用，有效提升光伏资产运营效率，同

时，聚合分布式光伏资源进行绿电交易，进一步提升光伏资产价值。在互联网售电业务领域，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已在十多个省获得售电牌照，并通过互联网平台，向中小客户提供市场化售电服务。在需求响应与辅助服务交易领域，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基于自研的能源管理交易系统，通过聚合充电场站、商场楼宇、工厂园区等相关用户侧负荷资源，积极参与电力市场调节与优化。

（4）数字化软件服务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基于长期平台运营业务中积累的行业和业务经验，为处于数字化转型并期望获得精细化运营能力的企业提供数字化软件服务。目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已在能源服务领域、出行服务领域、地产文体领域、数据交易领域有了成功建设案例，并随着经验积累和口碑传播向更多领域扩展。

3、企业竞争优劣势及行业地位分析

（1）竞争优势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专注于能源互联网领域，聚焦能源服务场景建设运营与能源聚合调度交易运营，近几年整个行业在政策与技术的推动下，取得快速发展，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以下几个方面具有突出的竞争优势。

A. 能源服务领域的资源优势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是最早开展家庭能源互联网缴费服务和分布式光伏云平台服务的公司之一。目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已覆盖全国超过 400 个城市，为 5,700 多家水电燃热等公共事业机构以及超 4.3 亿家庭用户提供互联网生活缴费服务，是全国最具规模的线上家庭能源消费服务系统。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新耀光伏云平台”已累计接入各类光伏电站超过 40,000 座，装机容量约 15GW，并已经聚合近 2,000 座分布式光伏电站参与电力市场绿电交易，与充电桩等用户负荷、用户侧储能等需求侧场景的结合，推动绿色能源运营业务的发展。

B. 深厚的平台运营经验与人才积累优势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有长期的能源互联网运营和服务经验，通过与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入口合作构建互联网生活缴费场景，并在此基础上研发升级为自有的能

源互联网服务系统，可提供家庭能源服务、园区能源服务、城市能源服务等场景化应用。基于多年在不同能源消费场景的持续运营，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能源互联网系统在用户经营、场景构建、智能营销、生态整合及开放技术等方面沉淀了大量的通用能力，积累了丰富的互联网运营和服务经验。经过长期的能源互联网系统建设与运营经验积累，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能源互联网业务领域已经建立了一只超过 1,000 人的建设与服务运营团队，结合朗新集团在能源数字化业务服务领域的深度 Know How，为未来能源互联网业务的发展创造更广阔的空间。

C. 高可靠、高并发的互联网技术优势

移动支付及互联网营销应用属于专业的技术领域，对于系统的实时响应、异常交易处理、风控预警以及可靠安全性等方面有很高的要求，邦道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研发及迭代，已经具备经实践验证的服务海量用户的技术能力。

(2) 相关风险

A.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与蚂蚁集团旗下的支付宝（中国）合作分润是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重要收入来源之一，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运营已经广泛连接水、电、燃气等公共事业机构的生活缴费系统，为支付宝用户提供生活缴费服务。支付宝平台收取服务费后，与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分成。尽管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过去多年与支付宝（中国）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且不断培育、拓展新的能源互联网服务业务，但双方未来的业务合作仍受市场环境、双方经营发展战略、谈判磋商情况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若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与支付宝（中国）合作的缴费交易规模降低，或者使得支付宝（中国）降低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享有的分成比例，这可能对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收入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B. 技术持续创新能力不足的风险

随着下游公共事业市场的持续发展，客户对产品的个性化需求不断增多，邦道科技有限公司需要对新技术和新产品持续开展研发创新，从而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和产品的竞争力。虽然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客户黏性较强，但是如果公司不能

准确把握技术发展趋势或不能保持持续的创新能力，导致公司无法提供适应下游客户需求的产品，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力，并对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行业地位

在家庭能源运营场景下的生活缴费方面，支付宝和微信支付占据绝大部分的市场份额，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是支付宝在水、电、燃气领域唯一的直连渠道接入商。

在公共服务行业的互联网运营领域，互联网运营服务属于新生事物，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是行业的创新者。

在虚拟电厂领域，行业处于发展初期，产业链中的主体包括上游电力资源提供方，中游的虚拟电厂系统化平台运营商，下游的电力调度需求方与响应方（包括电网企业、售电公司、具体用户及其他电力资源聚合商）。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是行业的重要参与者。

4、企业未来收入、成本、费用预测

（1）营业收入预测

通过对企业未来发展预测、企业历史年度营业收入的变动分析，结合以上主要经营业务的特点，对营业收入的主要指标及其历史变动趋势进行分析判断：

A.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移动支付云平台，帮助第三方支付平台快速连接水电燃公共事业机构，实现费用的线上支付应用。并在此基础上，将平台服务延展至家庭能源服务领域，在支付宝等平台上搭建信息交互能力和能源服务场景，实现缴费提醒、账单推送、代扣开通、智能缴费开通等功能。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业务保持较快增长，2023 年全年已实现收入 4.27 亿元。基于家庭能源运营服务的生活缴费服务是面向个人家庭用户的便民服务，具有较强的业务连续性和客户粘性，基于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与蚂蚁集团的战略合作关系，得益于支付宝用户群体的高忠诚度以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生活缴费产品的体

验优势，使得该业务的整体交易流量能够保持持续增长。同时，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巩固现有水、电、燃气及广电等缴费市场的基础上，正积极开展横向业务拓展，推进运营商及海外缴费市场，随着公共缴费规模的扩大的影响，未来存在持续增长空间。

B. 互联网运营服务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基于平台业务积累的互联网平台流量，面向公共服务机构、品牌商家等开展运营服务，包括运营方案策划、小程序开发及推广、直播策划、代运营服务等，实现用户转化、活跃用户增长等发展目标。

在《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推动下，公共服务领域的互联网运营服务业务近年来得到快速发展。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近年在互联网运营服务业务收入方面实现增长，并积极开展市场开拓工作，2023年全年已实现收入 1.82 亿元，考虑到运营服务主要是为电网客户提供运营服务，客户及需求相对稳定，预计未来年度收入在历史基础上保持小幅增长。

C. 数字化软件服务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基于长期平台运营业务中积累的专业数字化平台服务能力，为处于数字化转型并期望获得精细化运营能力的企业提供数字化软件服务。目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已在能源服务领域、出行服务领域、地产文体领域、数据交易领域有了成功建设案例。

该业务包括产品推广、产品研发、设计开发、集成测试及技术支持等，承建的上海地铁大都会 APP 应用已经成为国内智慧出行的典型案例。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未来将聚焦在“互联网+公共服务”的核心应用领域，基于已具备的服务亿级用户的技术能力与运营经验，帮助大型公共服务机构实现“互联网+”转型，提升业务效率和服务能力；同时，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积极参与到“车能路云”城市治理新模式的建设，将数字化智能化技术与交通、能源融合，将获得更多业务发展的市场机会。截至目前，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数字化软件服务业务在手订单约 2.94 亿元，且新签合同金额在过去两年实现了较大幅度增长，预计未来年度收

入能够在历史基础上保持增长。

D. 虚拟电厂业务

2015年以来,我国发电装机容量逐年保持6%以上的高速增长,从15亿千瓦增长至2022年26亿千瓦,全社会用电功率从2015年6.3亿千瓦增长至2022年9.8亿千瓦,占装机总容量稳定在40%左右,但近年来社会面限电停电现象时有发生,多省市出台限电、有序用电政策,对国民经济和居民生活造成一定影响,表明我国用电尖峰负荷供应不足。

碳达峰、碳中和政策不断推进我国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建设和新能源装机建设。《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指导意见》(发改体改[2022]118号)明确了到2025年,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初步建成,到2030年,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基本建成的总体目标,而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1439号)要求,各地要有序推动工商业用户全部进入电力市场,按照市场价格购电,取消工商业目录销售电价,目前尚未进入市场的用户,10千伏及以上的用户要全部进入,其他用户也要尽快进入。受上述政策影响,未来几年,以中小工商业用户为主要代表的仍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的电力用户将集中产生市场化购电的需求。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的虚拟电厂业务以上述政策方向为切入点,主要通过为平台聚合的工商业和充电场站提供市场化购电服务获取收入。经过多年的发展,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在能源运营服务等业务板块中积累了大量中小工商业用户及光伏产业园区资源,在政策的引导下,能够将上述客户群体转化到代理购电业务中;同时,通过在新能源汽车充电平台的业务布局,邦道科技有限公司能够聚合大规模的第三方充电站和数十万个第三方充电桩,服务于各充电场站的市场化购电需求。

在向用户提供市场化购电服务的基础上,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可以凭借其在能源互联网领域的积累,通过电量监控与预测、大数据分析、平台聚合等业务能力,

为中小及分布式新能源发电企业和电网企业提供聚合绿电销售、负荷调节等辅助电力服务。结合已开展业务实现的收入情况，预计未来年度度电收入可以达到0.005元/度。综合上述分析，预测未来年度各期虚拟电厂业务的收入水平。

经上述分析，最终确定预测期营业收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20,340.15	39,030.48	40,201.40	41,407.44	42,649.66	42,649.66
互联网运营服务	14,615.69	25,924.16	27,220.37	28,581.39	30,010.46	30,010.46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15,590.91	28,665.34	31,698.61	34,868.47	36,611.89	36,611.89
虚拟电厂业务运营	494.63	2,547.35	5,247.55	6,485.97	7,793.97	7,793.97
合计	51,041.38	96,167.34	104,367.92	111,343.26	117,065.98	117,065.98

永续期假设与2029年持平。详情见营业收入预测表。

(2) 营业成本预测

通过对企业历史年度成本分析，结合企业自身的特殊情况，企业成本主要为人工费用、外包费用等。2021年综合毛利率55.18%、2022年综合毛利率54.26%、2023年综合毛利率52.08%、2024年1-6月综合毛利率48.51%，预计未来随着对已开展业务的积极推进，技术优势得到持续发挥，盈利能力将保持在较好水平。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根据企业提供的盈利预测，未来经营发展趋势结合历史期毛利率平均水平，预计预测年度企业毛利率将会呈下降趋势，并于2029年趋于稳定。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家庭能源运营服务	4,773.51	9,336.41	9,732.21	10,145.68	10,577.61	10,577.61
互联网运营服务	10,410.01	18,868.52	19,906.29	21,001.14	22,156.20	22,156.20
数字化软件服务及其他	11,246.72	21,042.55	23,357.23	25,809.74	27,229.28	27,229.28
虚拟电厂业务运营	148.39	764.21	1,574.26	1,945.79	2,338.19	2,338.19
合计	26,578.63	50,011.70	54,570.00	58,902.35	62,301.29	62,301.29

永续期假设与2029年持平。详情见营业成本预测表。

(3) 税金及附加预测

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等。以企业应缴纳的增值税额，按照企业实际执行的税率进行预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9.14	382.44	413.05	442.68	463.07	463.07
教育费附加	142.24	273.17	295.04	316.20	330.76	330.76
印花税	15.31	28.85	31.31	33.40	35.12	35.12
合计	356.70	684.47	739.40	792.29	828.95	828.95

永续期假设与2029年持平。详情见营业成本预测表。

(4) 销售费用预测

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差旅交通费、会议及业务招待费、办公及通信费及企业未来预计可能因市场扩张而产生的市场推广费等。本次评估根据企业盈利预测资料，结合企业历史年度销售费用的结构分析，对于与销售收入相关性较大的费用如销售员工资、差旅费等根据业务增长情况结合销售人员数量进行预测；其他经常性费用，根据企业的相关政策及发展规划予以预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职工薪酬	1,386.16	2,778.63	2,917.56	3,063.44	3,216.61	3,216.61
管理平台服务费	350.00	627.12	689.84	758.82	834.70	834.70
差旅交通费	357.71	532.12	558.72	586.66	615.99	615.99
会议及业务招待费	500.00	857.71	883.44	909.95	937.24	937.24
办公及通信费	50.00	62.44	64.32	66.25	68.23	68.23
投标费与中标服务费	120.00	172.66	177.84	183.18	188.67	188.67
市场推广费	480.00	881.18	907.61	934.84	962.89	962.89
其他	150.00	188.95	194.62	200.46	206.47	206.47
合计	3,393.87	6,100.82	6,393.96	6,703.59	7,030.82	7,030.82

永续期假设与2029年持平。详情见销售费用预测表。

(5) 管理费用预测

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的人工成本、房租物业费、办公及通信费、中介服务费、折旧及摊销、差旅交通费、业务招待费、管理平台服务费摊入及其他费用等。对各类费用分别预测如下：

A. 管理人员薪酬

包括职工工资及各种社会保险等。该类费用主要与未来工资增长幅度及企业薪酬政策相关。根据历史期人员工资水平，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状况，通过预测未来管理人员人数和人均年工资，确定预测期的职工薪酬。

B. 折旧和摊销

折旧为固定资产每年应计提的折旧费用，以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乘以年折旧率进行预测；摊销以无形资产的年摊销额作为预测值。

C. 办公类费用

主要包括房租物业费、办公及通信费、中介服务费、差旅交通费、业务招待费、管理平台服务费摊入及其他费用等。根据各项管理费用在历史年度中的平均水平，参考企业历史年度的费用变动比例进行预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职工薪酬	609.69	1,222.14	1,283.25	1,455.20	1,414.78	1,414.78
房租物业费	453.60	801.27	825.31	850.07	875.57	875.57
办公及通信费	37.82	69.19	71.27	73.41	75.61	75.61
中介服务费	122.76	141.78	146.04	150.42	154.93	154.93
折旧及摊销	101.50	114.09	100.54	142.34	126.02	125.72
差旅交通费	84.89	111.78	122.96	135.25	148.78	148.78
业务招待费	100.00	111.34	116.90	122.75	128.89	128.89
管理平台服务费摊入	305.51	551.47	606.61	667.27	734.00	734.00
其他	148.93	275.17	283.43	291.93	300.69	300.69
合计	1,964.70	3,398.24	3,556.31	3,888.65	3,959.27	3,958.97

永续期假设与2029年持平。详情见管理费用预测表。

(6) 研发费用预测

研发费用主要为研发人员的人工成本、折旧及摊销、差旅交通费、服务器租

赁费、外包服务费等。对各类费用分别预测如下：

A. 研发人员薪酬

包括职工工资及各种社会保险等。该类费用主要与未来工资增长幅度及企业薪酬政策相关。根据历史期人员工资水平，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状况，通过预测未来研发人员人数和人均年工资，确定预测期的职工薪酬。

B. 办公类费用

主要包括办公及通信费、差旅交通费、服务器租赁费等。根据各项费用在历史年度中的平均水平，参考企业历史年度的费用变动比例进行预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年7-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职工薪酬	4,378.96	9,543.73	10,291.75	10,948.52	11,645.25	11,645.25
办公及通信费	81.42	101.50	104.55	107.69	110.92	110.92
差旅交通费	304.07	433.41	446.42	459.81	473.60	473.60
折旧及摊销	117.47	132.83	117.13	166.84	147.74	147.39
服务器租赁费	358.81	569.39	586.47	604.07	622.19	622.19
外包服务费	1,031.34	1,184.52	1,220.06	1,256.66	1,294.36	1,294.36
管理平台服务费	150.00	165.00	181.50	199.65	219.62	219.62
其他	123.09	225.63	232.40	239.37	246.56	246.56
合计	6,545.16	12,356.02	13,180.27	13,982.61	14,760.23	14,759.88

永续期假设与2029年持平。详情见研发费用预测表。

(7) 折旧及摊销预测

根据企业现行的会计政策、依据评估基准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未来更新固定资产折旧进行预测。

详情见折旧及摊销预测表。

(8) 资本性支出预测

企业的资本性支出主要为电子设备的正常更新投资。根据企业以前年度的支出及人员数量变化情况进行测算。

详情见资本性支出预测表。

(9) 所得税预测

企业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且 2024 年进行了重点软件企业备案，故 2024 年 7-12 月采用 10%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后续年度采用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综合考虑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后计算应缴纳的所得税。

(10) 盈利预测结果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24 年 7-12 月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51,041.38	96,167.34	104,367.92	111,343.26	117,065.98	117,065.98	117,065.98
减：营业成本	26,578.63	50,011.70	54,570.00	58,902.35	62,301.29	62,301.29	62,301.29
税金及附加	356.70	684.47	739.40	792.29	828.95	828.95	828.95
销售费用	3,393.87	6,100.82	6,393.96	6,703.59	7,030.82	7,030.82	7,030.82
管理费用	1,964.70	3,398.24	3,556.31	3,888.65	3,959.27	3,958.97	3,958.97
研发费用	6,545.16	12,356.02	13,180.27	13,982.61	14,760.23	14,759.88	14,759.88
其他收益	50.00						
营业利润	12,252.32	23,616.10	25,927.97	27,073.78	28,185.43	28,186.08	28,186.08
所得税率	10%	15%	15%	15%	15%	15%	15%
减：所得税费用	605.20	1,762.24	1,983.93	2,035.07	2,085.90	2,086.05	2,086.05
净利润	11,647.13	21,853.86	23,944.04	25,038.71	26,099.53	26,100.03	26,100.03
+折旧摊销	218.97	246.92	217.67	309.18	273.76	273.11	273.11
-追加资本性支出	379.38	271.33	276.19	273.27	269.38	269.38	273.11
-营运资金净增加	-8,097.38	3,294.45	3,173.69	2,429.80	2,097.34	0.01	
净现金流量	19,584.10	18,535.00	20,711.83	22,644.82	24,006.57	26,103.75	26,100.03

我们郑重声明：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委托评估资产所涉及的有关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合同、投资的不确定事项，不存在其它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抵押、质押、担保、承诺、诉讼、资产租出、租入事项及其他或有负债、或有资产、账外资产等影响资产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与期后事项。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申报的各类资产、负债真实、可靠，纳入评估范围的全部资产及负债项目真实、完整，不重、不漏；纳入评估范围各类资产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均对其拥有所有权，各类债务未来均需偿付，我们确信这些资产不会

产生财产权利上的诉讼或纠纷，若今后资产发生权属的法律争议，由邦道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包括由此给本次资产评估受托方带来的一切损失负责、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愿对上述承诺事项不实导致的一切法律后果承担全部责任。

五、资料清单

根据有关评估的要求，我们向评估机构提供了下列资料：

- 1、被评估单位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被评估单位资产评估承诺函；
- 3、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 4、被评估单位未来企业盈利预测资料；
- 5、审计报告；
- 6、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权属证明资料；
- 7、其他与评估有关的资料、文件等。

（本页无正文，为《邦道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的盖章页）

被评估单位（盖章）：

邦道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翁朝伟' (Weng Chaowei).

2024年 11 月 4 日